

公司代码：600771

公司简称：广誉远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三日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李晓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岩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宇鹏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304.35万元，年末累计未分配利润（母公司）为-72,834.14万元。由于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不具备分配条件，因此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末，母公司期末存在未弥补亏损金额728,341,393.03元，不满足《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条件，故2025年度不进行现金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了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包括原材料供给及价格波动风险、市场竞争及政策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四）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的内容。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5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82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21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127
第八节	财务报告.....	128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财务总监及财务部经理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山西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山西监管局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本公司、公司、广誉远	指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神农集团、神农科技集团、 大股东、控股股东	指	神农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晋创投资	指	晋创投资有限公司
东盛集团、原控股股东	指	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
山西省国资委	指	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山西广誉远、广誉远国药	指	山西广誉远国药有限公司
北京广誉远	指	北京广誉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西藏广誉远	指	西藏广誉远药业有限公司
安康广誉远	指	安康广誉远药业有限公司
酒业营销公司	指	山西广誉远酒业营销有限公司
信永中和	指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科技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国家医保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医疗保障局
国家药监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十四五”规划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十五五”规划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
指定报刊	指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
报告期内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广誉远
公司的外文名称	GuangYuYuanChineseHerbalMedicineCo., 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晓军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唐云	乔莉
联系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长风街129号 山西梧桐大厦26层	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长风街129号 山西梧桐大厦26层
电话	0351-7099061	0351-7099061
传真	0351-7099130	0351-7099130
电子信箱	irm@guangyuyuan.com	irm@guangyuyuan.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山西省晋中市太谷区广誉远路1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经公司于2021年1月21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住所由“西宁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桥路38号”变更至“山西省晋中市太谷区广誉远路1号”
公司办公地址	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长风街129号山西梧桐大厦26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030000
公司网址	http://www.guangyuyuan.com
电子信箱	irm@guangyuyuan.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广誉远	600771	东盛科技
----	---------	-----	--------	------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 会计师事务所 所（境内）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朱娟娟、李慧君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1,369,303,098.47	1,221,426,276.79	12.11	1,284,015,751.89
利润总额	103,037,541.82	80,846,994.89	27.45	100,373,991.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043,502.57	74,453,018.26	-15.32	90,078,565.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0,737,415.12	68,671,969.41	-11.55	89,785,106.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891,808.57	112,391,418.39	76.07	215,499,935.40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 期末增减(%)	202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32,668,552.94	1,569,808,332.85	4.00	1,496,127,641.31
总资产	2,436,784,159.93	2,275,876,460.56	7.07	2,628,413,544.42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 减(%)	202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5	-13.33	0.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5	-13.33	0.1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 收益（元/股）	0.12	0.14	-14.29	0.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4	4.86	减少0.92个百分点	6.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3.79	4.48	减少0.69个百分点	6.17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公司各业务板块协同发力：经典国药事业部聚焦 TOP 连锁和医疗终端，持续通过渠道深耕和空白开发，提升产品覆盖率和动销力；精品中药事业部稳

定存量，提高增量，招商工作成效凸显，终端增长与营销提质良性协同；数字经济事业部深化与头部平台合作，“品牌共建”与营销精进共同促进业绩增长；酒业营销板块优化品类和渠道布局，着力拓展线上线下销售渠道，共同推动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12.11%。

2. 报告期内，利润总额同比上涨：一是各业务板块协同发力，主营业务规模稳步提升；二是公司管理质量持续提升，内部挖潜，降费增效成效显现，投入产出费效比提升，财务结构不断优化；三是随着公司品牌影响力与产品竞争优势持续改善，合作客户和销售渠道质量不断提高。

3. 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15.32%，主要原因为：子公司西藏广誉远补缴以前年度所得税费用及相应滞纳金，相关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对净利润产生了较大影响。具体情况详见公司披露的《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缴纳税款及滞纳金的公告》（临2025-017号公告）。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5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417,142,535.52	362,141,029.59	281,439,240.27	308,580,293.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584,343.46	13,272,760.10	2,026,883.66	-15,840,484.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	63,641,195.58	4,357,451.86	7,890,698.21	-15,151,930.53

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4,210,822.74	111,848,007.52	-44,773,902.95	-3,393,118.7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5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6,694.03	194,810.2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0,599,500.40		17,285,609.50	15,840,122.9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36,558.6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086,523.86		-9,995,449.86	-14,448,748.9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05,893.44		1,010,727.79	1,181,419.9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00,995.65		618,247.57	111,305.66
合计	2,306,087.45		5,781,048.85	293,458.67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应收款项融资	38,093,087.81	130,271,546.61	92,178,458.8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341,670.46	6,625,046.07	-716,624.39	
交易性金融资产				7,846.65
合计	45,434,758.27	136,896,592.68	91,461,834.41	7,846.65

十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一）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中药产品的生产与销售，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医药制造业，核心业务为中成药业务。依据产品定位和销售渠道不同，公司医药工业主要包括传统中药、精品中药和养生酒三大板块。

公司现有丸剂、散剂、片剂、硬胶囊剂、颗粒剂、合剂、酒剂及煎膏剂（膏滋）8种剂型，105个药品注册批件、1个保健品注册批件、1个食品许可批件、1个白酒许可批件、267个国内商标和29项专利技术。公司控股子公司山西广誉远共有30个药品被列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61个药品入选《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

公司始创于明朝嘉靖二十年（公元1541年），距今已有485年的历史，是中国现存历史最为悠久的中药企业与药品品牌，其核心产品龟龄集、定坤丹、安宫牛黄丸的制作技艺先后入选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牛黄清心丸、西黄丸的制作技艺则被列入山西省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同时，定坤丹、安宫牛黄丸、龟龄集先后获得“山西精品”认定，六味地黄丸传统制作技艺及姜炭制作技艺入选晋中市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二）主要产品及用途

序号	产品名称	治疗领域	产品图片	功能主治	类别	归属业务板块
1	龟龄集	内科扶正		强身补脑，固肾补气，增进食欲。用于肾亏阳弱，记忆减退，夜梦精溢，腰痠腿软，气虚咳嗽，五更溏泻，食欲不振。	中药	传统中药 精品中药
2	定坤丹 大蜜丸	妇科扶正		滋补气血，调经舒郁。用于气血两虚、气滞血瘀所致的月经不调、行经腹痛、崩漏下血、赤白带下、血晕血脱、产后诸虚、骨蒸潮热。	中药	传统中药 精品中药
3	定坤丹 水蜜丸	妇科扶正		滋补气血，调经舒郁。用于气血两虚、气滞血瘀所致的月经不调、行经腹痛。	中药	传统中药

序号	产品名称	治疗领域	产品图片	功能主治	类别	归属业务板块
4	定坤丹 口服液	妇科扶正		滋补气血，调经舒郁。用于气血两虚、气滞血瘀所致的月经不调、行经腹痛、崩漏下血、赤白带下、血晕血脱、产后诸虚、骨蒸潮热。	中药	精品中药 传统中药
5	安宫 牛黄丸	内科开窍		清热解毒，镇惊开窍。用于热病，邪入心包，高热惊厥，神昏谵语；中风昏迷及脑炎、脑膜炎、中毒性脑病、脑出血、败血症见上述证候者。	中药	传统中药 精品中药
6	牛黄 清心丸	内科开窍		清心化痰，镇惊祛风。用于风痰阻窍所致的头晕目眩，痰涎壅盛，神志混乱，言语不清及惊风抽搐、癫痫。	中药	传统中药 精品中药
7	加味 龟龄集酒	内科扶正		补脑固肾，强壮机能，延年益寿。用于气虚血亏，健忘失眠，食欲不振，腰酸背痛，阴虚阳弱，阳痿早泄，宫冷腹痛，产后诸虚。	中药	养生酒
8	远字牌 龟龄集酒	-		延缓衰老、抗疲劳。	保健食品	养生酒

(三) 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对原材料的采购主要采用招标采购和直接采购两种方式，具体如下：

(1) 招标采购

公司对采购量比较大、价格波动大、存在活跃市场供应的非限制性原材料、包装材料品种，定期或不定期采用公开招标和邀请招标方式采购。

(2) 直接采购

公司对稀缺品种、限制性品种、重点贵细品种，根据品种特性和国家政策，采用基地直采、定向采购、向战略合作客户采购和特定时间采购等方式。对其他用量较少或零星需求的原辅料、办公用品和劳保用品等采用询议价方式，货比三家、价格和质量优势兼顾的方式直接采购。

2、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模式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方式，原则上按照销售订单需求，结合一定量的安全库存储备，并综合公司产品战略储备计划，制定生产计划，严格按照国家GMP规范要求 and 公司制定的药品生产标准组织生产。整个生产过程精选道地药材，遵循古法炮制，严格质量控制，规范生产，确保产品质量安全。

3、销售模式

(1) 医药工业

公司自产药品采取协作经销、经销模式和直营模式，下游客户包括医药批发经销商、连锁药店、国药堂、国医馆等。协作经销模式：公司传统中药的大部分药品采用协作经销模式进行销售，将产品销售给医药商业批发企业，并提供产品知识辅导与培训及售后服务；经销模式：公司的精品中药及部分酒类产品采取经销模式，即将产品销售给区域合作伙伴设立的国药堂、国医馆和经销商，由其零售给消费者；直营模式：主要包括数字经济事业部电商类相关业务，由公司组建销售渠道和销售服务团队，将产品直接销售给客户。

(2) 医药商业

公司医药商业包括零售服务和批发，零售服务业务是公司相关主体单位，通过线上线下渠道，面对个人消费者提供经营范围内的各类产品和诊疗服务，包括零售药店、诊疗服务和互联网医疗等。批发主要是以公司有药品批发资质的公司为平台，自其他药品生产企业购进产品，通过自有销售渠道销往医疗机构或零售终端。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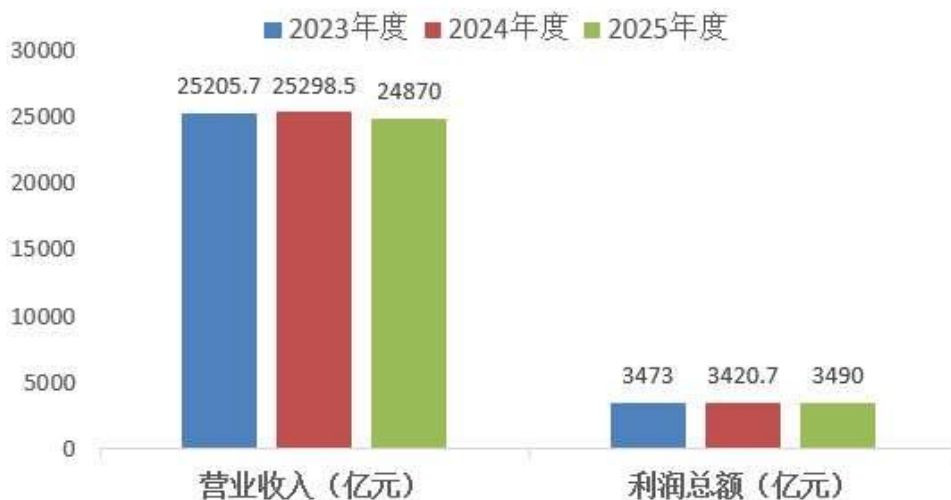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 医药行业发展情况

2025年，我国医药制造业步入结构优化与创新升级的深化阶段，行业整体呈现“增速放缓、分化加剧、创新引领、合规提质”的运行特征。据国家统计局官方数据，2025年全国规模以上医药制造业实现营业收入24,870亿元，同比下降1.2%，利润总额为3,490亿元，利润总额同比增长2.7%，行业整体增速有所放缓，但利润端呈现结构性修复态势，高技术制造领域增长动能强劲。

医药制造业



政策端，国家药监局优化创新药临床试验审评审批机制，医保控费、药品集采常态化推进，行业准入门槛持续抬高，市场资源加速向具备核心创新能力、全产业链布局的头部企业集中。消费端，呈现刚性特征，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中西药品类同比增长 1.8%，院外市场温和复苏，线上渠道保持高速增长，行业发展模式从规模扩张加速向质量效益型转型。

（二）中药行业发展情况

2025 年，中药行业在国家战略引领与政策红利持续释放的背景下，进入传承创新与规范发展的关键周期，行业整体承压运行，同时迎来供给端深度洗牌与需求端结构性扩容的双重变革。政策体系持续完善，2025 年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提升中药质量促进中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国家药监局发布《中药生产监督管理专门规定》，从中药材源头管控、生产全过程规范、质量标准体系建设等方面作出系统部署，为行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明确指引。需求端呈现结构性增长，人口老龄化加速带动心脑血管、慢病管理领域中药需求稳步提升，居民健康消费理念向“预防为先、调养结合”转变，高品质、老字号中药产品需求持续扩容，市场份额加速向拥有独家品种、品牌壁垒与全产业链合规能力的龙头企业集中。

（三）竞争格局与行业、市场地位

2025 年，中药行业竞争格局呈现“头部集中、梯队分化、品牌制胜、资源整合”的核心特征，行业优化进程持续加快。从整体行业格局来看，已形成以大营收、老字号、区域性为主的三大竞争梯队，受集采常态化、合规监管趋严等因素影响，中小产

能加速出清，资本与产业资源持续向品牌优势突出、产业链布局完整、治理规范的头部企业集中，行业集中度稳步提升。

（四）新公布政策对中医药行业的影响

1、医药监管、医药改革及医疗机构改革政策法规

2025年3月21日，国务院发布《关于提升中药质量促进中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意见》围绕加大中药资源保护力度、规范珍稀中药资源开发利用、推进中药资源统计监测、发展中药材现代种业、推进中药材生态种植养殖、加强中药材流通和储备体系建设、优化产业结构布局、提升中药制造品质、培育名优中药品种、打造知名中药品牌、强化临床价值评估、加强中药配备使用、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加强中药创新研发、完善中药标准体系、健全中药监管体系、促进更高水平开放、维护产业发展安全等方面分别作出部署，提出改革举措。公司将结合公司实际发展情况，寻找与该政策的契合点，助力企业发展。

2025年4月2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完善价格治理机制的意见，其中提到，规范药品价格形成，推动企业诚信经营，促进价格公开透明、公平合理。健全价格监测预警体系。优化价格监测报告制度，丰富监测品种、创新监测方式、拓展监测渠道、提升监测信息化水平，健全覆盖国内外、产供销、期现货的监测分析预警机制，增强时效性和针对性。完善价格信息发布，稳定市场预期。企业应积极响应政策号召，建立健全内部价格管理体系，以药品成本、研发投入和市场公允价值为依据，制定并执行科学、合理、透明的定价策略。

2025年6月9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进一步保障和改善民生着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的意见。完善基本医疗保险药品目录调整机制，制定出台商业健康保险创新药品目录，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多层次用药保障需求。实施医疗卫生强基工程，推动城市医疗资源向县级医院和城乡基层下沉，逐步实现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全覆盖。公司将抓住医疗资源下沉的战略机遇，了解县域及基层医疗机构的实际需求，积极融入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

2025年6月13日，国家卫生健康委、国家药监局、市场监管总局等14部委联合制定印发了《关于印发2025年纠正医药购销领域和医疗服务中不正之风工作要点的通知》，《通知》以目标为引领、以问题为导向，共分为4个部分15项内容。在全面强化纠风工作顶层设计上，健全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同查同治机制，加强医药卫生领域廉政建设任务落地，切实强化医疗卫生机构党的建设。在持续深化医药购销领域

治理上，聚焦关键领域、关键环节，加大执法力度，压实各部门在全流程监管上的主体责任，发挥穿透式审计监督优势，加强对医药行业社会组织的督促指导。在系统整治医疗服务乱象上，加大对违法违规行为频发领域的治理，规范互联网诊疗行为，强化医疗机构内部管理和医德医风监管，切实维护医保基金安全。在扎实推进保障落实工作上，强化部门间统筹，完善长效措施，以各部门联动推进组织实施。

公司将持续以合规经营为生存和发展底线，着力构建并完善常态化的内部廉洁风险防控体系，强化全员合规培训与职业道德教育，以透明、负责的行动响应行业治理要求。

2、药品研发、注册、生产政策法规：

2025年3月25日，国家药监局、国家卫生健康委2025年第29号公告颁布，自2025年10月1日起实施2025年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以下简称《中国药典》），同时国家药监局发布关于实施2025年版《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典》有关事宜的公告（2025年第32号）。公告明确指出自实施之日起，所有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及生产上市的药品应当执行本公告和本版《中国药典》相关要求；凡原收载于历版药典、局（部）颁标准的品种，本版《中国药典》收载的，相应历版药典、局（部）颁标准同时废止；本版《中国药典》未收载的，仍执行相应历版药典、局（部）颁标准，但应当符合本版《中国药典》的相关通用技术要求；执行药品注册标准的，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应当及时开展相关对比研究工作，评估药品注册标准是否符合新颁布的药典标准有关要求。广誉远拥有105个国药准字批文，始终密切关注2025年版《中国药典》的修订进程，并提前预研应对策略。新药典颁布后，公司迅速响应，已完成各产品质量标准的核对与修订工作，确保现行标准与法规要求完全一致。

2025年7月14日，中国食品药品检定研究院发布《药品注册检验工作程序和技术要求规范（2025年修订版）》（以下简称《规范》）的通告，自2025年8月1日起实施。《规范》从目的、定义和适用范围、药品注册检验申请人相关要求、药品检验机构分工及相关要求、药品注册检验工作程序、药品注册检验基本技术要求七个方面阐述了药品注册检验各方面相关要求。《规范》中提出了一系列便利企业的举措，其中调减注册检验用样用量与公司新药注册申报直接相关，公司将通过精准把握注册检验新流程，最大化利用政策红利，全面提升药品注册申报效率与合规水平。

2025年9月8日，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发布《中药生产监督管理专门规定》（以

下简称《规定》)的公告(2025年第79号),并于2026年3月1日起施行。本规定共55条,包含总则、基本要求、质量管理、物料管理、生产过程控制、监督管理及附则七章内容。《规定》明确要求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中药生产企业应当遵循中医药规律和特点,严格依法依规生产,保证中药生产全过程持续符合法定要求,并鼓励持有人、中药生产企业将质量管理体系延伸到中药材生产全过程,保障中药材质量,加快建设高水平数字化车间和智能工厂、绿色工厂,提升中药生产质量控制水平,促进中药生产数智化转型。公司作为以生产中成药为主的中华老字号企业,一直严守合规底线,公司严格按照国家药监局关于境内生产药品再注册申报程序等规定完成对已通过药品再注册但药品再注册周期内未开展商业化规模生产药品的相关工作,2025年,公司完成全部104个生产批文的再注册工作,并率先完成龟龄集、定坤丹、安宫牛黄丸等核心产品的说明书修订,确保存量品种的上市合法性。

3、药品招标采购、药品互联网销售政策法规;

2025年4月17日-18日,全国《省级医药采购平台药品挂网规则共识》(以下简称“共识”)培训班在河北省邯郸市成功举办,经河北、浙江、广东、贵州、新疆等五省倡议,在国家医保局的指导下,各省医保局就完善挂网规则形成共识。截止2025年12月底,全国31省市自治区均正式发布省级药品挂网细则。各地区挂网规则的修订完善将有力推动药品领域全国统一大市场的构建,促进药品省际间价格公平诚信、透明均衡。公司将紧跟国家医药采购政策导向,积极跟进各省挂网细则要求,完善药品资质申报与信息维护流程,动态调整药品挂网价格策略,确保产品挂网价格合规性与市场竞争力。

2025年6月5日,国家医保局发布《关于进一步完善医药价格和招采信用评价制度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随《通知》一同下发的,还有《医药价格和招采失信事项目录清单(2025版)》、《医药价格和招采信用评价的操作规范(2025版)》、《医药价格和招采信用评价的裁量基准(2025版)》。本次制度的修订,一方面是为了更好地破除商业贿赂、带金销售等不正当交易行为,敦促医药企业诚信参与市场经营,优化资源配置。另一方面是为了更加严格约束不诚信经营的企业,从严从紧处置,提高医药企业的失信成本,引导医药企业改进质量、提高疗效、合规销售。公司将以2025版制度为基准,进一步加强全链条合规管控,筑牢防控失信风险意识,推动企业从“合规经营”向“信用标杆”升级,为构建健康有序的医药市场生态贡献力量。

2025年11月，全国中成药联合采购办公室发布第四批采购品种清单，旨在持续深化中成药集中带量采购改革，扩大集采覆盖范围，挤压中成药流通环节冗余成本，降低医疗机构用药负担。本次集采清单聚焦临床用量大、应用广泛的经典中成药品类，明确将公司的西黄丸、感冒清热颗粒、归脾丸纳入采购范围。公司将积极顺应中成药集采政策趋势，精准研判集采报价规则与市场竞争格局，结合核心品种的临床价值、生产成本及市场布局制定科学报价策略；同时，强化生产工艺优化与质量管控，健全核心品种的产能供应保障体系，以集采准入为契机扩大产品临床覆盖，巩固企业在经典中成药领域的核心竞争力。

4、环保、药品质量安全和产品责任政策法规；

2025年5月28日，国家药监局组织召开药品经营环节“清源”行动工作调度会。会议要求，药品监管部门要落实“四个最严”要求，坚持基层导向，坚持以案破局，突出重点，严厉打击药品经营环节违法行为，严防区域性、系统性风险。要加强跨部门跨区域协同联动，统筹推进药品追溯体系建设、药品抽检等工作。要研究优化药品经营监管制度机制，切实保障药品质量安全。

2025年1月17日，国家药监局核查中心关于发布《清洁验证技术指南》的通告，指导和规范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药品生产企业（含原料药登记人）等对药品生产设备及部件清洁验证的科学管理，有效降低药品生产过程中污染与交叉污染风险。

2025年8月19日，国家药监局药品评价中心发布《真实世界数据支持药品安全性主动监测的一般原则》，为促进真实世界数据在药品安全性评价中的应用，指导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规范开展药品安全性主动监测研究，提供了实操的方法。

5、医保费用控制与支付政策法规；

2025年3月19日，国家医保局等部门发布《关于加强药品追溯码在医疗保障和工伤保险领域采集应用的通知》，其中明确，2025年7月1日起，销售环节按要求扫码后方可进行医保基金结算，对此前已采购的无追溯码药品，列入“无码库”管理，暂可进行医保结算。2026年1月1日起，所有医药机构都要实现药品追溯码全量采集上传。该政策通过将药品追溯码与医保支付体系绑定，可有效遏制“串货换药”“虚假用药”等违规行为，进一步强化医保基金监管效能。同时，将倒逼生产企业加速追溯体系建设，推动医药产业数字化升级。公司将在加强产品赋码、采集、上传的同时，同步推进追溯码管理系统升级，确保全品类药品追溯数据与医保平台实时对接，助力构建“来源可查、去向可追、责任可究”的医药流通新生态。

2025年4月25日国家医疗保障局发布了《国家医疗保障局办公室关于开展智能监管改革试点的通知》，旨在通过信息化技术赋能试点地区定点医药机构，提升医保基金监管效能，应对当前医保基金监管的难题。2025年，国家医保局已发布七批智能监管“两库”规则和知识点，要求各省级医保部门及时根据最新知识点明细及代码对省级医保信息平台智能监管子系统“两库”进行动态更新；定点医药机构可以将智能监管“两库”置于本机构智能提醒等信息化系统中，也可以对接医保部门智能监管系统事前提醒功能模块，对医保基金使用行为开展自动提醒和自查自纠，将不合规的行为消除在“萌芽”阶段，从源头上减少使用医保基金违法违规行为发生。该政策标志着医保基金监管正式从“人工事后监管”向“智能事前监管”转型。公司将积极顺应智能监管政策趋势，在临床推广中以产品说明书为基准，规范开展适应症、适应人群等核心信息传递，明确产品临床适用场景，引导医生严格按临床实际需求开具处方，规避超说明书用药带来的医保基金监管风险，助力定点医药机构构建医保基金使用全流程合规管理体系。

2025年9月，国家医疗保障局启动真实世界医保综合价值评价试点工作，旨在依托真实世界临床应用数据，构建科学完善的医保药品综合价值评价体系，精准衡量药品临床疗效、医保基金使用效益与患者综合获益，为医保目录动态调整、支付标准制定、临床用药管理提供客观依据与数据支撑，推动医保管理决策向科学化、精细化转型。该政策标志着医保价值评价正式进入真实世界数据驱动的全新阶段，为药品医保准入、续约及临床应用管理树立了以价值为核心的评价导向。公司将积极顺应真实世界医保综合价值评价试点政策趋势，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布局推进核心品种真实世界研究，积累高质量临床应用数据与综合价值证据，挖掘产品临床疗效、安全性与经济性优势，以支撑产品医保准入与临床规范推广，强化企业中医药品种的医保核心竞争力。

2025年10月，国家医疗保障局、国家中医药管理局联合开展中医优势病种按病种付费试点工作；11月，国家医疗保障局、国家中医药管理局联合印发适宜按病种付费的中医优势病种推荐目录，旨在深化中医药医保支付方式改革，立足中医药诊疗特色与临床优势，建立适配中医诊疗规律的医保支付机制，提升医保基金使用效率，推动中医药服务提质增效与传承创新发展。该政策标志着医保支付改革向中医药领域深度落地，构建起贴合中医药特点的医保支付体系，为中医特色诊疗及中成药临床应用提供了重要政策支持。公司将积极顺应中医优势病种按病种付费试点政策趋势，

深挖核心产品在中医优势病种中的临床价值与疗效优势，强化产品临床循证依据积累与规范应用推广，精准对接试点病种临床用药需求，推动优质中成药在中医优势病种诊疗中的广泛应用，助力中医药医保支付改革稳步推进，持续夯实企业在中医药领域的发展优势。


2025年12月7日，国家医保局印发《国家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和工伤保险药品目录》及首个《商业健康保险创新药品目录》（2025年），新版基本医保药品目录延续动态调整机制，在中药领域呈现出“优进劣出”的鲜明导向：6个通过形式审查的3.1类古代经典名方产品，最终仅1个成功纳入；斑秃丸则因批文厂家数量少、临床供应不充足，被调出基本医保药品目录。该政策标志着医保药品目录调整进入“临床价值优先、供应保障为基”的精细化阶段，既为古代经典名方的产业化转化设立了严格的价值门槛，也为药品的全生命周期目录管理划定了清晰底线。公司将紧扣此次目录调整导向，一方面深耕古代经典名方的临床价值挖掘与循证医学证据建设，稳妥开展相关产品目录准入工作；另一方面健全核心品种生产供应保障体系，持续巩固产品在医保目录中的核心竞争力。

6、其他可能对公司产生直接或重要影响的行业政策法规。

2025年3月17日，文化和旅游部关于公布第六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的通知，包含我司中医传统制剂方法（安宫牛黄丸制作技艺）传承人王峰。

2025年4月7日，商务部等12个部门印发《促进健康消费专项行动方案》，方案提出提升健康饮食消费水平、优化特殊食品市场供给、丰富健身运动消费场景等10方面重点任务，培育和发展健康消费领域新质生产力，提升健康商品和服务供给质量，更好满足人民健康消费需求。其中提出增强银发市场服务能力，要促进慢性病管理、生活照护等智慧养老服务产品研发应用；鼓励电商平台、商场超市等开发老年人适用版面或设施，设立银发消费专区。

2025年5月16日，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全省重点商标保护名录管理办法》的通知，旨在贯彻落实《山西省知识产权保护工作条例》，建立健全山西省重点商标保护名录制度，以支持经济社会的高质量发展。该办法适用于在山西省内享有较高知名度、具有较大市场影响力且容易被侵权假冒的注册商标。7月13日，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更新我省第一批重点商标保护名录的通知，其中包含：

47	晋中市		587224	药酒、中成药	山西广誉远国药有限公司
----	-----	---	--------	--------	-------------

2025 年 12 月 3 日，山西省工信厅公布山西消费名品名单的通知，广誉远入选历史经典名品。

2026 年 1 月 22 日，商务部等 9 部门印发《关于促进药品零售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药品零售行业是国家医药卫生事业的重要组成部分，关系人民健康和生命安全。积极优化政策环境，培育和壮大经营主体，推动药品零售行业专业化、集约化、数字化、规范化发展，增强内生动力，激发市场活力，推动高质量发展，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医药健康需求。

2026 年 2 月 5 日，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八部门联合印发《中药工业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2026—2030 年）》，提出以强化中药工业上下游深度融合为着力点，以营造健康良好的产业生态为目标，坚持与时俱进、守正创新，推动构建优势互补、分工明确、资源共享、利益共赢的产业生态体系，全面提升中药工业产业链供应链韧性和稳定性。方案聚焦原料提质稳供行动、协同创新攻关行动、制造能力提升行动、民族药产业振兴行动、中药名品推广行动、卓越企业培育行动等六个方面提出 15 项具体工作任务，从部门协同、地方赋能、龙头先行、社会协作等方面提出保障措施。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也是广誉远加快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关键之年。一年来，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健康中国”战略，坚定落实“中医药强省”部署，锚定“高品质中药领导者”愿景，提出“广誉远国药，养生精品药”的品牌战略定位，以“增长”为核心价值锚点，持续推进“1541”战略框架走深走实，系统推进无水分、有效益、有质量、可持续的增长路径，全力打造一流产品力、品牌力、组织力、创新力的中医药旗舰企业，奋力书写了“老字号”振兴发展新篇章。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为 24.37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为 16.33 亿元。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3.69 亿元，同比增长 12.11%，利润总额 1.03 亿元，同比增长 27.45%。

（一）坚持经营为本，全面突破促增长

公司秉持“经营为本”理念，精准施策、分类施策，强化稳健经营，追求量增质升，不断夯实高质量发展根基。**经典国药板块**，零售端聚焦“渠道精简、集中管控、提质增效”目标，坚持品牌与学术双推动，坚持战略资源向头部集聚，战略合作向头部靠拢，重点对接九州通、华润、国控等优质企业，加强商业渠道归拢，提升渠道业务拓展能力。同时与全国TOP级连锁药店深度合作，先后与益丰、全亿、一心堂、国大等达成战略合作。医疗端坚定不移强化学术引领，聚焦等级医院、专科医院及基层医疗，实现渠道覆盖率有效提升。**精品中药板块**，肩负“打造高端养生符号”的使命，围绕精品招商和运营赋能两大核心业务，依托“三馆一体”（国药堂、国医馆、博物馆），通过开展溯源行、加味酒品鉴、高尔夫赛事、主题课程等系列活动，招商成效切实彰显，市场覆盖稳步增加，品牌形象有力提升，运营质量持续走强。报告期内，新增终端门店225家，新签约经销商198家，截至2025年12月31日，各类终端门店总数为687家。**数字经济板块**，锚定线上全域增长、品牌价值升级与医药健康服务融合三大核心方向，全面深化“线上电商+互联网医疗+内容营销+私域拓展+线下服务”全链路业务布局，联合京东打造“国药盛典”，推动商业合作升级为“品牌共建”。同时，依托线下诊疗平台，融合特色专科与名医资源，开展多场健康服务活动，推动数智中医融合，实现文化价值与业务转化双向提升。**酒业板块**，聚焦“龟酒重塑”战略，以保健酒为核心，优化产品结构，丰富产品品规，拓宽线上线下营销渠道，精准匹配消费场景升级需求。以山西为重点市场，试点其他区域并推进全国招商，扩大市场覆盖面，夯实业绩增长底盘。

（二）坚持文化为魂，铸牢品牌护城河

坚持高举高打，以权威平台和媒体为牵引，持续提升品牌建设水位线，赋能营销拓展与创新。坚持以文化深度赋能品牌高度，持续推进《广誉远非遗技艺》《广誉远史料集成》等文化典籍的挖掘及编撰工作，让百年匠心有据可考。推动广源兴旧址保护和利用项目顺利开工，让历史空间重焕生机，以文铸魂，不断丰富品牌资产。坚持以权威传播擦亮品牌亮度，深化国家级平台战略合作，报告期内，冠名CCTV-4《健康中国》核心板块，其中龟龄集在《时光慢老 岐黄有方》专场节目中被专家权威解读，深度诠释了中医药抗衰的文化精髓与学术价值，有力确立其在中医药抗衰领域的权威地位。《大国智药》“撒贝宁探厂”直播、《健康中国行天下》等节目对公司的深度探访，实现了品牌文化深度赋能与公众认知强化的双重目标。围绕品牌价值、科技创

新、社会责任等维度开展传播，获得《人民日报》、新华社等权威媒体关注发声，品牌公信力稳步提升。坚持以生态构建拓展品牌广度，深度参与西普会、乌镇健康大会、中国零售药店年度大会等国家级行业盛会，通过专题学术演讲等多种形式提升行业影响力。全面打通线上线下融合传播链路，以高铁冠名专列、北京丰台站灯箱广告等为支点，构筑立体化品牌声场；同步建强新媒体矩阵，深耕官方公众号、视频号等平台内容，讲好历史文化故事，传递日常经营动态，实现品牌形象的系统强化与传播势能的整体跃升。

（三）坚持创新为要，厚植发展内驱力

公司秉持“传承不泥古、创新不离宗”的发展理念，将科技创新作为高质量发展的核心引擎，系统布局研发、学术及转化三大环节，加快培育新质生产力。研发突破方面，以临床价值为导向，加速创新成果落地，报告期内，首家3.1类中药复方制剂“半夏泻心汤颗粒”获国家药监局《药品注册证书》，104个产品全部完成再注册工作，安宫牛黄丸获得澳门《中成药注册证明书》，全力打造经典名方新高地。学术引领方面，坚持学术驱动市场，深化与中国中医科学院、上海中医药大学创新中药研究院、北京协和医院、中华医学会等国内顶尖科研机构及学术组织的合作，大力推进循证医学研究和临床价值挖掘，产品核心竞争力持续增强。报告期内，龟龄集新增4篇SCI，其中，发表于国际阿尔茨海默病协会认知障碍研究顶级期刊的关于龟龄集防治阿尔茨海默病疗效及药理机制的研究论文，首次揭示其可通过多靶点通路延缓脑功能退化的机制，为早期干预阿尔茨海默病提供了新方向，获《人民日报》等权威媒体关注。定坤丹新增2篇SCI，临床价值获得权威认可，同时定坤丹被纳入《多囊卵巢综合征病证结合诊疗指南》临床推荐用药。技术升级方面，以数智化赋能生产全链条，持续推进产线自动化、智能化升级改造，完成多条核心产线设备更新、防伪追溯系统落地及生产车间、仓储设施优化，有效提升生产效率。建立动态物料监控与跨部门信息共享机制，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灵活调整生产计划，高效保障核心产品市场供应。同时，对核心珍稀药材实施战略储备与分类采购，实现成本有效管控与供应链韧性双提升。

（四）坚持治理为基，织密合规防护网

公司紧扣实现长期价值和可持续发展的目标，系统推进制度、组织、信息、风控四位一体的治理体系建设，为高质量发展筑牢合规防线。聚焦制度体系建设与组织效能提升，报告期内新增、修订、废止制度64项，形成覆盖公司治理、法务合规、人

力资源、综合管理等维度的最新制度汇编。同步推进组织架构优化和人才引育体系完善，树立高业绩考核导向，优化薪酬激励机制，激发团队活力。搭建精准培训赋能体系，全面激发组织效能，为经营发展提供坚实人力资源支撑。聚焦信息化和数智化建设，持续深化数智化建设，完成核心系统服务器迁移优化，业务流程重塑，办公系统与网络安全升级迭代，保障核心系统全年稳定运行，并将各业务循环管理控制关键点嵌入业务系统，实现管理举措的及时性和有效性双提升。聚焦内控合规和风险管理，紧扣战略目标，强化审计监督与风险防控双轮驱动，全面修订《内部控制手册》，完善控制流程与职责分工，确保内控体系与公司治理结构、业务发展需求相匹配。编制《风险管理手册（2025 试行版）》《合规管控手册（2025 试行版）》，搭建全流程闭环风险管理机制与核心合规管控体系，实现风险全生命周期管理，全面提升规范管理水平。

（五）坚持党建引领，汇聚发展新动能

公司党委坚决扛牢从严管党治党、治企兴企政治责任，全面提升党建工作质量，引领和保障企业高质量发展。始终将政治建设摆在首位，严格执行“第一议题”和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制度，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引导全体党员干部职工始终把企业发展放在国家战略发展大局中谋划推进，确保上级党委各项决策部署在公司落地生根。严格落实“四同步、四对接”，持续夯实基层党组织建设，扎实开展党建工作规范提升专项行动，积极创建“四强”党支部，紧密结合企业生产经营开展党组织活动，推动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有效发挥。纵深推进清廉企业建设，坚持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高质量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推动党内监督与各类监督贯通协同，持续优化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深化党建带工建、党建带团建，高质量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健全民主管理机制，用心用情做好职工关爱与基层慰问，广泛开展形式多样的文体文化活动；同时积极履行社会责任，扎实推进爱心助考、公益助残等行动，不断增强干部职工的政治认同、思想认同和情感认同，广泛凝聚干事创业强大合力。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发挥国有企业党建引领优势，统筹推进公司规范治理及高质量发展相关工作的落地见效。紧密围绕“全产业链打造高品质中药”的总体发展战略，聚焦“成本、科技、市场”，践行“高品质中药领导者”愿景，持续推动“1541”战略走深走实，以“增长”为价值锚点，以传统工艺为根基、科技创新为驱动、品牌学术为支撑，推动公司经营质效持续改善，内生动力不断增强，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一）厚重的品牌优势

广誉远品牌始于1541年，距今有485年的历史，是中国现存无断代传承历史最为悠久的中药企业与药品品牌，商务部首批“中华老字号”企业，谨遵近五百年传承的经营准则“非义而为，一介不取，合情之道，九百何辞”，坚守广誉远老字号企业“尊德贵生，传承创新”的企业理念，回归国资后，在党建引领下继承和发扬着传统中药造福人类的历史使命，以央视《健康中国》国家级传播为纽带，将经典传承与广誉远国药国家级非遗相结合，构建起兼具国家战略高度、学术专业背书与全球文化影响力的品牌壁垒。

（二）卓越的产品优势

公司拥有龟龄集、定坤丹、安宫牛黄丸、牛黄清心丸四大核心品种、龟龄集酒系列产品以及其他共百余种传统中药批准文号，其中龟龄集是国内目前为止存世最完整的复方升炼技术的活标本，被誉为“中医药的活化石”，其与定坤丹均为国家秘密级未解密品种。龟龄集、定坤丹及安宫牛黄丸的制作技艺已相继入选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牛黄清心丸和西黄丸的制作技艺则入选山西省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定坤丹、安宫牛黄丸、龟龄集先后获得“山西精品”认定。近年来，公司秉持“循证为先、科技赋能”之理念，持续推动传统名方与现代医学话语体系的深度对接。龟龄集、定坤丹、安宫牛黄丸、牛黄清心丸等核心品种已陆续获得SCI期刊、指南及权威专家共识的多维度证据支持，初步实现了从“历史品牌”向“数据驱动”的学术进阶。特别是，公司历代制药人谨遵“修合虽无人见，存心自有天知”的制药古训，尊古不囿古，不断提升传统工艺和技术的稳定性研究，通过严把原料优选关、严苛炮制工艺关、一丝不苟过程关，在保证产品高疗效性的前提下，很好地保持了产品质量的稳定性，连续多年的产品指纹图谱实验数据显示，公司产品的质量稳定且保持高一致性比例。

（三）独特的工艺优势

山西广誉远产品的品质高贵、疗效确切，是由于其独特的古法炮制工艺。在产品匠心打造的过程中，总结出炒、蒸、煮、熏、爆、日晒夜露、烧炭法、火燻法、土埋法、水润法、升炼法等诸多的特有炮制工艺，尤其是陈醋炮制、土炒白术，以及地黄九蒸九晒等传统而又独特的古法炮制工艺，是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之一。同时，公司利用现代技术手段，对中药传统炮制理论、方法、原理等方面进行了大量的研究，并将研究成果运用到实际生产当中，为传统中药技艺设定了关键工艺的控制点和控制参数，建立了相关工艺规程、操作 SOP 和内控标准，实现了生产全过程的 GMP 规范管理，真正做到了传统工艺的规范化和标准化生产。

（四）有序的传承优势

公司始终秉承广誉远制药古训和经营理念，以传承和发展好广誉远为使命，积极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和国家相关管理部门的指导思想和发展要求，努力做好中医药的传承和发展。掌握核心保密技术和重要炮制工艺的专业技术岗位人员，通过多年师带徒的传承授技，传承人队伍保持稳定且不断壮大，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以国家级传承人为代表的省、市、县四级 15 大项 41 个传承人，其中有 3 个品种 2 名国家级传承人，同时，公司通过“师带徒”与“誉苗计划”的融合，叠加名老中医工作室的学术赋能，构建起“家族三代匠心延续 + 跨代际创新接力”的人才生态，共同为产品质量始终坚持高标准严要求提供了坚实的基础保障，对于传承和发展公司核心制作工艺、满足市场对高品质产品的需求以及公司品牌影响力的提升具有重大意义。

（五）显著的知识产权优势

1、专利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拥有各类专利 29 项，报告期内成功申请专利 1 项，提交申请的专利 4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专利类别	专利权
1	一种用于脾肾两助丸制备的破碎设备及破碎方法	202510578153.2	2025.05.07	2025.08.12	发明专利	山西广誉远国药有限公司
2	一种蜜水混合设备	202520627360.8	2025.04.07		实用新型	
3	一种全自动蜡丸烫字机	202520687816.X	2025.04.14		实用新型	
4	一种输送机构及其盒重检测装置	202521876877.7	2025.09.02		实用新型	





5	一种药品自动包装用送料设备	202521917529.X	2025.09.08		实用新型
---	---------------	----------------	------------	--	------

2、商标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国内商标267个，国际商标40个。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国内商标17个，5个国际商标获8个国家核准保护，基本情况如下：

(1) 新增国内商标17个

序号	商标	注册分类	注册证号	注册公告日期	注册有效期限	申请人	图形
1	遇见二一九	33	82224827	2025.05.28	2035.05.27	山西广誉远酒业营销有限公司	
2	远广誉远	44	82432221	2025.08.21	2035.08.20	山西广誉远国药有限公司	
3	广誉远	10	82914243	2025.07.07	2035.07.06		
4	远广誉远	44	82423957	2025.06.14	2035.06.13		
5	遇见广誉远	33	82265039	2025.06.14	2035.06.13		
6	广誉远	33	82256883	2025.06.14	2035.06.13		
7	广升远	05	74528321	2025.06.07	2035.06.06		
8	坤舒丹	30	81346542	2025.03.21	2035.03.20		
9	定坤丹	44	69929497	2025.01.14	2035.01.13		
10	远	30	73770858	2024.05.21	2024.05.21		
11	阿童达	10	20686695	2017.10.28	2027.10.27		
12	阿童达	5		2017.10.28	2027.10.27		
13	阿童达	5	34830379	2019.07.14	2029.07.13		

14	阿童达	5	34830380	2019.07.14	2029.07.13		
15	图形	5	20140655	2018.03.28	2028.03.27		
16	图形	25		2018.03.28	2028.03.27		
17	图形	10		2018.03.28	2028.03.27		

(2) 5 个国际商标获 8 个国家核准保护：

序号	类别	国际商标号	注册公告日期	注册有效期限	申请人	图形	地区/国家
1	30.33.44	1731482	2023.03.13	2033.03.13	山西广誉远国药有限公司		加拿大 柬埔寨 美国 文莱
2	5.30.33.44	1728472	2023.03.07	2033.03.07			菲律宾 文莱
3	5.30.33.44	1731518	2023.03.13	2033.03.13			柬埔寨 文莱
4	5.30.33.44	1731516	2023.03.07	2033.03.07			菲律宾 新加坡 印度
5	5	1754862	2023.08.10	2033.08.10			韩国 加拿大 柬埔寨 美国

公司拥有的“远及图”商标被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现国家知识产权局商标局）认定为国家驰名商标，被山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现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认定为省级著名商标，基本情况如下表：

商标	注册分类	注册证号	注册有效期限（续展后）
	5	587224	2022年3月20日—2032年3月19日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为24.37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为16.33亿元。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3.69亿元，同比增长12.11%。利润总额10,303.75万元，同比增长27.45%。

（一）主营业务分析

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369,303,098.47	1,221,426,276.79	12.11
营业成本	443,701,372.12	322,198,088.14	37.71
销售费用	638,399,339.19	579,277,707.35	10.21
管理费用	90,803,222.82	86,537,997.77	4.93
财务费用	1,696,773.37	4,768,321.96	-64.42
研发费用	38,466,062.40	38,591,738.71	-0.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891,808.57	112,391,418.39	76.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49,808.69	-7,172,312.06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0.11	-246,783,291.35	不适用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59,391.24	-7,725,123.45	不适用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1,951.76	-70,014,685.80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	-24,899,270.84	-12,164,730.41	不适用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472.00	不适用
营业外收入	1,219,844.87	3,509,615.78	-65.24
营业外支出	8,306,368.73	13,464,198.39	-38.31
利润总额	103,037,541.82	80,846,994.89	27.45
所得税费用	39,347,969.60	-2,753,918.36	不适用
净利润	63,689,572.22	83,600,913.25	-23.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043,502.57	74,453,018.26	-15.32

（1）营业成本同比增长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上游原材料市场价格上涨，导致采购成本相应增加。

（2）销售费用同比增长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长，同时公司持续推动销售渠道结构性优化，销售费用率同比下降。

（3）财务费用同比下降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改善，资金结余增加，主动压降带息负债规模。

（4）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采购项目付款减少，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减少。

（5）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降低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支付其他与

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增加。

(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上年同期归还到期银行借款。

(7) 投资收益同比增长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对联营企业确认的投资收益同比增长。

(8) 信用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品牌影响力与内部管控能力持续提升，带动合作客户质量不断提高，应收款项管控日益见效。

(9) 资产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对子公司长期资产进行评估，根据评估结果对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10) 营业外收入同比下降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与日常经营无关的偶发性收入减少。

(11) 营业外支出同比下降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与日常经营无关的偶发性支出减少。

(12) 所得税费用同比增长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西藏广誉远补缴以前年度所得税费用及相应滞纳金，相关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3) 利润总额同比增长原因说明：一是各业务板块协同发力，主营业务规模稳步提升；二是公司管理质量持续提升，内部挖潜，降费增效成效显现，投入产出费效比提升，财务结构不断优化；三是随着公司品牌影响力与产品竞争优势持续改善，合作客户和销售渠道质量不断提高。

(14) 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子公司西藏广誉远补缴以前年度所得税费用及相应滞纳金，相关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对净利润产生了较大影响。具体情况详见公司披露的《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缴纳税款及滞纳金的公告》（临 2025-017 号公告）。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度，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增长12.11%，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下降6.02个百分点，具体分析如下：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医药工业	1,209,393,972.37	343,688,724.59	71.58	7.08	31.16	减少5.22个百分点
医药商业	79,842,689.70	44,685,301.54	44.03	60.37	42.88	增加6.85个百分点
养生酒	61,876,229.50	28,076,956.43	54.62	132.21	104.48	增加6.15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传统中药	850,854,478.58	267,813,952.48	68.52	9.30	42.33	减少7.31个百分点
精品中药	358,539,493.79	75,874,772.11	78.84	2.16	6.69	减少0.90个百分点
养生酒	61,876,229.50	28,076,956.43	54.62	132.21	104.48	增加6.15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东北	173,905,881.62	47,507,104.69	72.68	-4.94	23.10	减少6.22个百分点
华北	132,644,137.17	32,476,435.77	75.52	3.19	8.92	减少1.28个百分点
华东	274,786,445.74	75,913,319.09	72.37	15.39	39.52	减少4.78个百分点
华中	235,279,545.11	68,844,945.88	70.74	18.06	42.08	减少4.95个百分点
西北	351,054,570.80	116,191,702.64	66.90	14.17	54.25	减少8.60个百分点
西南	103,599,621.44	30,832,172.93	70.24	3.97	16.73	减少3.25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协作经销	760,068,385.27	248,701,431.95	67.28	9.29	39.81	减少7.14个百分点
经销	375,985,262.10	92,355,745.32	75.44	8.44	15.00	减少1.40个百分点
直营模式	135,216,554.50	30,708,503.74	77.29	18.75	107.12	减少9.69个百分点

						个百分点
--	--	--	--	--	--	------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①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的说明

A. 医药商业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60.37%，主要系子公司批发业务及诊疗业务规模扩大。

B. 报告期内养生酒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132.21%，主要得益于公司坚定实施“龟酒重塑”战略，推动部分酒类产品与精品中药销售深度协同，有效激发市场增量。

②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A、主营业务分地区包含传统中药、精品中药和养生酒。

B、公司收入增减及产品结构变化以及各地区产品销售结构变化，导致各区域毛利率变化。

③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公司下游客户涵盖医药批发经销商、连锁药店及国药堂等。目前采用的销售模式细分为协作经销模式、经销模式与直营模式。三种模式下的收入、成本及毛利率差异主要系各模式下资源分配方式及产品结构不同所致。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内科开窍	丸	5,255,125.00	4,973,459.02	4,148,190.22	43.83	58.99	9.34
内科扶正	粒/公斤	32,213,634.00	27,195,104.85	15,322,915.00	40.17	0.90	41.05
妇科扶正	瓶/丸/支	46,424,652.00	43,822,078.00	13,789,942.00	31.60	12.77	18.14
保健酒	公斤	223,525.30	223,035.85	143,963.00	34.27	135.50	18.77

产销量情况说明

①报告期内公司各渠道协同发力，各品类产品的销售量均有提升，市场需求持续向好，基于对未来销量的积极预期及渠道安全库存考量，生产量增加保障供给，导致各类产品期末库存量上升。

②报告期内，公司样品、赠品出库数量未计入销售量之中。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医药工业	原辅包材	271,718,542.38	82.26	267,056,433.24	84.72	1.75	产量增加
	工资	20,255,403.21	6.13	15,235,253.98	4.83	32.95	
	折旧	15,556,086.46	4.71	13,727,295.71	4.35	13.32	
	能源和动力	5,047,225.17	1.53	3,489,116.40	1.11	44.66	
医药商业	采购成本	40,865,109.28	100	28,700,509.74	100	42.38	采购量增加
养生酒	原辅包材	14,360,805.57	47.37	7,007,114.43	39.46	104.95	产量增加
	工资	3,474,537.16	11.46	2,336,762.62	13.16	48.69	
	折旧	6,906,703.04	22.78	5,019,707.75	28.27	37.59	
	能源和动力	1,146,914.14	3.78	717,691.12	4.04	59.81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传统中药	原辅包材	219,145,932.30	80.92	188,785,193.95	81.46	16.08	产量增加
	工资	17,949,229.55	6.63	13,673,523.08	5.9	31.27	
	折旧	13,723,453.68	5.07	12,221,686.86	5.27	12.29	
	能源和动力	4,521,682.56	1.67	3,201,635.10	1.38	41.23	
精品中药	原辅包材	52,572,610.08	88.33	78,271,239.29	93.77	-32.83	产量增加及产品结构变化
	工资	2,306,173.66	3.87	1,561,730.90	1.87	47.67	
	折旧	1,832,632.78	3.08	1,505,608.85	1.8	21.72	
	能源和动力	525,542.61	0.88	287,481.30	0.34	82.81	
养生酒	原辅包材	14,360,805.57	47.37	7,007,114.43	39.46	104.95	产量增加
	工资	3,474,537.16	11.46	2,336,762.62	13.16	48.69	
	折旧	6,906,703.04	22.78	5,019,707.75	28.27	37.59	
	能源和动力	1,146,914.14	3.78	717,691.12	4.04	59.81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

下列客户及供应商信息按照同一控制口径合并计算列示的情况说明

公司已将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51,097.78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37.32%；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14,756.23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19.89%；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

B.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C.报告期内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或其他风险警示

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D.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贸易业务收入

适用 不适用

贸易业务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增减比例 (%)	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638,399,339.19	579,277,707.35	10.21	主要系营业收入增长，同时公司持续推动销售渠道结构性优化，销售费用率同比下降。
管理费用	90,803,222.82	86,537,997.77	4.93	
研发费用	38,466,062.40	38,591,738.71	-0.33	
财务费用	1,696,773.37	4,768,321.96	-64.42	主要系报告期内经营成果改善，资金结余增加，同时公司主动压降带息负债规模。

4、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38,466,062.40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38,466,062.4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2.81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88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3.63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0
硕士研究生	13
本科	80
专科	84
高中及以下	11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50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78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53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6
60岁及以上	1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	2024年	增减额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891,808.57	112,391,418.39	85,500,390.18	76.0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49,808.69	-7,172,312.06	-9,377,496.63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0.11	-246,783,291.35	246,783,661.46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采购项目付款减少，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同比减少。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内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较上年增加。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上年同期归还到期银行借款。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96,752,054.53	12.18	116,672,133.81	5.13	154.35	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改善，资金结余相应增加。
应收款项融资	130,271,546.61	5.35	38,093,087.81	1.67	241.98	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的按照信用等级应归属于此项目的银行承兑汇票增加。

预付款项	12,671,614.80	0.52	32,508,095.07	1.43	-61.02	主要系报告期预付材料采购款减少。
短期借款	8,000,000.00	0.33	19,948,920.17	0.88	-59.90	主要系公司持续优化经营管理并加强资金管控，融资需求减少。
应付账款	107,572,057.60	4.41	72,707,421.88	3.19	47.95	主要系报告期末应付原材料款增加。
合同负债	125,875,014.29	5.17	50,832,044.09	2.23	147.63	主要系报告期持续推行现款现货，预收产品销售款增加。
应交税费	36,149,977.53	1.48	25,397,228.12	1.12	42.34	主要系报告期末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100,246.89	0.54	21,987,479.59	0.97	-40.42	主要系报告期内一年内到期的预计负债减少。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资产类别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银行存款	3,692.21	在途货币资金
		18,994.72	保证金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	21,339,253.06	已背书/已贴现
合计		21,361,939.99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细分行业为中成药制造业。

医药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行业和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1). 行业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①中医药行业基本发展情况、竞争格局及行业地位

详细内容请参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部分的内容。

②公司竞争优势

详细内容请参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的内容。

③医药行业政策对公司的影响

详细内容请参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四）新公布政策对所处行业的影响”部分的内容

(2). 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细分行业、治疗领域划分的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细分行业	主要治疗领域	药（产）品名称	注册分类	适应症或功能主治	是否处方药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如涉及）	发明专利起止期限（如适用）	是否属于报告期内推出的新药（产）品	是否纳入国家基药目录	是否纳入国家医保目录	是否纳入省级医保目录
医药工业	内科扶正	龟龄集	中药	强身补脑，固肾补气，增进食欲。用于肾亏阳弱，记忆减退，夜梦精溢，腰酸腿软，气虚咳嗽，五更溏泻，食欲不振。	是	否	发明专利：一种龟龄集 UPLC 指纹图谱的构建方法及其应用 (2018. 07. 25-2038. 07. 25)	否	否	否	是

医药工业	妇科扶正	定坤丹大蜜丸 (10.8g)	中药	滋补气血，调经舒郁。用于气血两虚、气滞血瘀所致的月经不调、行经腹痛、崩漏下血、赤白带下、血晕血脱、产后诸虚、骨蒸潮热。	是	否	发明专利：一种定坤丹 UPLC 指纹图谱的构建方法及其应用 (2018.07.25-2038.07.25)	否	是	是	是
医药工业	妇科扶正	定坤丹大蜜丸 (6g)	中药	滋补气血，调经舒郁。用于气血两虚、气滞血瘀所致的月经不调、行经腹痛、崩漏下血、赤白带下、血晕血脱、产后诸虚、骨蒸潮热。	是	否		否	否	是	是
医药工业	妇科扶正	定坤丹水蜜丸	中药	滋补气血，调经舒郁。用于气血两虚、气滞血瘀所致的月经不调、行经腹痛。	是	否		否	是	是	是
医药工业	妇科扶正	定坤丹口服液	中药	滋补气血，调经舒郁。用于气血两虚、气滞血瘀所致的月经不调、行经腹痛、崩漏下血、赤白带下、血晕血脱、产后诸虚、骨蒸潮热。	是	否		否	否	否	否
医药工业	内科开窍	安宫牛黄丸	中药	清热解毒，镇惊开窍。用于热病，邪入心包，高热惊厥，神昏谵语；中风昏迷及脑炎、脑膜炎、中毒性脑病、脑出血、败血症见上述证候者。	是	否	不适用	否	否	否	否
医药工业	内科开窍	牛黄清心丸	中药	清心化痰，镇惊祛风。用于风痰阻窍所致的头晕目眩，痰涎壅盛，神志混乱，言语不清及惊风抽搐、癫痫。	是	否	不适用	否	否	否	是
医药工业	内科扶正	加味龟龄集酒	中药	补脑固肾，强壮机能，延年益寿。用于气虚亏血，健忘失眠，食欲不振，腰酸背痛，阴虚阳弱，阳痿早泄，宫冷腹痛，产后诸虚。	是	否	不适用	否	否	否	否
养生酒	保健酒	龟龄集酒	保健食品	延缓衰老、抗疲劳。	否	否	不适用	否	否	否	否

报告期内主要药品新进入和退出基药目录、医保目录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主要药品在药品集中招标采购中的中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药品名称	中标省份	中标价格区间	医疗机构的合计实际采购量
定坤丹大蜜丸 (10.8g*6丸)	27	49.5	1,349,425

定坤丹水蜜丸（7g*6 瓶）	29	55.66	4,305,352
定坤丹水蜜丸（7g*3 瓶）	27	27.83	36,936
龟龄集（0.3g*12 粒）	25	158.4	153,429
龟龄集（0.3g*30 粒）	23	385	136,214
安宫牛黄丸（体培，3g*1 丸）	27	398	81,562
安宫牛黄丸（双天然，3g*1 丸）	27	758	21,391
牛黄清心丸（局方）（3g*2 丸）	26	71.2	7,212
牛黄清心丸（局方）（3g*5 丸）	26	178	145,274
牛黄清心丸（局方）（3g*6 丸）	26	213.6	0
牛黄清心丸（局方）（3g*10 丸）	26	356	1,233
定坤丹口服液（10ml*8 支）	22	228	25,801
六味地黄丸（12g*6 瓶）	13	30	4,328
小儿咳喘灵口服液（10ml*6 支）	23	58.65-69	40
甘露消渴胶囊（0.3g*60 粒）	21	51	1,251
西黄丸（双天然，3g*6 袋）	17	985	673
西黄丸（体培，3g*8 袋）	20	302.4	0
小儿清热化积散（0.68g*1 瓶）	22	160	0
感冒清热颗粒（12g*6 袋）	20	27	0
牛黄解毒丸（3g*10 丸）	19	45	290
牛黄上清丸（6g*10 丸）	19	45	80
银翘解毒丸（3g*10 丸）	19	45	0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部分中标药品上市时间较短，尚未有医疗机构实际采购。

按治疗领域或主要药（产）品等分类划分的经营数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治疗领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	毛利率比上年增	同行业同领域产品
------	------	------	--------	---------	----------	---------	----------

				增减 (%)	减 (%)	减 (%)	毛利率情况
内科扶正	46,801.60	4,351.29	90.70	9.04	25.17	-1.20	不适用
内科开窍	39,802.74	18,529.57	53.45	10.14	53.80	-13.21	不适用
妇科扶正	39,471.89	12,150.28	69.22	8.26	14.57	-1.69	不适用
保健酒	2,354.88	1,708.07	27.47	67.03	80.45	-5.39	不适用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①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情况

公司名称	营业收入(万元)	营业成本(万元)	综合毛利率 (%)	工业毛利率 (%)
达仁堂 (600329)	491,733.60	127,741.04	74.02%	75.18%
同仁堂 (600085)	1,725,618.51	985,773.13	42.87%	43.23%
东阿阿胶 (00423)	670,047.42	177,765.28	73.47%	74.59%
华润江中 (600750)	421,950.33	146,128.12	65.50%	65.48%
九芝堂 (000989)	222,925.49	89,323.66	59.93%	60.13%

②毛利率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为 67.60%，医药工业（中成药）毛利率为 71.58%。各企业毛利率差距较大的原因主要是因为企业间的产品特点、销售模式不同所致。

2、公司药（产）品研发情况

(1). 研发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25 年研发投入 3,846.61 万元，较上年减少 12.57 万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3,846.61 万元，主要是公司围绕重点产品，密切跟进研发项目进展，聚焦龟龄集、定坤丹在相关适应症方面的研究，安宫牛黄丸治疗急性脑卒中后昏迷的前瞻性、多中心、大样本的注册登记式研究、四个中药经典名方品种的开发、（局方）牛黄清心丸多中心、大样本注册登记研究、广誉远安宫牛黄丸量效关系及毒理研究、基于山西省优势药食同源原料的保健酒研发、定坤丹其他研究、经典古方定坤丹三阶段生殖发育毒性试验，进一步开拓产品治疗领域，提升产品竞争力。

(2). 主要研发项目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研发项目（含一致性评价项目）	药（产）品名称	注册分类	适应症或功能主治	是否处方药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如涉及）	研发（注册）所处阶段
关于龟龄集、定坤丹在适应症方面的研究	龟龄集	中药	强身补脑，固肾补气，增进食欲。用于肾亏阳弱，记忆减退，夜梦精溢，腰痠腿软，气虚咳嗽，五更溏泻，食欲不振。	是	是	上市后研究
	定坤丹	中药	滋补气血，调经舒郁。用于气血两虚、气滞血瘀所致的月经不调、行经腹痛、崩漏下血、赤白带下、血晕血脱、产后诸虚、骨蒸潮热。	是	否	上市后研究
四个中药经典名方品种的开发项目	半夏泻心汤颗粒	3.1 按古代经典名方目录管理的中药	寒热平调，散结除痞。寒热互结之痞证。症见心下痞，但满而不痛，或呕吐，肠鸣下利，舌苔腻而微黄。	是	否	已获得《药品注册证书》，现进行动态核查物料准备
	JDMF002	复方制剂	该品种常用于感冒、流行性感冒、急性支气管炎、支气管哮喘等属风寒	是	否	研究中

		表实证者。			
	JDMF003	该品种主治瘀热互结导致的小腹胀满、蓄血如狂等症。	是	否	研究中
	JDMF004	该品种常用于胸阳不振、痰气郁结等症。	是	否	研究中

(3). 报告期内呈交监管部门审批、通过审批的药（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子公司山西广誉远国药有限公司先后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半夏泻心汤颗粒的《药品注册证书》及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药物监督管理局签发的安宫牛黄丸《中成药注册证明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临 2026-021 号、022 号公告）。

(4). 报告期内主要研发项目取消或药（产）品未获得审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研发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研发项目划分为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划分标准为：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满足确认为无形资产条件的转入无形资产核算。本公司药品研发以取得注册证为时点转入无形资产，其他研发项目以取得相关登记证书为时点转入无形资产。

(6). 研发投入情况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	研发投入资本化比重 (%)
达仁堂 (600329)	20,406.02	4.15	2.87	6.98
同仁堂 (600085)	39,116.95	2.27	1.83	0
东阿阿胶 (00423)	33,719.68	5.03	3.26	7.90
华润江中 (600750)	21,914.86	5.19	4.66	27.70
九芝堂 (000989)	14,778.20	6.63	3.97	2.53
同行业平均研发投入金额				23,225.83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2.81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				2.36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资本化比重 (%)				

研发投入发生重大变化以及研发投入比重、资本化比重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研发项目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费用化金额	研发投入资本化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安宫牛黄丸治疗急性脑卒中后昏迷的前瞻性、多中心、大样本的注册登记式研究 (2021 安宫丸-1)	472.92	472.92		0.35	-18.77	
四个中药经典名方品种的开发	453.48	453.48		0.33	-17.63	
新产品上市特色工艺探索研究	394.28	394.28		0.29	48.37	
广誉远-厦门大学医学院联合实验室 (2023 定坤丹-2)	335.26	335.26		0.24	0.31	
(局方) 牛黄清心丸多中心、大样本注册登记研究 (2021 牛清心-1)	280.71	280.71		0.21	-18.23	
传统名优中成药及大品种安全性再评价研究	276.04	276.04		0.20	-12.03	
广誉远 3 种传统特色炮制方法的传承、工艺技术创新与工业化转化研究	270.34	270.34		0.20		
广誉远安宫牛黄丸量效关系及毒理研究 (2023 安宫-1)	201.52	201.52		0.15	-2.89	

经典古方定坤丹三阶段生殖发育毒性试验（2023 定坤丹-1）	135.55	135.55		0.10	-8.75	
定坤丹口服液稳定性影响因素系统考察及提升研究	109.91	109.91		0.08		
远字牌龟龄集酒处方、标准、安全性及功效的再评价	80.86	80.86		0.06		
经典古方龟龄集三阶段生殖发育毒性试验（2023 龟龄集-1）	77.21	77.21		0.06	0.58	
广誉远特色名优中成药大品种二次开发--广誉远现有品种策略分析	76.46	76.46		0.06		
基于保健食品配方筛选技术体系和古籍文献数据库研发一款具有增强免疫力功能的保健酒	64.34	64.34		0.05		
三阶梯三合一序贯疗法改善月经过少的临床与代谢组学研究（2025 定坤丹-2）	57.73	57.73		0.04		
龟龄集治疗少弱精子症的临床观察和实验研究（2023 龟龄集-6）	56.81	56.81		0.04		
基于互联网医疗的患者全周期管理和中西医用药行为分析（2023 龟龄集-7）	52.81	52.81		0.04	-18.42	
其他项目	450.38	450.38		0.33		
合计	3,846.61	3,846.61		2.81	-0.33	

3、公司药（产）品销售情况

(1). 主要销售模式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经建立了遍布全国的销售网络，其主要客户类型、客户分布情况如下：

①2025 年度前五大客户类型与分布明细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协作经销模式	经销模式	直营模式	小计
1	客户一	21,528.23	301.35	228.66	22,058.24
2	客户二	14,244.09	13.58	-	14,257.67
3	客户三	6,213.27	-	-	6,213.27
4	客户四	580.72	3,763.35	-	4,344.07

5	客户五	4,224.53	-	-	4,224.53
	合计	46,790.84	4,078.28	228.66	51,097.78
	经营模式	收入		收入比重 (%)	
	协作经销模式	76,006.84		61.56	
	经销模式	37,598.53		10.85	
	直营模式	13,521.66		1.69	

主要产品终端市场定价原则及其可能存在的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的终端市场定价原则:医疗渠道产品根据国家集中招标挂网相关规则确定价格;其余产品根据市场供需情况合理自主定价。

(2). 销售费用情况分析

销售费用具体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具体项目名称	本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占销售费用总额比例 (%)
职工薪酬	11,119.39	17.42
广告费	2,786.95	4.37
运输费	150.62	0.24
差旅费	953.64	1.49
办公费	2,155.55	3.38
交通费	259.48	0.41
会议费	513.06	0.80
房租	471.04	0.74
市场推广费	45,254.96	70.89
其他	175.24	0.27
合计	63,839.93	100.00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币种: 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销售费用（万元）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达仁堂（600329）	202,561.27	41.19
同仁堂（600085）	353,229.15	20.47
东阿阿胶（00423）	214,443.65	32.00
华润江中（600750）	130,144.04	30.84
九芝堂（000989）	69,106.60	31.00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总额		63,839.93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46.62

销售费用发生重大变化以及销售费用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销售费用变动原因

2025年销售费用63,839.93万元，增幅10.21%，主要系营业收入增长，同时公司持续推动销售渠道结构性优化，费用增幅低于收入增幅，使得销售费用率同比下降。

（2）销售费用管控措施

公司持续加强销售费用管控，具体措施包括：一是优化营销渠道结构，压减低效推广支出，提升资源投放的精准度与产出效率；二是健全费用与回款联动的考核机制，强化销售行为与资金回笼的协同管理；三是推进费用报销流程数字化，实现费用支出的实时监控与规范审批。通过上述举措，公司形成了费用支出与业务成果的闭环管理，有效控制了销售费率。在此基础上，公司不断完善和优化销售模式，进一步提升整体盈利能力。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合并报表长期股权投资余额为 666.24 万元，较上年末减少 68.69 万元，降幅 9.35%，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八节、七、17”。本公司之子公司陕西誉源盛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 日完成工商注销。

山西广誉远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4 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由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100%控股；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药品批发；药品零售；药用辅料销售；食品销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道路货物运输（网络货运）；中药饮片代煎服务；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软件销售；化妆品零售；办公设备耗材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医用口罩批发；医用口罩零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零售；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日用品批发；日用品销售；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办公设备租赁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农副产品销售；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广告设计、代理；停车场服务；文具用品批发；文具用品零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橡胶制品销售；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004,130.03	30,011,976.67		
应收款项融资	38,093,087.81						92,178,458.80	130,271,546.6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341,670.46	-255,824.39	1,556,561.39			460,800.00		6,625,046.07
合计	45,434,758.27	-255,824.39	1,556,561.39	-	30,004,130.03	30,472,776.67	92,178,458.80	136,896,592.68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山西广誉远国药有限公司	子公司	传统药品、保健品、食品的生产与销售	45,320,000.00	2,120,034,998.58	1,337,411,667.30	1,320,445,648.62	163,569,383.72	123,287,248.26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山西广誉远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设立	无重大影响
陕西誉源盛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无重大影响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政策体系持续完善，引领中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

随着“健康中国”战略的深入推进，中医药的振兴发展已从行业愿景上升为国家行动。近两年来，国家层面以前所未有的密度和力度，发布了一系列纲领性文件，构筑起一个系统完备、逻辑清晰的中医药高质量发展政策体系。从中药材源头管控、全产业链质量体系建设、中药炮制技艺传承保护，到经典名方挖掘、中药创新研发支持、医保支付与药品集采规则优化等方面全面发力，持续推动中医药产业实现规范化、标准化、现代化转型。政策层面不断强化对精品中药、老字号中医药品牌以及具备独特临床价值品种的扶持与保护，引导行业摆脱低水平同质化竞争，加速产业资源向品牌底蕴深厚、核心技术突出、质量管控完备的优质企业集聚，整体行业格局朝着头部集中、高质量发展的方向稳步演进。公司所拥有的核心保密配方、非遗炮制工艺及精品中药定位，与行业政策导向高度契合，发展环境持续优化。

2. 人口结构深度演变，推动健康养生需求全面升级

随着我国人口老龄化进程不断推进，国民健康素养整体提升，全社会健康消费理念逐步从疾病治疗向预防保健、慢病调养、全生命周期健康管理深度转变，健康养生需求呈现出全民化、品质化、常态化的发展特征。大众对中医药的认可度持续提升，高端精品中药、特色调理类中医药产品的市场需求稳步扩容，消费群体不断向年轻化、多元化延伸，围绕不同人群、不同场景的细分健康需求持续释放，推动中医药行业从传统用药市场向大健康养生领域不断拓展，行业发展空间持续拓宽。公司核心产品覆盖抗衰抗老、女性全周期健康调理、男性元气养护、慢病防治等多个赛道，精准适配行业需求升级趋势。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主动融入国家“十五五”中医药发展规划与健康中国战略，锚定“全产业链打造高品质中药”的战略愿景，围绕“广誉远国药，养生精品药”的品牌战略定位，坚定不移落实“1541”战略框架，以“增长”作为核心价值锚点，深入实施五大关键行动

和四大核心产品全生命周期价值提升计划，全面锻造一流产品力、品牌力、组织力、创新力，奋力打造引领中医药高质量发展的旗舰企业，为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和人民健康福祉贡献更大力量。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6年是“十五五”规划的开局之年，也是广誉远“1541”战略狠抓执行、强化落实的深化年。面对新形势、新任务、新挑战，公司董事会将坚定信心、抢抓机遇，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国家关于中医药振兴与健康中国建设的战略部署上来，主动融入行业发展大势，以更宽的视野、更高的标准、更实的作风，全面提升推进高质量发展的能力和水平，谋求更大的经营发展突破，实现更高质量、更高效率、更可持续的健康增长。

1、锚定增长核心 全域拓量增效

公司将继续锚定“增长”目标，精准发力、精准施策，全面打响拓量增效攻坚战。

经典国药板块：坚持“聚焦核心、学术赋能、渠道提质、协同增效”为导向，立足现有核心品类优势，在稳固现有基本盘的基础上，强力推进零售、医疗、商务“三线协同”向纵深发展。深化与TOP级连锁、区域龙头，深化战略合作，加速商业渠道向全国性流通企业归拢。针对核心品种不同品规特点和优势，实施差异化运营策略，深挖存量、拓展增量、攻坚潜力市场。以“学术引领、准入突破、临床研究”为抓手，加大学术成果转化力度，深化与顶尖机构合作，持续挖掘核心产品价值。同时，强化医疗各终端协同开发，继续扩大等级医院和基层医疗的覆盖面，构建学术与市场双轮驱动的高质量增长模式。

精品中药板块，坚持以品牌牵引、品质筑基，以营收拓量为核心目标，从品牌支撑、营销政策、服务升级、活动策划等多个维度发力，为市场全面升级赋能。聚焦优势核心产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构建“核心单品引领、潜力产品突破、梯队产品跟进”的产品矩阵，精准满足精品圈层客户差异化需求。聚焦长三角、珠三角、京津冀等核心经济圈布局，推动招商工作从“大招商”向“招大商、招优商”实质性跃升。

数字经济板块，深化与京东平台战略合作，积极拓展与其他头部平台的深度协同，优化线上渠道布局，完善全渠道覆盖体系。整合线上线下医、药、文化、服务资源，聚焦业务深耕与模式创新，通过线上运营、数字医疗、内容社媒等深化场景布局，推动内容、社媒与营销的深度融合，构建高效流量闭环，全面锻造数

字化营销核心竞争力。**酒业板块**，围绕“龟酒重塑”战略，稳固药酒增长态势，紧抓保健酒发展趋势，全力突破保健酒增长瓶颈。聚焦“微醺悦己、轻养生”的核心理念，以“青春、活力、元气”的轻养小炮系列小酒为牵引，以“精致、尊贵、吉庆”的尊养系列为两翼，做好“双系列”营销策划和渠道构建，以更具年轻活力与时尚感的产品语言与营销内容，持续提升酒类品牌影响力和市场覆盖率，推动酒业营销高质量发展。

2. 厚植文化根脉 升维品牌价值

公司将以提升品牌核心价值为根本，全面推动品牌建设从声量积累向价值创造深度转型。持续深化与权威平台的战略合作，策划品牌及产品专题传播，强化专业话语权。加强在权威媒体与核心圈层的发声，围绕关键节点策划系列健康科普与文化专题传播。积极践行好中医药文化传承与创新的责任担当，全力推动《广誉远非遗技艺》《广誉远史料集成》等文化作品的正式出版与广泛传播，持续强化品牌的历史厚度与文化自信。整合全链路宣传资源，继续通过高铁冠名、品牌宣传、官媒账号运营、抖音小红书等数字平台传播，不断强化品牌及核心产品在不同人群中的心智占位。深化行业展会布局与渠道协同赋能，借势国家级行业盛会，围绕重要节日节气策划实施营销活动，深化与目标消费群体的情感联结，为品牌长期价值积累广泛的社会认同。

3. 全链保供筑基 科研学术赋能

公司将深入实施高品质药材保供行动，分类施策，在合规前提下做好各类药材战略储备，同时对标一流企业，优化供应商管理，推进道地药材生产基地建设与产地直采，加快电子采购平台建设，夯实保供根基。聚焦生产环节，紧盯市场需求，实施重要车间技改项目，提升核心产能和生产效率。建立前瞻性生产保供系统，优化安全库存设定，强化全环节协同和运营效率。深化生产成本效率与效益管理，推进产供销数字化系统建设，实现全流程数据共享。严守安全生产底线，完善双重预防体系，全力保质保量保障市场供应。公司将深入实施创新研发行动，以循证医学为核心，强化学术引领，聚焦核心大品种，重点拓展抗衰老、生殖健康、健康管理等新适应症。深化与中国中医科学院中药研究所等顶尖科研院所的战略合作，持续联合攻坚核心技术，推动成果转化，让循证实力成为产品市场竞争力的硬核支撑。

4. 管理提效赋能，护航稳健发展

公司将聚焦“精细化、智能化、规范化”三大方向，全面提升企业治理效能。持续深化职能保障体系建设，优化资产管理、强化制度建设与执行监督，持续深化内控

风险防控，巩固合规经营理念，推动内控要求与绩效考核深度融合。通过机制创新与技术赋能，推动职能工作从“服务保障型”向“价值创造型”转型，为公司高质量发展筑牢坚实的管理服务基石。坚持将合规经营、风险防控作为公司健康发展的根本前提与核心底线，将合规要求全面贯穿于工作全流程、各环节。进一步发挥纪检、法务、审计等部门协同力量，常态化强化全员合规意识与风险防控能力，层层压实合规管理责任，健全闭环管控的长效机制，为高质量发展推进提供坚实可靠的合规保障。

5. 党建领航定向 汇聚强大合力

公司党委强化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深入学习党的创新理论，扎实开展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学习教育，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和中心组学习制度，持续在学思用贯通、知信行统一上见真章、求实效。聚焦固本强基，扎实推进党组织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深化“四强”党支部创建，加强党建品牌建设，深入细致开展思想政治工作，推动党建工作与生产经营同频共振、互促共进。聚焦服务凝聚，加强群团组织建设和推动各级工会组织深化民主管理，健全职工服务机制，广泛开展职工喜闻乐见的文化活动，汇聚干事创业合力。聚焦典型示范，发挥“两优一先”、党员先锋岗等标杆作用，大力弘扬劳动精神、劳模精神和工匠精神，构建载体丰富、特色突出的争先创优工作格局，以高质量党建引领保障公司高质量发展。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原材料供给及价格波动风险

近年来，公司所需原材料受宏观经济、国际环境、行业监管及自然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优质中药材存在供应及价格波动增长态势。部分中药材，例如西红花、羚羊角、石燕等中药材受监管政策趋严、资源管控加强等因素的影响，进一步增加了公司成本管控和维持市场竞争的双重压力。

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强化原材料供应链全流程管理，积极构建多元化、稳定可靠的原料采购体系，通过深化与优质供应商战略合作、签订长期采购协议等方式，保障核心原料供应稳定；合理规划原料战略储备，优化库存管控与采购节奏，科学对冲价格波动风险。同时，公司将严格遵循行业监管政策要求，加强与监管部门的沟通汇报，通过成本精细化管控，多措并举保障生产经营平稳运行，有效抵御原材料供应及价格波动带来的潜在影响。

2. 市场竞争及行业政策的风险

2025年，中医药行业处于高质量发展与深度变革的关键时期，行业整体发展环境与市场格局持续发生变化。随着中医药产业振兴政策不断落地，市场参与主体持续增多，行业内头部企业不断加大产品创新、品牌建设与市场渠道拓展力度，同类中成药产品在品牌运营、终端渠道、市场推广等方面的竞争日趋充分，市场细分领域的竞争格局持续加剧。同时，行业正加快向创新驱动、质量优先的方向转型，消费需求升级与渠道结构迭代同步推进，倒逼行业必须朝着更加规范、有序、高质量的方向持续发展。

应对措施：面对行业高质量发展与市场格局变革，公司将积极顺应产业发展趋势，主动适应行业监管与政策导向，持续夯实核心竞争能力。坚持“广誉远国药，养生精品药”的品牌战略定位，围绕“1541”战略框架，在品牌与市场层面，进一步强化老字号品牌价值挖掘与传播，优化产品矩阵与渠道布局，深耕核心市场、拓展新兴渠道，提升终端覆盖与市场运营效率，以差异化竞争优势应对日趋充分的行业竞争。同时，将坚持科技是第一生产力，依托传统经典名方优势推进现代化转化，顺应消费升级趋势优化市场服务体系，在规范发展中稳步提升综合竞争力与市场地位。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续密工作，紧跟国家保密政策相关规定，密切关注新修订的自2024年5月1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2024年9月1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实施条例》，2025年5月1日施行的《国家秘密定密管理规定》，积极主动与政府相关部门开展沟通交流工作，并密切关注后续进展。截至目前，公司保密产品龟龄集和定坤丹均处于未解密状态。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最新监管规定，贯彻落实新《公司法》及中国证监会配套监管制度，完成《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制度修订，全面推进治理结构改革，不再设立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担相应的监督职责，同时持续强化风险管控、推进合规体系建设，健全内控体系、规范信息披露、优化投资者关系管理，不断提升公司治理与规范运作水平。

目前，公司法人治理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要求。

1、股东与股东会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规范股东会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充分保障股东知情权与参与权。

2025年6月24日，公司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等17项议案。会议严格履行法定程序，经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披露，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

2、董事和董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独立董事勤勉尽责，认真出席董事会及股东会，充分行使职权、履行义务。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除战略委员会外，其余委员会召集人均由独立董事担任。

为优化治理结构、落实新《公司法》要求，公司于2025年6月修订《公司章程》，董事会成员中设立1名职工代表董事，并在取消监事会后，同步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明确审计委员会承接原监事会全部监督职能，协助董事会履行决策与监督职责，提升决策科学性与规范性。

2026年3月18日，公司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第九届董事会成员中包括1名职工代表董事及3名独立董事，董事会结构进一步优化。

3、监事和监事会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人。公司监事会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与义务，积极发挥对合规、风险、内控制度建设和经营成果的监督作用。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以高度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监事会并列席董事会，积极参加相关培训，本着对股东负责的原则，勤勉尽责，依法行使监督检查职权，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关联交易、高级管理人员履职行为等方面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2025年6月24日，公司取消监事会，由审计委员会承接其全部职能。

4、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与上市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行为规范，依据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存在超越股东会、董事会或违规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的情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上相互独立，且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董事会和内部机构均独立运作。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5、利益相关者

长期以来，公司始终与各利益相关者保持和谐互信、合作共赢的关系，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护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积极与利益相关者合作，加强与各方的沟通与交流，创造公司内外部利益相关者价值的持续提升，努力实现公司与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之间共荣、共享、共赢的和谐发展新模式，共同推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

6、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相关信息，确保了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权利和机会获得公司信息。

7、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通过多种方式与投资者保持良性的沟通与互动，建立双向、多渠道的沟通机制。公司在官方网站设有投资者关系专栏，通过公众号发布日常经营相关信息，通过专用电子信箱和电话、股东会、业绩说明会、“上证e互动”投资者互动平台等多种

形式与投资者进行交流，使广大投资者充分了解公司经营状况。2025年度，公司共回复e互动平台问题314条；通过线上线下路演、反路演、参加分析师会议、接待机构及个人投资者调研和现场参观等，发布投关活动记录表5次。

8、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

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相关要求，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保密义务和责任追究等事项加强管理。报告期内，公司对相关事项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时做好备案工作，并编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表，有效规避内幕交易行为，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开、公平、公正。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均严格遵守保密义务，未发生泄露和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行为。

9、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其中主任委员（召集人）由会计专业人士担任，审计委员会负责公司内、外部审计的监督、评估、沟通及核查等工作。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规定建立了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设立了审计风控部负责对公司的营运行为、下属公司管控、财务信息披露和法律法规遵守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和监督，不断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公司审计风控部对审计委员会负责，向审计委员会汇报工作。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为神农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山西省国资委。

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保持了独立性，具体措施如下：

资产方面：公司与控股股东完全独立，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和办公场所，生产设备、配套系统、“广誉远”商标等由公司独立所有、使用。

人员方面：公司在劳动关系、人事任用及工资管理等方面保持独立。

财务方面：公司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公司设立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独立的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银行账户独立，纳税独立。

机构方面：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架构，公司董事会和其他管理机构独立运作，生产经营和行政管理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拥有独立决策管理机构，公司将依据自身的发展不断完善组织机构的设置。

业务方面：公司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公司拥有独立的采购、生产和销售体系，自主经营，业务结构完整。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薪酬
李晓军	董事长	男	56	2023-12-28	2029-03-17					0	是
田兵	副董事长	男	52	2026-03-18	2029-03-17					0	是
刘强	董事	男	43	2026-03-18	2029-03-17					0	是
任岩	董事、常务副总裁	男	38	2026-03-18	2029-03-17					45.6	否
	财务总监			2025-08-28	2029-03-17						
	副总裁			2023-12-28	2025-08-28						
王锋	职工代表董事	男	55	2026-03-18	2029-03-17					27.4	否
赵杰	独立董事	男	63	2026-03-18	2029-03-17					0	否
汪渊智	独立董事	男	61	2026-03-18	2029-03-17					0	否
杜丽贞	独立董事	女	43	2026-03-18	2029-03-17					0	否
季占璐	董事	男	45	2020-09-11	2026-03-18					0	是
刘兆维	董事	女	55	2021-12-06	2026-03-18					0	是
赵选民	独立董事	男	71	2020-01-15	2026-03-18					9.6	否
李先荣	独立董事	男	74	2022-04-28	2026-03-18					9.6	否
王继军	独立董事	男	70	2024-06-28	2026-03-18					9.6	否
吕洪宇	副总裁	男	46	2024-10-25	2029-03-17					60	否
王鹏浩	副总裁	男	51	2026-02-02	2029-03-17					0	否
张华中	副总裁	男	46	2026-03-18	2029-03-17					48	否
柳花兰	副总裁	女	52	2020-01-15	2029-03-17					62.80	否
唐云	副总裁	女	54	2024-10-25	2029-03-17					49.3	否

	董事会秘书			2020-09-08	2029-03-17						
王俊波	副总裁	男	42	2023-12-28	2025-11-19					58.5	否
	财务总监			2022-02-28	2025-08-28						
合计	/	/	/	/	/	0	0	0	/	380.4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李晓军	山西财经学院会计学专业毕业，中国人民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曾任晋能集团吕梁公司党委副书记、执行董事、经理，晋能集团临汾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经理；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市委常委、总会计师；神农科技集团总会计师，党委专职副书记、副董事长，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现任神农科技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田兵	历任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团委书记、新疆农六师市委常委、副师长、五家渠市市委常委、副市长，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市委常委、工会主席，太原重型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专职副书记、副董事长、工会主席，山西国际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专职副书记、副董事长、工会主席。现任神农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山西省储备粮管理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刘强	历任山西燃气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经理，晋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总支书记、董事长、总经理，晋能集团有限公司计划发展部部长，神农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发展与投资管理部（企业管理部）部长。现任神农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任岩	会计学硕士。曾任普华永道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咨询顾问、资深咨询顾问，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院机构业务经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业务委员会高级经理、副总裁、高级副总裁、保荐代表人。现任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裁、财务总监。
王锋	执业中药师，毕业于山西省中医学院中药学系。曾任山西广誉远国药前身山西中药厂丸剂车间副主任、山西广誉远国药有限公司提取车间工段长、山西广誉远国药有限公司丸剂车间主任、山西广誉远国药有限公司生产总监、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现任山西广誉远国药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董事。
赵杰	山西省中西医结合医院治未病科主任医师、山西省专家学者协会中西医结合分会会长、山西省首家经典扶阳病房创始人，经方扶阳山西省重点实验室负责人。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首批山西名医、第六、七批全国老中医药专家学术经验继承工作导师，山西省“三晋英才”拔尖骨干人才、山西省五一劳动奖章及全国卫生计生系统先进工作者荣誉称号获得者，曾任山西省中西医结合医院副院长，山西中医药大学中西医结合临床学院（中西医结合医院）副院长，现任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汪渊智	英国剑桥大学法学院访问学者(2003年10月-2004年10月)，民盟中央第十二届、第十三届法制委员会委员，中国法学会民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山西省“三晋英才”支持计划拔尖骨干人才(2018年度)，山西省首届杰出中青年法学家(2005年)，山西省法学会常务理事，山西省法学会民法学研究会会长，山西省人民政府法律顾问(2008-2017年)，曾任中煤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现任太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杜丽贞	现任山西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教授、硕士生导师，山西省企业类财会人员素质提升班导师、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季占璐	鞍山科技大学毕业，金融学本科学历。曾任太原钢铁（集团）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副部长，山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资本运营处副处长（挂职、主持工作）、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山西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资本市场部部长、晋信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晋昇发展（山西）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国调二期协同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刘兆维	山西大学计算机软件专业理学学士，山西财经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曾任兴业银行桃园支行副行长、副行长（主持工作）、兴业银行太原分行营业部总经理、晋创投资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晋创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赵选民	西北农林科技大学管理学博士，注册会计师，会计司法鉴定师，西安石油大学会计学教授、硕士生导师。曾任瑞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陕西会计学会副会长、西安会计学会副会长、西安培华学院会计与金融学院院长、西安石油大佳润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成都千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先荣	北京大学医学部药学专业，本科学历。曾任山西省中医药研究院主任药师、教授、副院长、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中央组织部和山西省委直接联系的高级专家、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山西健硕食品药品研究院研究员。
王继军	毕业于吉林大学法律系，法学专业本科和经贸大学法学院博士，曾任山西大学法学院院长，山西省政府法律顾问，山西省法学会副会长兼学术委员会主任，山西省律师协会副会长，第十届省政协委员、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山西大学法学院二级教授，兼任山西新学府律师事务所律师，山西省人大理论与实践研究会副会长，山西大学法学学科带头人，山西省委联系的高级专家。
吕洪宇	本科学历，工程师，中药师，执业药师。曾担任黑龙江葵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工人、车间班长、工艺员、车间副主任、车间主任；葵花药业集团（唐山）生物制药有限公司生产技术部经理；葵花药业集团（伊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助理兼生产技术部经理；五常葵花阳光米业有限公司生产副总经理兼新厂基建总指挥；葵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生产技术中心技术工程师；北京斯利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总裁助理；葵花药业集团（伊春）有限公司法人、总经理兼党委书记；葵花药业集团（佳木斯）有限公司和葵花药业集团佳木斯鹿灵制药有限公司法人、总经理兼党委书记。现任山西广誉远国药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法人、董事长、总经理；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安康广誉远药业有限公司法人、董事长；西藏广誉远药业有限公司法人、董事长。
王鹏浩	曾任拜耳医药保健有限公司 OTC 销售主管，辉瑞投资有限公司处方药销售地区经理、大区经理，葛兰素史克中国区肝炎事业部高级大区经理、北中国销售总监，宁波朗生医药有限公司皮肤事业部运营总监，扬子江药业集团销售一局副局长，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哈药集团营销有限公司总裁，人民同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张华中	中国人民解放军炮兵学院作战指挥学硕士，曾任山西省国资委纪委（监委）党风室主任科员、山西省纪委监委驻省国资委纪检监察组主任科员、山西省纪委监委驻省国资委纪检监察组四级调研员、神农科技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纪委监察专员办公室综合室主任、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纪委书记、监事会主席。现任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裁、山西广誉远酒业营销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
柳花兰	中央财经大学学士，中国人民大学工商管理硕士（EMBA）。曾任陕西东盛医药有限责任公司华北大区财务主管、品牌中心政府事务部部长、公共事务总监；现任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唐云	本科学历，国际注册内审师，会计师、审计师、经济师。曾任东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法务部副经理、安徽东盛友邦制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审计管理部部长、职工代表监事。现任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王俊波	湖南大学会计学专业本科毕业，东北财经大学会计硕士。曾任晋煤集团财务公司副总经理、晋煤集团运销处总会计师、晋煤集团财务中心资

金部部长、晋能控股装备制造集团计划财务部副部长、资金总监、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财务总监、副总裁。
--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于2026年1月17日届满，经延期后，公司于2026年3月18日完成董事会换届，第八届董事会任期相应顺延至2026年3月18日。

2、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未持有公司股份。2026年3月26日，公司新一届高级管理人员发布增持公司股份计划，自2026年3月27日起一个月内，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各20,000股，合计增持公司股份数量为120,000股。截至2026年4月3日，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李晓军	神农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董事长	2023-04	
田兵	神农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	2023-08	
刘强	神农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2-06	
王俊波	神农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环保部部长	2025-1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田兵	山西省储备粮管理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董事长	2025-09	
王锋	山西广誉远国药有限公司	生产总监	2015-06	2025-09
	山西广誉远国药有限公司	党委副书记、副总经理	2025-11	
赵杰	山西省中西医结合医院治未病科	主任医师	2022-07	
汪渊智	山西大学	法学院教授	1986-08	
	太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06	
杜丽贞	山西财经大学	会计学院副教授	2022-08	
季占璐	晋信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12	
	晋昇发展（山西）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3-07	
	国调二期协同发展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3-07	
	山西省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资本市场部部长	2020-03	
刘兆维	晋创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21-01	
赵选民	西安石油大学	教师、教授	1986-01	
	西安培华学院	会计与金融学院院长	2015-06	2025-02
	成都千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05	
李先荣	山西健硕食品药品研究院	研究员	2018-05	
王继军	山西大学	教授	1999-09	
	山西新学府律师事务所	律师	1980-12	

吕洪宇	山西广誉远国药有限公司	党委书记、法人、董事长	2022-06	
	山西广誉远国药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22-09	
	安康广誉远药业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长	2025-11	
	西藏广誉远药业有限公司	法人、董事长	2025-11	
张华中	山西广誉远酒业营销有限公司	党支部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5-08	
唐云	陕西广誉远国药堂医药有限公司	董事	2015-04	
	西藏广誉远药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22-06	
	拉萨龟龄集酒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17-03	
	山东广誉远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监事	2022-10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的津贴由股东会审议通过，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审议通过。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董事津贴标准于2017年3月19日经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慎审核并审议通过，独立董事明确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公司目前执行的董事津贴标准经2017年4月21日召开的2016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依据	董事的津贴由公司结合实际情况，综合考虑本地区生活水平以及其他上市公司董事津贴水平确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则依据公司整体战略目标的达成，个人岗位职责及其所承担工作的复杂度、个人绩效，对公司的价值贡献、个人综合素质、人才对应市场价格、对公司文化建设与传播等因素，同时兼顾其对公司长期战略发展的期望贡献来确定。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2025年度，公司依据确定的薪酬及津贴标准、履职时间支付给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为380.4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公司按照独立董事9.6万/年的标准发放董事津贴，并承担独立董事和未领取津贴董事的差旅费、办公费等费用。本报告期内，独立董事按标准及履职时间领取津贴，非独立董事及监事均未领取津贴，公司全体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为380.4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和完成情况	2025年度，独立董事领取的独立董事津贴不适用考核情况；公司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依据公司绩效考核规定获得相应的薪酬。绩效考核工作按公司绩效考核规定，有效执行并完成。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2025年度，独立董事领取的独立董事津贴不适用相关规定；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暂无递延支付安排。2026年3月，公司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后续公司将按照前

	述制度的规定进行递延支付安排。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2025年度，独立董事领取的独立董事津贴不适用相关规定；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暂无止付追索情况。2026年3月，公司制定《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后续公司将按照前述制度的规定执行对应的止付追索程序。

(四)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田兵	副董事长	选举	股东会选举
刘强	董事	选举	股东会选举
任岩	董事、常务副总裁、财务总监	选举/聘任	股东会选举/董事会聘任
王锋	职工代表董事	选举	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赵杰	独立董事	选举	股东会选举
汪渊智	独立董事	选举	股东会选举
杜丽贞	独立董事	选举	股东会选举
季占璐	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刘兆维	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赵选民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李先荣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王继军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王鹏浩	副总裁	聘任	董事会聘任
张华中	副总裁	聘任	董事会聘任
王俊波	财务总监、副总裁	离任	工作调整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说明：

1、2025年8月28日，王俊波因工作调整原因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任岩因工作调整原因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同日，公司董事会聘任任岩为财务总监。

2、公司于2026年3月18日完成董事会换届工作，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季占璐、刘兆维及独立董事赵选民、李先荣、王继军届满离任。

经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选举田兵、刘强、任岩为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赵杰、汪渊智、杜丽贞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王锋为职工代表董事。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选举李晓军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田兵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公司董事会聘任任岩为常务副总裁，并授权任岩代行总裁职责，负责主持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聘任吕洪宇、王鹏浩、张华中、柳花兰、唐云为公司副总裁；聘任任岩为公司财务总监；聘任唐云为董事会秘书。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3年12月28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0172023009号），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中国证监会对公司立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29日披露的临2023-029号公告。

2024年3月2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山西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及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晋证监处罚字[2024]02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6日披露的临2024-011号公告。

2024年4月10日，公司及相关当事人收到中国证监会山西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4]1号、2号、3号、4号、5号、6号、7号、8号）和《市场禁入决定书》（[2024]1号）。

“根据当事人违法行为的事实、性质、情节与社会危害程度依据《证券法》第一百九十七条第二款的规定，山西证监局决定：

对广誉远股份给予警告，并处以800万元罚款；

对张斌给予警告，并处以500万元罚款；

对傅淑红给予警告，并处以250万元罚款；

对张正治给予警告，并处以250万元罚款；

对王俊波给予警告，并处以100万元罚款；

对杨红飞给予警告，并处以80万元罚款；

对李众给予警告，并处以80万元罚款；

对赵选民给予警告，并处以50万元罚款。

此外，张斌的违法情节较为严重，依据2005年《证券法》第二百三十三条、《证券法》第二百二十一条和《证券市场禁入规定》（证监会令第185号）第三条第一项、第四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五条、第七条第一款的规定，山西证监局决定：

对张斌采取10年证券市场禁入措施。自我局宣布决定之日起，在禁入期间内，除不得继续担任原证券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外，也不得在其他任何机构中从事证券业务、证券服务业务或者担任其他证券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1日披露的临2024-013号公告。

公司及相关当事人均已在规定时间内交清罚款。

2024年4月16日，公司及有关责任人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广誉

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及有关责任人予以纪律处分的决定》[2024]68号，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会的次数
李晓军	否	5	5	4	0	0	否	1
田兵	否	0	0	0	0	0	否	0
刘强	否	0	0	0	0	0	否	0
任岩	否	0	0	0	0	0	否	0
王锋	否	0	0	0	0	0	否	0
赵杰	是	0	0	0	0	0	否	0
汪渊智	是	0	0	0	0	0	否	0
杜丽贞	是	0	0	0	0	0	否	0
季占璐	否	5	5	4	0	0	否	0
刘兆维	否	5	5	4	0	0	否	0
赵选民	是	5	5	4	0	0	否	1
李先荣	是	5	5	4	0	0	否	1
王继军	是	5	5	4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5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4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3月18日完成换届选举，第九届董事会成员任期为自2026年3月18日起三年。

五、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赵选民、李先荣
提名委员会	李先荣、王继军、李晓军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王继军、赵选民、李晓军
战略委员会	李晓军、李先荣、王继军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未召开会议。

2026年3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更名为“审计与合规委员会”。

2026年3月，公司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工作，产生了第九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任期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具体如下：

- 1、提名委员会委员：汪渊智、田兵、杜丽贞，其中汪渊智为召集人；
-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赵杰、杜丽贞、任岩，其中赵杰为召集人；
- 3、战略委员会委员：李晓军、汪渊智、赵杰，其中李晓军为召集人；
- 4、审计与合规委员会委员：杜丽贞、汪渊智、刘强，其中杜丽贞为召集人。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1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01-13	审阅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	公司编制的2024年度财务报表基本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同意将此报表提交会计师，并以此为基础开展2024年度财务审计工作。	无
2025-01-23	审计委员会沟通会	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与年审会计师进场沟通会	
2025-03-28	审计委员会沟通会	独立董事实地考察及审计委员会与年审会计师就年报审计事项的沟通会	
2025-04-11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2025年4月）	审议并表决通过《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关键审计事项》《审计管理部2024年工作总结及2025年工作计划》《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关于2024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公司关于续聘2025年年度财务审计机构暨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5-04-22	关于年报审计结果	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与年审会计师关于年报审	

	的沟通会	计结果的沟通会	
2025-04-23	再次审阅财务报表	认为年审会计师在审计过程中能够按照独立审计准则的要求执业，出具了审计报告；同意以此报表为基础编制的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	
2025-08-03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2025年8月3日）	审议并表决通过《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025-08-28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2025年8月28日）	全票通过《关于同意提名任岩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2025-10-13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2025年10月13日）	全票通过《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2025-12-23	审计委员会沟通会	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与年审会计师关于年报审计事项的沟通会	
2025-12-24	审计风控部汇报会	审计风控部向独立董事暨审计委员会汇报内控工作开展情况的汇报会	

(三)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04-11	审核2024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公司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放的报酬符合薪酬体系规定，披露的薪酬数据真实、准确、完整。	无

(四)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08-28	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同意提名任岩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无

(五)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审计委员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七、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83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661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744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22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552
销售人员	840
技术人员	97
财务人员	93
行政人员	144
其他（待岗）	18
合计	1,744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79
本科	635
专科及以下	1030
合计	1,744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薪酬政策的制定与管理紧密围绕公司长远发展和战略目标，遵循战略导向、价值贡献导向、目标实现导向，兼顾薪酬激励性与经济性，促进绩效持续改进，力求内部公平、外部具有竞争力，构建科学合理的薪酬体系。按照“适应市场环境，体现人才价值，发挥激励作用”的原则，规范并优化薪酬管理工作。公司将保障性与激励性相融合，兼顾内部公平与市场竞争，针对存量业务，通过优化管理提升人效；针对增量业务，强化激励措施，并探索关键岗位，尤其是研发及创新业务的中长期激励机制，确保员工薪酬分配做到“责任与利益统一、能力与价值统一、业绩与收益统一”，有力推动公司战略落地、组织能力提升以及企业文化传播。员工薪酬秉持“业绩导向、能力发展导向、内部公平、外部竞争”的管理理念，坚持“为岗位付薪、为能力付薪、为绩效付薪”。依据人力资源整体策略，综合岗位重要性、技术复杂度、脑力体力强度、劳动创造性、责任大小和贡献程度，参考同岗位人才市场价格制定薪酬标准，实现责、权、利相匹配。借助科学的薪酬管理与绩效考核机制，激发员工内驱力，维持员工创造与待遇（价值创造与价值分配）在短期和长期的平衡，达成企业与员工的共赢发展。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的用人理念，培训规划围绕企业发展战略、企业文化塑造、人才发展战略及业务体系指标达成为重点，以“需求导向、效果闭环”为原则，逐步构建全覆盖、多形式、精准化培训体系。

坚持打造学习型组织，聚焦业务需求，持续开展员工赋能培训。营销体系培训深入基层，聚焦产品学习，借助誉学堂平台迭代升级与线上培训覆盖，以及内训师队伍建设和线下深度研学结合，为各事业部在提升“1541”战略团队执行力、增强产品知识、统一市场策略等方面提供支持，使培训与短期业绩提升、长期人才发展紧密结合。

组织内训师训练营，以岗位经验内化、内部课程开发和授课技能提升为重点，通过内训师培训和实战演练，培养内部讲师，促进公司内部知识、经验、技能的沉淀及传承，助力人才培养，推动学习型组织氛围建设。

赋能管理者，通过重点管理岗位专业化培训和外派培训，帮助中高层提升管理理念、战略思维和创新能力，增强管理人员的专业能力、领导力及管理素质。同时，选聘管培生开展“誉苗计划”，打造“懂产品、精业务、善管理”复合型人才，强化人才储备，优化人才梯队建设。

加强新员工培训，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培训方式，使新员工全面了解企业文化、经营理念、核心价值观，熟悉公司管理制度与工作流程，掌握产品知识以及中医药基础知识，快速适应工作岗位，培养敬业精神和团队合作意识。

升级 E-learning 学习平台，与 OA 协同办公系统平台打通，覆盖公司全员，高效组织学习，实施学习跟踪管理，加强对培训效果的检查评估，同时整理组织内部的优秀经验和典型案例，形成可以供内部共同使用的最佳实践经验，传承组织智慧，加强公司知识沉淀、管理、传播与创新。

2026 年，将聚焦更好落实公司总体战略，继续完善公司培训体系，面向各序列员工，构建分层分类的培养内容体系，并持续进行内训师队伍建设，对管理干部在价值观、职业发展、战略管理等方面持之以恒的培养，推动员工价值观塑造，强化团队凝聚力，提升员工奋斗意愿，激发组织活力，以价值观、激励和管理机制牵引驱动全员践行。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利润分配及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情况

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5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5〕5号）以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分红行为，推动公司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机制，增强现金分红透明度，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于2025年5月修订了《现金分红管理制度》，并与《公司章程》（2025年5月修订）的相关规定保持一致。目前，公司利润分配及现金分红政策的主要内容如下：

（1）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并坚持如下原则：

- ①按法定顺序分配的原则；
- ②存在未弥补亏损不得分配的原则；
- ③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得分配的原则。

（2）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公司进行利润分配，现金分红优于股票股利。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时，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

（3）实施现金分红时应同时满足的条件：

- ①公司该年度或半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的净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剩余的净利润）为正值、且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 ②公司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为正值；
- ③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④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前款所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归还借款或者购买设备、建筑物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0%，且超过3000万元。

（4）现金分红的比例及时间间隔

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原则上在每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盈利状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公司召开年度股东会审议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可审议批准下一年中期现金分红的条件、比例上限、金额上限等。年度股东会审议的下一年中期分红上限不应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董事会根据股东会决议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

公司应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公司每年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原则上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当年未分配的可分配利润可留待以后年度进行分配。

（5）在实际分红时，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债务偿还能力、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和投资者回报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当达到 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当达到 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当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第 3 项规定处理。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为现金股利除以现金股利与股票股利之和。

公司在实际分红时具体所处阶段，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具体情形确定。

（6）公司股利分配的依据为母公司合并报表可供分配的利润。

（7）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公司可以根据年度的盈利情况及现金流状况，为满足股本扩张的需要或合理调整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可以进行股票股利分红。公司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应当以给予股东合理现金分红回报和维持适当股本规模为前提，并综合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8）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2、利润分配及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1)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情况

由于公司 2024 年度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不具备分配条件，因此 2024 年度未进行利润分配，也未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由于公司 2024 年度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不具备分配条件，因此 2024 年度未进行利润分配，也未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304.35 万元，年末累计未分配利润(母公司)为-72,834.14 万元。由于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不具备分配条件，因此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时设有绩效考核工作领导小组，持续建立健全积极发挥高管职责的决策制约机制，全力维护股东权益，提高资产运营效益。公司高管团队的考核遵循以业绩为导向，实行公司整体业绩达成和个人能力综合评价，激励和约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的完成工作任务，充分调动管理层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合理确定其收入水平，促进公司经营效益的稳定、持续增长。

2026年，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规定及要求，公司制定了《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并已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续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要求，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进行规范管理。

十、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内控自我评价与审计监督双轮驱动，围绕合法合规、资产安全、经营效率及发展战略目标，不断优化内控体系运行机制，持续改进内部控制制度，对《内部控制手册》(2024 试行版)进行全面修订，完成《内部控制手册》(修订版)。同时推进风险合规体系建设，完成《风险管理手册(2025 试行版)》《合规管控手册(2025 试行版)》的编制并试运行。公司内控管理覆盖制度建设、体系搭建、风险防

控、合规管理等方面，各项管控措施执行有力，为公司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提供了保障，有效促进公司战略的稳步实施。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控股子公司按照上市公司统一优化修订的《内部控制手册（修订版）》及《内部控制评价手册》开展例行内部控制执行情况自评检查，围绕合法合规经营管理、资产安全、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等目标，从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方面对上市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内部控制的设计合理性及运行有效性进行全面评价，及时发现各经营管理层面存在的缺陷或不足并加以改进；同时审计风控部坚持风险导向审计，每年对各控股子公司开展经营及内控审计，对采购、生产、销售、存货等资金密集、权责集中的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开展独立评价与监督，通过发现内控薄弱环节并提出流程优化建议，不断加强和规范公司内部控制建设工作，提高经营管理水平。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公司自我评价意见一致，详见与本报告同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三、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整体部署，对公司治理情况逐一进行了自查，并对自查过程中发现的整改类问题制定了相应的整改措施，及时进行整改，具体情况如下：

1、需整改的具体问题

上市公司关于征集投票的制度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2020年新版《证券法》中将“投资者保护机构”新增作为征集投票权主体，公司未及时对《公司章程》相关内容进行修订。

2、整改具体情况

公司已在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就上述问题对《公司章程》进行了修订（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披露的临2021-055号、057号公告）。

十四、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有关公司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

十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有关公司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

十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其他	神农集团	为保证广誉远的独立性，本公司承诺在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且上市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期间，保证广誉远资产独立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业务独立。一、保证广誉远的资产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资产产权上明确界定并划清，不存在任何权属争议；保证不会发生干预广誉远资产管理以及占用广誉远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二、保证广誉远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保证广誉远的财务人员不在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兼职、领薪。保证广誉远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且该等体系完全独立于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三、保证广誉远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财务核算体系、财务会计制度；保证广誉远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共用一个银行账户；保证广誉远能够作出独立的财务决策，不违法干预广誉远的资金使用调度，不干涉广誉远依法独立纳税。四、保证广誉远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章程的规定，独立建立其法人治理结构及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并保证该等机构独立行使各自的职权；保证广誉远的经营管理机构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的经营机构不存在混同的情形。五、保证广誉远的业务独立于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保证广誉远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4年12月	是	长期	是		
	解决同业竞争	神农集团	为避免与广誉远的同业竞争，本公司在作为广誉远控股股东且广誉远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期间承诺：一、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现有的主营业务、主营产品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正在或将要开展的主营业务、主营产品不存在竞争或潜在竞争。二、本公司承诺，在今后的业务中，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避免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在主营业务、主营产品方面新增重大不利影响的同	2024年12月	是	长期	是		

			业竞争。三、如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或相关监管部门认定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正在或将要从事的主营业务、主营产品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存在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在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提出异议后及时通过转让、终止等届时合法合规方式解决该等存在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业务。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解决关联交易	神农集团	为规范及减少与广誉远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在作为广誉远控股股东且广誉远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期间承诺：一、除为满足广誉远日常经营业务所需的日常关联交易外，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避免与广誉远之间发生严重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二、对于日常关联交易和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非日常关联交易，本公司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与广誉远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审批程序，自觉履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的回避义务，保证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规范，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广誉远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三、不利用控制权影响谋求广誉远及其子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四、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承诺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广誉远及其子公司资金，也不要求广誉远及其子公司为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企业进行违规担保。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024 年 12 月	是	长期	是		
其他承诺	股份限售	神农集团	晋创投资向神农科技集团协议转让其持有的公司 71,508,968 股股份，神农集团承诺：股票过户完成之日起十二个月内，神农集团不得转让受让股份。	2025 年 2 月	是	股票过户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	是		
	股份限售	神农集团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公司股份事项之日起未来六个月不减持公司股份。	2026 年 3 月	是	2026 年 3 月 27 日起 6 个月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朱娟娟、李慧君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3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5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公司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p>公司因业绩承诺补偿引起的合同纠纷对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提起诉讼，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已于 2024 年 6 月立案。截至 2025 年 6 月，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已组织双方进行了证据交换，尚未正式开庭审理。期间，西安东盛集团向法院提出司法鉴定申请，本公司对此提出异议认为应当驳回其鉴定申请，后法院同意西安东盛集团的司法鉴定申请并于 2025 年 6 月 25 日委托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鉴定。公司作为申请人申请财产保全及续行保全，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出具《民事裁定书》（2024）陕 01 民初 270 号，裁定冻结被申请人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银行存款 933,591,035.11 元或查封、冻结、扣押被申请人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名下的动产、不动产及股权等其他等值财产。</p> <p>2025 年 12 月 29 日，上述诉讼事项一审第三次开庭，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尚未作出一审判决。</p>	<p>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临时公告（临 2024—031 号、临 2024—041 号公告）</p>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山西广誉远有限公司	广誉远国际企业有限公司、六宝健康产品有限公司、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浙江天猫网络有限公司		商标侵权、不正当竞争	广誉远国际企业有限公司在京东、天猫平台以“广誉远”名义销售“鹤寿龟龄集”等产品，使公众误认为上述产品与原告存在关联关系，侵犯原告商标权且涉及不正当竞争，原告向京东、天猫平台发送律师函要求其停止销售，但京东、天猫平台以证据不足为由拒绝下架产品。	1,147,000.00		2023. 1. 13 立案 2023. 3. 17 广誉远国际企业有限公司已更名为“國創大健康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2023. 4. 4 广誉远国际企业有限公司提出管辖权异议 (5. 14 收) 2023. 5. 19 原告就管辖权作出答辩 截至 2023. 7. 30 各大电商平台已下架并停售了被告相关产品 2023. 8. 18 签收管辖权异议裁定，驳回管辖权异议 2023. 9. 22 国创大健康国际企业有限公司就管辖权异议裁定上诉 2023. 10. 30 山西高院管辖异议开庭 2023. 11. 10 签收管辖权异议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裁定 2024. 10. 8 第一次开庭 2024. 10. 22 第二次开庭 2025. 3. 26 我方收到一审判决 2025. 4. 9 我方上诉 2025. 4. 23 收到对方上诉状 2025. 6. 17 二审开庭 2025. 9. 28 二审判决	一审：被告国创大健康国际企业有限公司立即停止不正当竞争行为，判决生效后在《中国知识产权报》刊登声明，赔偿原告经济损失 50 万元。 二审：被告国创大健康国际企业有限公司立即停止不正当竞争行为，停止向中国内地销售含有“龟龄集”驰名商标商品的侵权行为，判决生效后在《中国知识产权报》刊登声明，赔偿原告经济损失 100 万元。	

							2026. 2. 3 我方向晋中市中院邮寄强制执行申请书 2026. 2. 26 晋中市中级人民法院立案执行		
李众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		与公司相关的纠纷	西安东盛集团未按其在广誉远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中的承诺，及时向各持有人足额退还认购款，故李众起诉要求偿还其认购款本金、利息等。	1,111,500.00		2024. 2. 2 我方第一次收到起诉材料 2024. 2. 27 一审开庭并作出裁定 2025. 2. 27 我方收到第二次起诉材料 2025. 3. 24 开庭 2025. 5. 12 法院裁定中止诉讼 2025. 8. 15 法院裁定同意原告撤诉	第一次起诉：裁定同意原告撤销对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的起诉。 第二次起诉：裁定同意原告撤销对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的起诉。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山西广誉远有限公司	义乌市电子商务巨子商行、付海明		名誉纠纷	2024年4月12日，对方快手账号“付天 九尾熊品牌创始人”在快手平台发布题为《惊人的丑闻安宫牛黄丸造假8年》的视频，编造虚假信息、发布误导性信息，误导社会公众。相关视频同时在视频号、抖音、西瓜视频等平台发布并广泛传播，严重损害了我方的商业信誉、商品声誉。	600,000.00		2024. 4. 24 我方向法院提交诉讼材料 2024. 5. 31 送达传票 2024. 6. 27 开庭 2024. 8. 28 第二次开庭 2024. 9. 13 一审判决送达 2024. 9. 25 我方上诉 2025. 1. 16 二审开庭 2025. 4. 27 我方收到二审判决 2025. 5. 30 我方提交强制执行申请材料 2025. 6. 16 法院强制执行完毕并结案	一审：判决付海明赔礼道歉，赔偿损失60,000.00元 二审：维持原判	执行完毕
山西广誉远有限公司	国家知识产权局		商标驳回复审行政诉讼	我方向国家知识产权局申请在多个类别中注册“龟龄集”商标但均被驳回，后我方申请复审，亦被驳回，现我方对其驳回复审的决定不服，向法院	/		2024. 5. 6 我方向法院提交诉讼材料 2024. 9. 23 开庭 2024. 10. 16 一审法院判决 2024. 10. 30 我方向法院提交上诉材料 2025. 2. 18 二审开庭 2025. 2. 20 二审判决 2025. 9. 19 我方提交再审申请资料	一审：驳回山西广誉远全部诉讼请求。 二审：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起诉。					
山西广誉远国药有限公司	山西广誉远中药有限公司		侵害商标权纠纷	中草药公司将“广誉远”商标作为企业名称中的字号，并在其生产的多种商品上突出使用，在其官方微信公众账号进行宣传时，使用模糊阐述的方法、夸大与我方之间的联系，使消费者产生错误认识，误以为其与我方之间存在特定的联系。	100,000.00		2024.7.12 我方向法院提交诉讼材料 2024.12.10 开庭审理 2024.12.31 一审判决 2025.1.14 我方提交上诉状 2025.5.28 二审开庭 2025.7.24 我方收到二审判决 2025.8.26 我方向杏花岭法院提交强制执行申请书 2025.11.26 杏花岭法院向山西广誉远国药发放执行款4万元	一审：判令中草药公司停止侵权并销毁库存商品；赔偿我方30,000.00元。 二审：维持停止侵权并销毁库存商品；改判赔偿经济损失及合理支出4万元；改判被告立即停止使用“广誉远”字号，十五日内予以变更，变更后企业名称不得与“广誉远”文字相同或相近。	执行完毕
王钰洁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与公司相关的纠纷	西安东盛集团未按其在广誉远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中的承诺，及时向各持有人足额退还认购款，故王钰洁起诉要求偿还其认购款本金、利息等。	32,890.00		2024.8.13 我方收到起诉资料 2024.8.27 我方申请追加东盛集团为被告 2024.9.12 一审开庭 2024.11.8 一审判决 2024.11.15 对方上诉 2025.6.24 二审开庭 2025.7.31 我方收到二审判决	一审：驳回王钰洁的诉讼请求。 二审：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李晋明	山西广誉远国药有限公司、北京广誉远投资		股权转让纠纷	李晋明与国药堂公司于2014年签订了增资扩股协议书及补充协议，约定国药堂公司原股东（山西广誉远、北京广誉远、段	1,000,000.00		2024.8.26 我方收到第一次起诉资料 2024.9.13 我方申请追加东盛集团为第三人 2024.10.14 杏花岭法院裁定案件移送至太谷区法院 2024.12.26 裁定原告撤诉	第一次起诉：裁定准予原告撤诉 第二次起诉（一审）：山西广誉远、北京投资、段勇山回购李晋明持有	执行完毕

	管理有限公司、段勇山、山西广誉远国药堂药店连锁有限公司			勇山) 对其入股事宜承诺最低收益及回购股权。 李晋明起诉要求山西广誉远、北京投资、段勇山、国药堂按原有出资回购原告股权并以原有出资为基数自 2014 年 10 月 21 日起按照年利率 18% 支付补偿金。			2025. 2. 18 我方收到第二次起诉资料 2025. 4. 3 开庭 2025. 4. 18 一审判决 2025. 4. 30 我方上诉 2025. 5. 23 我方收到对方上诉状 2025. 8. 27 二审开庭 2025. 11. 14 二审判决 2025. 12. 9 我方付款 1164219. 18 元	股份, 支付回购款 100 万元, 并自 2025 年 1 月 2 日起按 18% 的年利率向李晋明支付补偿金。 第二次起诉 (二审): 维持原判	
西藏广誉远药业有限公司	拉萨阳光医院有限公司		强制执行申请	阳光医院未按生效判决履行付款义务, 西藏广誉远向法院提出强制执行申请, 要求执行剩余款项。	782, 869. 50		2025. 1. 14 我方申请执行立案 2025. 7. 3 我方申请拍卖对方财产		
西藏广誉远药业有限公司	拉萨阳光妇产医院有限公司		强制执行申请	阳光妇产医院未按生效判决履行付款义务, 西藏广誉远向法院提出强制执行申请, 要求执行剩余款项。	292, 019. 00		2025. 4. 10 我方申请执行立案 2025. 7. 3 我方申请拍卖对方财产		
山西广誉远国药有限公司	山东天保医药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双方曾签署多份购销合同, 我方已按约定向对方供货, 并交付发票, 但对方并未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相应货款。	1, 878, 703. 94		2024. 10. 17 我方向法院提交诉讼材料 2024. 11. 20 一审开庭 2024. 12. 30 一审判决 2025. 1. 13 我方提交上诉状 2025. 5. 15 二审开庭 2025. 9. 23 二审判决	一审: 山东天保向山西广誉远返还款 586, 927. 62 元。 二审: 维持原判	执行完毕
西藏广誉远药业有限公司	辽宁贵今生物医药有		买卖合同纠纷	2021 年双方签署了采购合同, 我方按约定向对方支付了全部	125, 352. 50		2025. 2. 14 我方向法院提交材料 2025. 3. 27 一审开庭 2025. 5. 8 我方收到一审判决	一审: 合同解除、被告返还原告 96, 425. 00 元及相	

公司	限公司			货款，后又签署补充协议，约定未销售完毕货物应予以退货退款处理，并约定了相应违约金。后经我方书面通知，对方拒绝办理退货退款事宜。			2025. 5. 16 法院公告判决 2025. 7. 22 我方提交执行申请材料 2025. 10. 20 执行立案	应违约金、被告向原告开具62,825.00元发票	
山西广誉远国药有限公司	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双方曾签署多份购销合同，我方已按约定向对方供货，并交付发票，但对方并未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相应货款。	3,517,926.84		2025. 1. 13 我方向法院提交诉讼材料 2025. 3. 26 开庭 2025. 4. 2 对方付款 1,256,787.13 元 2025. 8. 1 双方和解 2025. 8. 27 对方付款 2,261,139.71 元		执行完毕
山西广誉远国药有限公司	湖南津湘药业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双方曾签署多份购销合同，我方已按约定向对方供货，并交付发票，但对方并未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相应货款。	188,295.71		2025. 1. 13 我方向法院提交诉讼材料 2025. 3. 19 一审开庭 2025. 4. 25 对方付款 48,296.82 元 2025. 4. 27 我方提出撤诉申请 2025. 4. 28 法院裁定准许我方撤诉		执行完毕
山西广誉远国药有限公司	河北冀保医药销售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双方曾签署多份购销合同，我方已按约定向对方供货，并交付发票，但对方并未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相应货款。	116,521.00		2025. 1. 13 我方向法院提交材料 2025. 5. 7 一审开庭并宣判 2025. 5. 16 公告判决 2025. 7. 29 我方申请强制执行立案	河北冀保在判决生效后 10 日内支付货款 116,521.00 元并承担相应违约金。	
王奎	晋中市太谷区广誉远中医诊所、广誉远中药		信息网络买卖合同纠纷	王奎曾在晋中市太谷区广誉远中医诊所多次购买安宫牛黄丸及牛黄清心丸，服用后无好转迹象，其认为：产品属于假药劣药，	559,680.00		2025. 1. 14 我方收到法院送达的一审裁定及原告上诉状 2025. 3. 26 我方收到二审裁定 2025. 5. 6 我方收到第二次起诉一审诉讼资料 2025. 5. 13 我方提出管辖权异议申请	第一次起诉（一审）：原告诉称所购产品为假药，法院无法认定，故驳回原告起诉 第一次起诉（二	

	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方（晋中市太谷区广誉远中医诊所）及生产方（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应承担赔偿责任，故向法院提起诉讼。			2025. 12. 22 临猗法院裁定移送管辖至太谷区法院 2026. 3. 4 太谷法院一审开庭 2026. 3. 4 原告撤回对我方的起诉	审）：撤销一审判决，指令临猗县人民法院审理 第二次起诉（一审）：原告撤回对我方的起诉，法院当庭送达退出诉讼通知书	
山西广誉远国药有限公司	湘潭县易俗河镇璞真百货商行(个体工商户)、淘宝(中国)软件有限公司		不正当竞争纠纷	湘潭县易俗河镇璞真百货商行(个体工商户)在淘宝平台销售名为“龟龄集”的初级农产品，该行为侵犯了我方的品牌、品质形象，故我方向法院提起诉讼。	130,000.00		2024. 12. 13 我方向法院提交资料 2025. 6. 5 一审开庭 2025. 7. 31 一审判决 2025. 8. 14 我方提交上诉状，同时收到淘宝上诉状 2026. 1. 27 二审开庭	一审：判令被告璞真商行立即停止销售与广誉远国药名称相同产品“龟龄集”的不正当竞争行为；淘宝立即删除或屏蔽侵权产品“龟龄集”或断开销售链接；二被告赔偿损失共计3.5万元；被告璞真商行30日内在《中国知识产权报》刊登声明消除影响；驳回其他诉讼请求。	
丁燕、王惠萍、曲潇潇、王亦、杨建新、毛	山西广誉远药有限公司、北京广誉远投资管理有		强制执行申请	各被申请方未按生效判决履行付款义务，申请人向法院提出强制执行申请，要求执行剩余款项。	17,000,000.00		2025. 3. 4 我方与对方在法院主持下达成执行和解 2025. 3. 5 我方支付执行案款9,492,281.37元 2025. 4. 25 法院扣划剩余执行费并陆续送达《结案通知书》		执行完毕

朗、曹瑜、王义军、赵学林、谷杰、王文平、李琼、郭力、田琳、张荣生、许宏、魏锋、李红梅、戎春晓、董永乐	限公司、段勇山								
韩利红	山西广誉远国药有限公司、山西广誉远中药有限公司企业分公司		经济 补 偿 纠 纷	山西广誉远中药有限公司企业分公司在2003年山西广誉远国药有限公司改制时未列入改制范围。韩利红称其原为企业分公司员工，2005年企业分公司被吊销营业执照，但企业分公司未与韩利红解除劳动关系，未为韩利红缴纳养老保险，致使其无法享受养老保险待	349,068.00		2025. 5. 27 我方收到起诉资料 2025. 6. 25 一审开庭 2025. 11. 6 原告与山西广誉远中药有限公司企业分公司签署和解协议并结案		

				遇，其不满意企业分公司于2021年、2023年出具的《安置方案》，向太谷劳动仲裁委申请仲裁，被以“当事人主体不合格”为由决定不予受理后，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企业分公司及我司赔偿其应享受养老保险待遇损失。				
山西广誉远国药有限公司	车驾鹏		租赁合同纠纷	2013年起，我司每年均与车驾鹏签署两份房屋租赁合同，分别于2024年8月31日及2025年3月31日到期。我司于租期届满前已告知对方不再续租，但租期届满后，对方拒绝退租。现我司提起诉讼，要求其退租并承担逾期退租期间的占用费。	131,753.42		2025.6.20 我方向法院提交资料 2025.8.13 一审开庭 2025.9.12 一审判决 2025.9.24 我方及对方均上诉 2025.12.3 二审开庭 2025.1.22 二审判决	一审：合同分别于2024.8.31 及2025.3.31 终止，车驾鹏在判决生效后10日内腾退房屋并按原租赁标准承担占有使用费；车驾鹏支付违约金4,800.00元。 二审：维持原判。
山西广誉远国药有限公司	杨致高		租赁合同纠纷	2013年起，我司每年均与杨致高签署租赁合同，最新一期至2023年5月4日到期。租期届满后，我司已告知对方不再续租，但对方拒绝退租。现我司提起诉讼，要	25,000.00		2025.6.20 我方向法院提交资料 2025.8.8 一审开庭 2025.9.9 一审判决 2025.10.10 杨致高返还房屋并支付4,000.00元 2025.11.11 我方提交执行申请 2026.1.5 法院受理执行申请	一审：合同于2024.12.3 终止，杨致高在判决生效后10日内腾退房屋并按原租赁标准承担占有使用费。

				求其退租并承担逾期退租期间的占用费。				
山西广誉远国 药有限公司	段富香		租 赁 合 同 纠 纷	2022 年起，我司每年均与段富香签署租赁合同，最新一期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到期。我司于租期届满前已告知对方不再续租，但租期届满后，对方拒绝退租。现我司提起诉讼，要求其退租并承担逾期退租期间的占用费。	9,600.00		2025.6.20 我方向法院提交资料 2025.8.6 一审开庭 2025.9.9 一审判决 2025.10.16 段富香支付 1,300.00 元 2025.11.11 我方提交执行申请 2026.1.5 法院受理执行申请	一 审：合 同 于 2024.12.31 终 止，段富香在判决生效后 10 日内腾退房屋并按原租赁标准承担占有使用费；段富香支付违 约 金 300.00 元。
山西广誉远国 药有限公司	王克福		租 赁 合 同 纠 纷	2022 年起，我司每年均与王克福签署租赁合同，最新一期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到期。我司于租期届满前已告知对方不再续租，但租期届满后，对方拒绝退租。现我司提起诉讼，要求其退租并承担逾期退租期间的占用费。	9,600.00		2025.6.20 我方向法院提交资料 2025.9.16 一审开庭 2025.9.25 一审判决 2025.11.11 我方提交执行申请 2026.1.5 法院受理执行申请	一 审：王克福在判 决生效后 10 日内 腾退房屋并按年 租金 1,000.00 元 30%的标准承担占 有使用费。
山西广誉远国 药有限公司	国 家 知 识 产 权 局		商 标 驳 回 复 审 行 政 诉 讼	我公司向国家知识产权 局申请在“中药成 药”类注册“龟龄集” 商标被驳回，后我司 申请复审，亦被驳回， 现我司对其决定不服， 向法院起诉。	/		2025.6.30 我方向法院提交资料 2025.8.13 一审开庭 2025.8.20 我方收到一审判决 2025.9.4 我方提交上诉状 2026.1.29 二审立案	一 审：驳 回 原 告 诉 讼 请 求

车驾鹏	山西广誉远国药有限公司	租赁合同纠纷	2013年起,我司每年均与车驾鹏签署两份房屋租赁合同,分别于2024年8月31日及2025年3月31日到期。我司于租期届满前已告知对方不再续租,但租期届满后,对方拒绝退租。因我司已对相关房屋断水断电,对方起诉我司,要求继续履行租赁合同,并赔偿断水断电损失。	4,000.00		2025.7.4 我方收到诉讼资料 2025.8.29 一审开庭 2025.9.12 一审判决 2025.9.24 对方上诉 2025.12.3 二审开庭 2026.1.22 我方收到二审判决	一审:驳回原告(车驾鹏)诉讼请求 二审:维持原判	
傅雅艳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根据上市公司及证券监管部门发布的差错更正及行政处罚决定相关公告内容,有投资者认为上市公司存在虚假陈述行为,并因该虚假陈述影响了投资者的判断从而遭受损失,故投资者依据《证券法》及相关司法解释规定,有权向广誉远提起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民事诉讼,要求广誉远赔偿其因此遭受的经济损失。	4,430,821.00		2025.1.22 立案 2025.11.17 一审第一次开庭 2025.12.30 原告申请撤诉 2026.01.09 我方收到一审裁定	一审:准许傅雅艳撤诉。	
杨战明	广誉远	证券	根据上市公司及证券	42,562.80		2025.1.24 立案	一审:驳回原告杨	

	中 药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虚 假 陈 述 责 任 纠 纷	监管部门发布的差错更正及行政处罚决定相关公告内容，有投资者认为上市公司存在虚假陈述行为，并因该虚假陈述影响了投资者的判断从而遭受损失，故投资者依据《证券法》及相关司法解释规定，有权向广誉远提起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民事诉讼，要求广誉远赔偿其因此遭受的经济损失。			2025. 9. 17 我方收到诉讼材料 2025. 11. 17 一审第一次开庭 2026. 01. 15 我方收到一审判决 2026. 2. 25 我方收到对方上诉状 2026. 4. 10 二审第一次开庭	战明的全部诉讼请求。	
陈焕英	广 誉 远 中 药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证 券 虚 假 陈 述 责 任 纠 纷	根据上市公司及证券监管部门发布的差错更正及行政处罚决定相关公告内容，有投资者认为上市公司存在虚假陈述行为，并因该虚假陈述影响了投资者的判断从而遭受损失，故投资者依据《证券法》及相关司法解释规定，有权向广誉远提起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民事诉讼，要求广誉远赔偿其因此遭受的经济损失。	7,721.28		2025. 1. 24 立案 2025. 9. 17 我方收到诉讼材料 2025. 11. 17 一审第一次开庭 2026. 1. 8 我方收到一审判决	一审：驳回原告陈焕英的诉讼请求。	

邓平华	广誉远 中药股 份有限 公司		证券 虚假 陈述 责任 纠纷	根据上市公司及证券监管部门发布的差错更正及行政处罚决定相关公告内容，有投资者认为上市公司存在虚假陈述行为，并因该虚假陈述影响了投资者的判断从而遭受损失，故投资者依据《证券法》及相关司法解释规定，有权向广誉远提起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民事诉讼，要求广誉远赔偿其因此遭受的经济损失。	10,000.00	2025.2.7 立案 2025.9.17 我方收到诉讼材料 2025.11.25 一审第一次开庭 2026.01.15 我方收到一审判决	一审：被告广誉远中药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赔偿原告邓平华投资损失10,000.00元。案件受理费50.00元，由被告广誉远中药负担。	
许石玲	广誉远 中药股 份有限 公司		证券 虚假 陈述 责任 纠纷	根据上市公司及证券监管部门发布的差错更正及行政处罚决定相关公告内容，有投资者认为上市公司存在虚假陈述行为，并因该虚假陈述影响了投资者的判断从而遭受损失，故投资者依据《证券法》及相关司法解释规定，有权向广誉远提起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民事诉讼，要求广誉远赔偿其因此遭受的经济	10,000.00	2025.2.7 立案 2025.9.17 我方收到诉讼材料 2025.11.25 一审第一次开庭 2026.01.12 我方收到一审判决	一审：被告广誉远中药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赔偿原告许石玲投资损失10,000.00元；驳回原告许石玲的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50.00元，由被告广誉远中药负担。	

				损失。				
朱国华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根据上市公司及证券监管部门发布的差错更正及行政处罚决定相关公告内容，有投资者认为上市公司存在虚假陈述行为，并因该虚假陈述影响了投资者的判断从而遭受损失，故投资者依据《证券法》及相关司法解释规定，有权向广誉远提起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民事诉讼，要求广誉远赔偿其因此遭受的经济损失。	10,000.00		2025.2.7 立案 2025.9.17 我方收到诉讼材料 2025.11.17 一审第一次开庭 2026.1.9 我方收到一审判决	一审：被告广誉远中药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赔偿原告朱国华投资损失10,000.00元；驳回原告朱国华的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50.00元，由被告广誉远中药负担。
郑伶俐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根据上市公司及证券监管部门发布的差错更正及行政处罚决定相关公告内容，有投资者认为上市公司存在虚假陈述行为，并因该虚假陈述影响了投资者的判断从而遭受损失，故投资者依据《证券法》及相关司法解释规定，有权向广誉远提起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民事诉讼，要求广誉远赔	150,200.00		2025.2.13 立案 2025.9.17 我方收到诉讼材料 2025.11.17 一审第一次开庭 2026.01.19 我方收到一审判决 2026.2.27 我方收到对方上诉状 2026.4.9 二审第一次开庭	一审：被告广誉远中药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赔偿原告郑伶俐投资损失29,978.00元；驳回原告郑伶俐的其他诉讼请求。案件受理费3,304.00元，由广誉远中药负担。

				偿其因此遭受的经济损失。				
崔跃军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根据上市公司及证券监管部门发布的差错更正及行政处罚决定相关公告内容，有投资者认为上市公司存在虚假陈述行为，并因该虚假陈述影响了投资者的判断从而遭受损失，故投资者依据《证券法》及相关司法解释规定，有权向广誉远提起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民事诉讼，要求广誉远赔偿其因此遭受的经济损失。	32,962.00		2025.2.13 立案 2025.9.17 我方收到诉讼材料 2025.11.17 一审第一次开庭 2026.1.8 我方收到一审判决 2026.1.27 我方收到对方上诉状 2026.4.9 二审第一次开庭	一审：驳回原告崔跃军的诉讼请求。
雷鸣莲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根据上市公司及证券监管部门发布的差错更正及行政处罚决定相关公告内容，有投资者认为上市公司存在虚假陈述行为，并因该虚假陈述影响了投资者的判断从而遭受损失，故投资者依据《证券法》及相关司法解释规定，有权向广誉远提起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民事	38,446.00		2025.2.13 立案 2025.9.17 我方收到诉讼材料 2025.11.17 一审第一次开庭 2026.01.15 我方收到一审判决	一审：驳回原告雷鸣莲的全部诉讼请求。

				诉讼，要求广誉远赔偿其因此遭受的经济损失。				
陈月娜	广誉远 中药股 份有限 公司		证 券 虚 假 陈 述 责 任 纠 纷	根据上市公司及证券监管部门发布的差错更正及行政处罚决定相关公告内容，有投资者认为上市公司存在虚假陈述行为，并因该虚假陈述影响了投资者的判断从而遭受损失，故投资者依据《证券法》及相关司法解释规定，有权向广誉远提起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民事诉讼，要求广誉远赔偿其因此遭受的经济损失。	2,168,963.00		2025.3.3 立案 2025.9.17 我方收到诉讼材料 2025.11.17 一审第一次开庭 2025.12.30 原告申请撤诉 2026.1.9 我方收到一审裁定	一审：准许陈月娜撤诉。
沈国芳	广誉远 中药股 份有限 公司		证 券 虚 假 陈 述 责 任 纠 纷	根据上市公司及证券监管部门发布的差错更正及行政处罚决定相关公告内容，有投资者认为上市公司存在虚假陈述行为，并因该虚假陈述影响了投资者的判断从而遭受损失，故投资者依据《证券法》及相关司法解释规定，有权向广誉远提起证券虚	329,822.01		2025.3.3 立案 2025.9.17 我方收到诉讼材料 2025.11.17 一审第一次开庭 2026.1.8 我方收到一审判决 2026.1.21 我方收到对方上诉状 2026.4.9 二审第一次开庭	一审：驳回原告沈国芳的诉讼请求。

				假陈述责任纠纷民事诉讼，要求广誉远赔偿其因此遭受的经济损失。				
李嘉媛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根据上市公司及证券监管部门发布的差错更正及行政处罚决定相关公告内容，有投资者认为上市公司存在虚假陈述行为，并因该虚假陈述影响了投资者的判断从而遭受损失，故投资者依据《证券法》及相关司法解释规定，有权向广誉远提起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民事诉讼，要求广誉远赔偿其因此遭受的经济损失。	10,000.00		2025.3.7 立案 2025.9.17 我方收到诉讼材料 2025.11.17 一审第一次开庭 2026.01.19 我方收到一审判决 2026.1.27 我方收到对方上诉状 2026.4.9 二审第一次开庭	一审：驳回原告李嘉媛的诉讼请求。
李红杰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根据上市公司及证券监管部门发布的差错更正及行政处罚决定相关公告内容，有投资者认为上市公司存在虚假陈述行为，并因该虚假陈述影响了投资者的判断从而遭受损失，故投资者依据《证券法》及相关司法解释规定，有权	10,000.00		2025.3.7 立案 2025.9.17 我方收到诉讼材料 2025.11.17 一审第一次开庭 2026.01.15 我方收到一审判决 2026.1.27 我方收到对方上诉状 2026.4.9 二审第一次开庭	一审：驳回原告李红杰的诉讼请求。

				向广誉远提起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民事诉讼，要求广誉远赔偿其因此遭受的经济损失。				
汪燕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根据上市公司及证券监管部门发布的差错更正及行政处罚决定相关公告内容，有投资者认为上市公司存在虚假陈述行为，并因该虚假陈述影响了投资者的判断从而遭受损失，故投资者依据《证券法》及相关司法解释规定，有权向广誉远提起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民事诉讼，要求广誉远赔偿其因此遭受的经济损失。	10,000.00		2025.3.7 立案 2025.9.17 我方收到诉讼材料 2025.11.17 一审第一次开庭 2026.01.19 我方收到一审判决 2026.1.27 我方收到对方上诉状 2026.4.9 二审第一次开庭	一审：驳回原告汪燕的诉讼请求。
裴文城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根据上市公司及证券监管部门发布的差错更正及行政处罚决定相关公告内容，有投资者认为上市公司存在虚假陈述行为，并因该虚假陈述影响了投资者的判断从而遭受损失，故投资者依据《证券法》及相关	17,222.00		2025.3.7 立案 2025.9.17 我方收到诉讼材料 2025.11.17 一审第一次开庭 2026.01.12 我方收到一审判决	一审：驳回原告裴文城的全部诉讼请求。

				司法解释规定，有权向广誉远提起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民事诉讼，要求广誉远赔偿其因此遭受的经济损失。				
周景	广誉远 中药股 份有限 公司		证 券 虚 假 陈 述 责 任 纠 纷	根据上市公司及证券监管部门发布的差错更正及行政处罚决定相关公告内容，有投资者认为上市公司存在虚假陈述行为，并因该虚假陈述影响了投资者的判断从而遭受损失，故投资者依据《证券法》及相关司法解释规定，有权向广誉远提起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民事诉讼，要求广誉远赔偿其因此遭受的经济损失。	213,456.06		2025.3.13 立案 2025.9.17 我方收到诉讼材料 2025.11.17 一审第一次开庭 2026.01.15 我方收到一审判决 2026.2.12 我方收到对方上诉状 2026.4.10 二审第一次开庭	一审：驳回原告周景的全部诉讼请求。
常宇歌	广誉远 中药股 份有限 公司		证 券 虚 假 陈 述 责 任 纠 纷	根据上市公司及证券监管部门发布的差错更正及行政处罚决定相关公告内容，有投资者认为上市公司存在虚假陈述行为，并因该虚假陈述影响了投资者的判断从而遭受损失，故投资者依	70,095.01		2025.3.17 立案 2025.9.17 我方收到诉讼材料 2025.11.17 一审第一次开庭 2026.01.19 我方收到一审判决	一审：驳回原告常宇歌的诉讼请求。

				据《证券法》及相关司法解释规定，有权向广誉远提起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民事诉讼，要求广誉远赔偿其因此遭受的经济损失。				
谢雍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根据上市公司及证券监管部门发布的差错更正及行政处罚决定相关公告内容，有投资者认为上市公司存在虚假陈述行为，并因该虚假陈述影响了投资者的判断从而遭受损失，故投资者依据《证券法》及相关司法解释规定，有权向广誉远提起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民事诉讼，要求广誉远赔偿其因此遭受的经济损失。	54,781.12		2025.3.17 立案 2025.9.17 我方收到诉讼材料 2025.11.17 一审第一次开庭 2026.01.15 我方收到一审判决 2026.1.28 我方收到对方上诉状 2026.4.9 二审第一次开庭	一审：驳回原告谢雍的全部诉讼请求。
吕兆华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根据上市公司及证券监管部门发布的差错更正及行政处罚决定相关公告内容，有投资者认为上市公司存在虚假陈述行为，并因该虚假陈述影响了投资者的判断从而遭	73,709.11		2025.3.17 立案 2025.9.17 我方收到诉讼材料 2025.11.17 一审第一次开庭 2026.1.9 我方收到一审判决 2026.2.6 我方收到对方上诉状 2026.4.9 二审第一次开庭	一审：被告广誉远中药应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赔偿原告吕兆华投资损失人民币 8,357.60 元；驳回原告吕兆华的其他诉讼请

				受损失，故投资者依据《证券法》及相关司法解释规定，有权向广誉远提起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民事诉讼，要求广誉远赔偿其因此遭受的经济损失。				求。案件受理费1,642.73元，由被告广誉远中药负担。	
刘兵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根据上市公司及证券监管部门发布的差错更正及行政处罚决定相关公告内容，有投资者认为上市公司存在虚假陈述行为，并因该虚假陈述影响了投资者的判断从而遭受损失，故投资者依据《证券法》及相关司法解释规定，有权向广誉远提起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民事诉讼，要求广誉远赔偿其因此遭受的经济损失。	146,055.00		2025.4.1 立案 2025.9.17 我方收到诉讼材料 2025.11.17 一审第一次开庭 2026.1.8 我方收到一审判决 2026.1.27 我方收到对方上诉状 2026.4.10 二审第一次开庭	一审：驳回原告刘兵的诉讼请求。	
赵贵兴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根据上市公司及证券监管部门发布的差错更正及行政处罚决定相关公告内容，有投资者认为上市公司存在虚假陈述行为，并因该虚假陈述影响了	42,419.66		2025.4.7 立案 2025.9.17 我方收到诉讼材料 2025.11.17 一审第一次开庭 2026.01.19 我方收到一审判决		

				投资者的判断从而遭受损失，故投资者依据《证券法》及相关司法解释规定，有权向广誉远提起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民事诉讼，要求广誉远赔偿其因此遭受的经济损失。				
王娜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根据上市公司及证券监管部门发布的差错更正及行政处罚决定相关公告内容，有投资者认为上市公司存在虚假陈述行为，并因该虚假陈述影响了投资者的判断从而遭受损失，故投资者依据《证券法》及相关司法解释规定，有权向广誉远提起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民事诉讼，要求广誉远赔偿其因此遭受的经济损失。	333,207.61		2025.3.17 立案 2025.9.24 我方收到诉讼材料 2025.11.17 一审第一次开庭 2026.01.12 我方收到一审判决 2026.1.27 我方收到对方上诉状 2026.4.9 二审第一次开庭	
王伟伟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根据上市公司及证券监管部门发布的差错更正及行政处罚决定相关公告内容，有投资者认为上市公司存在虚假陈述行为，并	23,286.00		2025.2.13 立案 2025.9.24 我方收到诉讼材料 2025.11.17 一审第一次开庭 2026.01.12 我方收到一审判决	

				因该虚假陈述影响了投资者的判断从而遭受损失，故投资者依据《证券法》及相关司法解释规定，有权向广誉远提起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民事诉讼，要求广誉远赔偿其因此遭受的经济损失。				
沈源	广誉远 中药股 份有限 公司		证 券 虚 假 陈 述 责 任 纠 纷	根据上市公司及证券监管部门发布的差错更正及行政处罚决定相关公告内容，有投资者认为上市公司存在虚假陈述行为，并因该虚假陈述影响了投资者的判断从而遭受损失，故投资者依据《证券法》及相关司法解释规定，有权向广誉远提起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民事诉讼，要求广誉远赔偿其因此遭受的经济损失。	10,000.00		2025.3.7 立案 2025.9.24 我方收到诉讼材料 2025.11.17 一审第一次开庭 2026.01.12 我方收到一审判决 2026.1.27 我方收到对方上诉状 2026.4.9 二审第一次开庭	
傅子良	广誉远 中药股 份有限 公司		证 券 虚 假 陈 述 责 任 纠 纷	根据上市公司及证券监管部门发布的差错更正及行政处罚决定相关公告内容，有投资者认为上市公司存	10,000.00		2025.1.24 立案 2025.11.17 一审第一次开庭 2025.12.20 原告申请变更诉求（诉求金额变更为10000元） 2025.12.29 原告申请撤诉	

				在虚假陈述行为，并因该虚假陈述影响了投资者的判断从而遭受损失，故投资者依据《证券法》及相关司法解释规定，有权向广誉远提起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民事诉讼，要求广誉远赔偿其因此遭受的经济损失。			2026. 01. 12 我方收到一审裁定		
安康广誉远药业有限公司	榆林利君制药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2022年起，安康广誉远与榆林利君签署多份《购销合同》，合同签订后安康广誉远按要求向榆林利君供货，并开具相应金额发票，但榆林利君未按约定向安康广誉远付款。2024年，榆林利君出具《还款计划》，但也未按承诺还款，故安康广誉远提起诉讼，要求其还款并承担相应违约金。	978,668.00		2025. 8. 13 我方提交起诉材料 2025. 9. 15 一审开庭 2025. 10. 15 我方收到一审判决 2025. 12. 10 我方强制执行申请立案		
北京广誉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无锡九易贸易有限公司		强制清算	无锡市梁溪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以无锡九易购贸易有限公司被吊销营业执照后逾期不成立清算组进行清算	1,854,668.00		2025. 8. 8 法院裁定受理无锡市梁溪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的强制清算申请 2025. 8. 21 法院决定清算组 2025. 11. 10 我方收到清算组通知 2025. 11. 1 我方提交债权申报材料		

				为由，向法院申请强制清算，北京广誉远投资公司作为其债权人，依法申报财产并参加相应程序。			2025. 12. 11 清算组确认本金 1854668 元、费用 6360. 50 元，为普债；迟延履行金 910333. 15 元为劣后债权 2025. 12. 25 法院裁定终结强制清算程序，进入破产清算程序 2026. 3. 12 第一次债权人会议		
曹艳	山西广誉远有限公司、广誉远中远药有限公司		劳动争议仲裁	2015 年 4 月 20 日曹艳与山西广誉远签署劳动合同。2025 年 5 月 9 日，山西广誉远因其严重违反公司规定向其发送《解除劳动合同通知书》。2025 年 9 月 1 日，曹艳向西安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提出劳动仲裁申请，将山西广誉远及广誉远中药列为被申请人。	730, 103. 85		2025. 9. 1 仲裁立案 2025. 10. 9 我方收到仲裁资料 2025. 10. 12 我方提交管辖异议申请 2025. 10. 20 仲裁委决定驳回管辖异议申请 2025. 10. 19 仲裁委第一次开庭（申请人当庭撤销对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的申请） 2025. 10. 25 仲裁委第二次开庭 2026. 1. 12 收到仲裁委裁决	仲裁：支付申请人 2025 年未休年假工资、未发奖金、2024 年防暑降温费；驳回支付未发解除劳动合同赔偿金的申请。	
山西广誉远国药有限公司	崔秀花、郭建国		租赁合同纠纷	因历史原因，我司曾将西斜街 15 号的老院落交给郭富林（已去世）占有使用，但因房屋安全隐患及古城建筑物修缮等原因，我司多次通知被告（郭富林家属）腾空搬离，但对方均未腾退。故山西广誉远提起诉讼，要求其腾空搬离案涉房屋。			2026. 1. 4 我方向太谷区人民法院提交起诉资料 2026. 1. 26 我方向太谷区人民法院邮寄立案材料 2026. 2. 6 我方收到开庭传票 2026. 3. 4 一审开庭		

张晨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2017年8月,我司发布《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有部分员工参与认购。持股计划到期后,按计划内容,原控股股东东盛集团承诺向各持有人退还认购款,但截至目前,仍未足额退还,故原持有人(或其实际出资人)向法院起诉,要求偿还其本金、利息等。	52,670.00		2026.2.4 我方收到诉讼材料 2026.2.12 我方提交管辖异议申请 2026.3.5 雁塔法院裁定案件移送太谷法院		
赵鑫晔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2017年8月,我司发布《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有部分员工参与认购。持股计划到期后,按计划内容,原控股股东东盛集团承诺向各持有人退还认购款,但截至目前,仍未足额退还,故原持有人(或其实际出资人)向法院起诉,要求偿还其本金、利息等。	131,560.00		2026.2.13 我方收到诉讼材料 2026.2.14 我方提交管辖异议申请 2026.3.12 雁塔法院裁定案件移送太谷法院		

(三)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暂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如下：

拉萨龟龄集酒业有限公司与华北城（天津）贸易有限公司国内非涉外仲裁裁决一案，经由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于2022年7月28日裁定，拉萨龟龄集酒业有限公司应向华北城（天津）贸易有限公司支付21.58万元及逾期利息。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山西三桥大厦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产品	酒类产品	双方协议定价	218元/瓶	26,160	0.0016	现金	高于经销商统一供货价	-
神农综合服务(山西)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产品	酒类产品	双方协议定价	218元/瓶; 208元/瓶	23,004	0.0014	现金	高于经销商统一供货价	-
山西泰捷龙汽车租赁有限公司太原分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接受劳务	采购车辆保养维修、劳务派遣、租赁车辆等服务	市场询比价	150,000元	150,000	0.0371	现金	15-18.5万元	价格最优
神农智华生物科技(山西)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购买商品	大健康产品(黑果腺肋花楸酒)360ml×2	市场询比价	34.64元/盒	138,560	0.0343	现金	34.64-47.06元/盒	价格最优
山西省食品研究所	股东的子公司	接受劳务	采购白酒生产技术服务及培训	定向洽谈	120,000元	120,000	0.0297	现金	不高于市场价格	资质权威,定制化服务
神农智华生物科技(山西)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购买商品	6°山西陈醋(268ml)	双方协议定价	6.32元/瓶	10,744	0.0027	现金	不高于市场价格	-
神农综合服务(山西)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接受劳务	采购维修服务	市场询比价	10,485元	10,485	0.0026	现金	10,485-20,000	价格最优
山西三桥大厦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接受劳务	采购会展服务	市场询比价	80,958元	80,958	0.02	现金	80,958-100,000	价格最优
神农人力资源(山西)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接受劳务	采购安全管理人员培训服务	定向洽谈	3,600元	3,600	0.0009	现金	-	专项培训
神农集团品牌运营管理(山西)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	公司相关产品	定向洽谈	8,034元	8,034	0.0005	现金	-	-
山西省薯业发展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提供服务	餐饮服务	定向洽谈	4,074元	4,074	0.001	现金	-	-

神农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提供服务	餐饮服务	定向洽谈	43,116元	43,116	0.0107	现金	-	
神农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	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	公司相关产品	定向洽谈	13,000元	13,000	0.0008	现金	-	
神农科技集团建设运营(山西)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接受劳务	采购项目管理服务	双方协议定价	188,000元	188,000	0.0465	现金	不高于市场价格	
神农农业大数据(山西)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接受劳务	采购数据中心服务	成本加成	60,000元	60,000	0.0149	现金	不高于市场价格	
神农科技集团建设运营(山西)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接受劳务	采购项目管理服务	双方协议定价	240,000元	240,000	0.0594	现金	不高于市场价格	
合计				/	/	1,119,735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关联交易的说明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8,00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8,00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8,00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49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回购股份事项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更有效地将股东利益与公司及员工利益紧密结合，增强投资者信心，并进一步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促进公司长期可持续发展，在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业务发展前景、财务状况以及未来盈利能力的基础上，2026年3月26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自有资金3000万元-5000万元，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用于未来适宜时机实施公司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本次回购的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临2026-010号公告）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临2026-012号公告）。

2026年4月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297,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6%，成交的最高价为17.14元/股，成交的最低价为17.04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5,081,505.40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实施首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暨股份回购进展公告》（临2026-014号公告）。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762,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36%，成交的最高价为17.57元/股，成交的最低价为17.00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30,394,278.66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事项

2026年3月26日，公司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共6人，基于对公司内在价值的高度认可与未来发展的坚定信心，计划自2026年3月27日起1个月内，以其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各20,000股。本次增持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计划公告》（临2026-011号公告）。

2026年4月3日，上述主体的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毕。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结果具体情况详见公司披露的《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份结果公告》（临2026-015号公告）。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4,50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5,92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神农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71,508,968	74,233,468	15.17	0	无		国有法 人
蒋仕波	0	8,190,200	1.67	0	无		境内自 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274,208	4,882,328	1.00	0	无		境外法 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60,498	4,506,990	0.92	0	无		其他
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	0	4,401,568	0.90	0	冻结	4,401,568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医药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100,896	4,100,896	0.84	0	无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证中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66,599	3,012,099	0.62	0	无		其他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68,800	2,836,600	0.58	0	无		其他
石建光	951,919	2,797,799	0.57	0	无		境内自 然人
李鹏	2,776,800	2,776,800	0.57	0	无		境内自 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 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神农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74,233,468		人民币普通股	74,233,468			
蒋仕波	8,190,200		人民币普通股	8,190,2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882,328		人民币普通股	4,882,32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506,990		人民币普通股	4,506,990			
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	4,401,568		人民币普通股	4,401,56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医药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100,896		人民币普通股	4,100,89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中证中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012,099		人民币普通股	3,012,09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836,600		人民币普通股	2,836,600			
石建光	2,797,799		人民币普通股	2,797,799			

李鹏	2,776,800	人民币普通股	2,776,8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2021年9月,晋创投资将其持有的公司71,508,968股股份所对应表决权委托给神农集团行使,神农集团接受本次表决权委托后,拥有公司表决权股份数量为71,508,96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61%。 2024年12月19日,神农科技集团与晋创投资签署了《晋创投资有限公司与神农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晋创投资拟以非公开协议转让方式向神农科技集团转让其持有的公司71,508,968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4.61%,同时解除此前晋创投资委托神农科技集团行使股份对应表决权委托。 本报告期内,协议股份过户的相关手续已完成。本次股份转让不涉及公司控制权变更,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持股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10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神农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李晓军
成立日期	2020年10月21日
主要经营业务	现代科技农业的建设、运营;山西农谷(晋中国家农高区)的建设、运营和管理;土地整治服务;开展高级农业技术人才寻访;以自有资金对现代科技农业、农业高新技术企业进行投资;农业科技、生物科技的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设施农业的产业化经营;智能农业管理;贸易进出口;饲料、肥料的生产 and 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农业机械制造和销售;食品生产;

	农副食品；农副产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p>2021年9月，晋创投资将其持有的公司71,508,968股股份所对应表决权委托给神农集团行使，神农集团接受本次表决权委托后，拥有公司表决权股份数量为71,508,96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61%。</p> <p>2024年12月19日，神农科技集团与晋创投资签署了《晋创投资有限公司与神农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晋创投资拟以非公开协议转让方式向神农科技集团转让其持有的公司71,508,968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4.61%，同时解除此前晋创投资委托神农科技集团行使股份对应表决权委托。</p> <p>本报告期内，协议股份过户的相关手续已完成。本次股份转让不涉及公司控制权变更，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p>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化。

公司控股股东神农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在报告期内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受让晋创投资持有的公司股份 71,508,968 股并完成过户，并于 2025 年 8 月完成了为期 12 个月的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现直接持有公司 74,233,468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15.17%。

2025年12月，山西省人民政府决定将山西国资运营公司所持有的神农科技集团74.15%股权划转至山西省国资委直接持有。公司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之间产权层级减少，公司直接控股股东仍为神农科技集团，实际控制人仍为山西省国资委。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晋创投资向神农科技集团协议转让其持有的公司71,508,968股股份，神农集团承诺：股票过户完成之日起十二个月内，神农集团不得转让受让股份。

2、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并于3月27日披露《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临2026-010号公告）。公司现任董事、高管及控股股东未来6个月内均没有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XYZH/2026TYAA2B0149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誉远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广誉远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中适用于公众利益实体财务报表审计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独立于广誉远公司，并履行了独立性和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 营业收入的确认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	--------

<p>广誉远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药品的生产和销售。由于营业收入对于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我们将营业收入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有关营业收入的会计政策及估计和披露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24所述的会计政策及“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36。</p>	<p>我们执行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程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评估并测试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检查主要交易条款，评价营业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在抽样的基础上，将本年度记录的收入核对至相关的客户签字确认的出库单及销售发票等文件，以评价收入是否按照会计政策予以确认； 4、执行分析性程序，判断收入变动的合理性； 5、对于销售返利和销售退回的估计，检查管理层的计算过程并结合历史数据和客户变动，市场变化等相关信息评价估计的合理性； 6、结合对应收账款的审计，对主要客户的业务发生情况实施函证等程序，检查相关业务的真实性及交易的合理性； 7、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发货单、客户签收记录，以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8、询问管理层并查询主要客户的公开信息，以确认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p>2. 销售费用事项</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关键审计事项</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审计中的应对</p>
<p>2025 年度销售费用金额为 63,839.93 万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46.62%。由于销售费用对财务报表整体的重要性，我们将销售费用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有关销售费用的披露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38。</p>	<p>我们执行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程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评估并测试与销售费用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获取销售费用的相关合同，核实合同条款； 3、执行销售费用细节测试，检查与销售费用相关包括合同、发票、预算审批等支持性文件，评价销售费用的真实性； 4、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将销售费用及各明细项目发生金额与上年进行比较，分析变动的合理性；计算

	<p>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并与上年数据及同行业数据进行对比,询问销售部门人员及管理层,调查异常变动情况;</p> <p>5、执行期后程序,查看本年预提大额销售费用在次年实际支付情况;检查合同等其他支持性文件,以评价销售费用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p> <p>6、询问管理层并查询主要服务供应商的公开信息,以确认是否存在关联关系。</p> <p>7、选取样本实施函证程序。</p>
--	---

四、 其他信息

广誉远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广誉远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广誉远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广誉远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广誉远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

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广誉远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广誉远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广誉远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朱娟娟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慧君

中国 北京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一日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96,752,054.53	116,672,133.8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111,329,822.03	119,996,138.55
应收账款	七、5	269,602,202.93	281,038,900.81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130,271,546.61	38,093,087.81
预付款项	七、8	12,671,614.80	32,508,095.0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8,252,835.42	7,803,477.6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749,981,663.48	766,947,761.39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4,734,473.22	4,349,432.27
流动资产合计		1,583,596,213.02	1,367,409,027.3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6,662,368.84	7,349,224.2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6,625,046.07	7,341,670.4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七、20	5,213,427.86	5,714,237.33
固定资产	七、21	583,122,703.26	624,419,701.53
在建工程	七、22	417,045.5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30,096,378.19	39,059,380.27
无形资产	七、26	86,940,595.55	96,089,025.29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七、27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3,158,649.78	3,785,627.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95,345,869.84	95,933,778.02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35,605,861.93	28,774,788.57
非流动资产合计		853,187,946.91	908,467,433.18
资产总计		2,436,784,159.93	2,275,876,460.5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8,000,000.00	19,948,920.1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36	107,572,057.60	72,707,421.88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125,875,014.29	50,832,044.0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39,355,108.27	41,104,577.96
应交税费	七、40	36,149,977.53	25,397,228.12
其他应付款	七、41	379,962,011.33	379,795,462.8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13,100,246.89	21,987,479.59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26,448,960.83	21,928,071.84
流动负债合计		736,463,376.74	633,701,206.5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25,071,169.35	33,791,746.90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19,759,597.29	15,274,352.81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2,475,780.59	2,398,295.8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7,306,547.23	51,464,395.51
负债合计		783,769,923.97	685,165,602.0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489,491,141.00	489,491,14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588,217,287.32	1,588,217,287.3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3,477,399.67	-3,294,117.1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29,615,319.69	29,615,319.6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471,177,795.40	-534,221,297.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32,668,552.94	1,569,808,332.85
少数股东权益		20,345,683.02	20,902,525.6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53,014,235.96	1,590,710,858.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436,784,159.93	2,275,876,460.56

公司负责人：李晓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岩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宇鹏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3,451,438.95	99,964,334.6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九、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374,653.42	5,017,497.73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232,332,725.04	338,927,646.7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83,458.44	565,086.12
流动资产合计		521,942,275.85	444,474,565.3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2,196,162,637.83	2,249,552,637.8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071,140.73	4,459,858.3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470,423.68	2,306,789.3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993,497.91	2,077,313.67
无形资产		6,752,262.60	4,240,573.2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589.68	35,449.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18,995.98	2,895,293.9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12,703,548.41	2,265,567,915.95
资产总计		2,734,645,824.26	2,710,042,481.2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3,773.58	
预收款项		783,034.76	797,161.22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4,270,464.00	3,530,796.61
应交税费		1,233.86	900.38
其他应付款		114,656,852.87	40,782,740.3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19,088.21	1,087,255.77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22,534,447.28	46,198,854.3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131,856.4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31,856.41
负债合计		122,534,447.28	47,330,710.7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89,491,141.00	489,491,14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849,405,067.62	2,849,405,067.6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556,561.39	1,484,478.9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728,341,393.03	-677,668,917.0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612,111,376.98	2,662,711,770.5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734,645,824.26	2,710,042,481.26

公司负责人：李晓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岩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宇鹏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369,303,098.47	1,221,426,276.79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369,303,098.47	1,221,426,276.7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45,539,972.47	1,060,405,475.14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443,701,372.12	322,198,088.1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32,473,202.57	29,031,621.21
销售费用	七、63	638,399,339.19	579,277,707.35
管理费用	七、64	90,803,222.82	86,537,997.77
研发费用	七、65	38,466,062.40	38,591,738.71
财务费用	七、66	1,696,773.37	4,768,321.96
其中：利息费用	七、66	2,520,517.42	6,432,673.05
利息收入	七、66	1,163,389.77	1,770,067.39
加：其他收益	七、67	13,427,650.00	19,706,787.5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2,259,391.24	-7,725,123.4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31,964.33	-6,337,518.9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91,951.76	-70,014,685.8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24,899,270.84	-12,164,730.4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21,472.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0,124,065.68	90,801,577.50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1,219,844.87	3,509,615.78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8,306,368.73	13,464,198.3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3,037,541.82	80,846,994.89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39,347,969.60	-2,753,918.3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689,572.22	83,600,913.2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689,572.22	83,600,913.2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043,502.57	74,453,018.26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646,069.65	9,147,894.9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4,654.80	-753,762.16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七、77	-183,282.48	-772,326.72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七、7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63,494,917.42	82,847,151.09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			

收益总额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34,697.33	9,166,459.55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5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15

公司负责人：李晓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岩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宇鹏

母公司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8,951,500.67	11,882,335.29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0.00	0.00
税金及附加		1,887.21	2,418.8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4,597,160.69	33,018,353.49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103,088.22	-1,606,780.09
其中：利息费用		44,600.64	99,521.18
利息收入		1,149,014.91	1,709,362.31
加：其他收益		40,662.42	34,408.4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28,816,436.6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055.00	-46,945.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3,390,000.00	-2,023,108.3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9,084,414.91	-21,567,301.92
加：营业外收入		30.44	0.18
减：营业外支出		1,587,231.58	8,00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0,671,616.05	-29,567,301.74
减：所得税费用		859.95	-295,834.2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672,476.00	-29,271,467.5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0,672,476.00	-29,271,467.5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2,082.43	-1,216,971.84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2,082.43	-1,216,971.84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2,082.43	-1,216,971.84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0,600,393.57	-30,488,439.3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李晓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岩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宇鹏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13,794,952.69	1,434,898,212.8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86,293.32	186,293.3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7,597,976.99	54,956,600.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61,579,223.00	1,490,041,106.2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1,904,254.91	439,245,600.7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8,018,243.12	212,229,582.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5,567,478.75	144,308,394.3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588,197,437.65	581,866,110.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3,687,414.43	1,377,649,687.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79	197,891,808.57	112,391,418.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60,800.00	1,564,919.8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846.6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3,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0,004,130.0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472,776.68	1,607,919.8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242,743.60	8,780,231.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0,179,841.7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022,585.37	8,780,231.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549,808.69	-7,172,312.0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9,939,579.62	11,767,517.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939,579.62	11,767,517.0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140,000.00	245,6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91,540.00	3,949,561.6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0,607,669.51	9,001,246.7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939,209.51	258,550,808.4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0.11	-246,783,291.3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1,342,369.99	-141,564,185.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386,997.61	256,951,182.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6,729,367.60	115,386,997.61

公司负责人：李晓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岩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宇鹏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8,842,090.65	357,525,563.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8,842,090.65	357,525,563.6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668,460.09	12,261,260.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53.73	6,279.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9,152,545.21	110,766,193.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1,822,559.03	123,033,732.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019,531.62	234,491,830.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60,800.00	1,564,919.8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816,306.6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14,751,940.67	6,940,861.8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44,029,047.32	8,505,781.7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88,895.65	3,843,459.4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93,184,130.03	351,858,474.6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6,373,025.68	357,701,934.0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343,978.36	-349,196,152.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8,449.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8,449.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8,449.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3,487,104.26	-114,704,321.4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9,964,334.69	214,668,656.1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3,451,438.95	99,964,334.69

公司负责人：李晓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岩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宇鹏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89,491,141.00				1,588,217,287.32		-3,294,117.19		29,615,319.69		-534,221,297.97		1,569,808,332.85	20,902,525.69	1,590,710,858.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89,491,141.00				1,588,217,287.32		-3,294,117.19		29,615,319.69		-534,221,297.97		1,569,808,332.85	20,902,525.69	1,590,710,858.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3,282.48				63,043,502.57		62,860,220.09	-556,842.67	62,303,377.42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3,282.48				63,043,502.57		62,860,220.09	634,697.33	63,494,917.4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191,540.00	-1,191,54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91,540.00	-1,191,54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89,491,141.00				1,588,217,287.32		-3,477,399.67		29,615,319.69		-471,177,795.40		1,632,668,552.94	20,345,683.02	1,653,014,235.96

项目	2024年度												
----	--------	--	--	--	--	--	--	--	--	--	--	--	--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89,491,141.00				1,588,217,287.32		-2,521,790.47		29,615,319.69		-608,674,316.23		1,496,127,641.31	11,736,066.14	1,507,863,707.4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89,491,141.00				1,588,217,287.32		-2,521,790.47		29,615,319.69		-608,674,316.23		1,496,127,641.31	11,736,066.14	1,507,863,707.4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72,326.72				74,453,018.26		73,680,691.54	9,166,459.55	82,847,151.09
（一）综合收益总额							-772,326.72				74,453,018.26		73,680,691.54	9,166,459.55	82,847,151.0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89,491,141.00				1,588,217,287.32		-3,294,117.19		29,615,319.69		-534,221,297.97		1,569,808,332.85	20,902,525.69	1,590,710,858.54

公司负责人：李晓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岩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宇鹏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89,491,141.00				2,849,405,067.62		1,484,478.96			-677,668,917.03	2,662,711,770.5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89,491,141.00				2,849,405,067.62		1,484,478.96			-677,668,917.03	2,662,711,770.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2,082.43			-50,672,476.00	-50,600,393.57
（一）综合收益总额							72,082.43			-50,672,476.00	-50,600,393.5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89,491,141.00				2,849,405,067.62		1,556,561.39			-728,341,393.03	2,612,111,376.98

项目	2024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89,491,141.00				2,849,405,067.62		2,701,450.80			-648,397,449.53	2,693,200,209.8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89,491,141.00				2,849,405,067.62		2,701,450.80			-648,397,449.53	2,693,200,209.8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16,971.84			-29,271,467.50	-30,488,439.3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16,971.84			-29,271,467.50	-30,488,439.3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489,491,141.00				2,849,405,067.62		1,484,478.96			-677,668,917.03	2,662,711,770.55

公司负责人：李晓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任岩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宇鹏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原名青海同仁铝业股份有限公司，1996年10月7日在原青海省同仁铝厂的基础上，以募集设立方式改组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并于1996年11月25日在青海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工商登记；

1996年10月7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6）246号文件批准，本公司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500万股，并于1996年11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本次发行后总股本为5,860万股；

经1996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本公司以1996年12月31日的股份总数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3.5股，共转增2,051万股，本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7,911万股；

1998年12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上字（1998）136号文件批准，本公司以1997年12月31日的股份总数为基数，每10股配售2.2222股，共配1,433.348万股，本次配售后公司总股本为9,344.348万股；

1999年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受让同仁县国有资产管理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权，并成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

经1999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本公司以1999年12月31日的股份总数为基数，每10股送红股3股，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7股，共增加9,344.348万股，本次送红及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18,688.696万股；

2000年3月5日，本公司更名为东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经2000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本公司与陕西东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资产置换，资产置换完成后公司主营业务范围由铝冶炼加工及销售变更为各类医药产品的生产、批发、零售及新药研制等；

2006年6月30日公司进行股权分置改革，流通股股东每10股获得2.6股，非流通股以放弃转增权而获得上市流通，本次股权分置改革增股1,287万股，公司总股本增至19,975.696万股；

经200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本公司以2006年9月30日的股份总数为基数，每10股送红股4股，同时实施以股抵债注销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陕西东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所送红股3,585.1306万股限售流通股。本次送股及以股抵债方案实施完成后，公司股本净增加4,405.1478万股，公司总股本变更为24,380.8438万股。

2013年7月2日，公司更名为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6月2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1120号文）的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400万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2,137.1887万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3,400.00万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58,737.1887万元。出资经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5年7月23日利安达验字〔2015〕2004号验资报告审验。增资完成后股本变更为人民币277,808,438.00元。

2016年11月14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向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核准，公司已定向发行人民币普通股50,806,134股用于购买山西广誉远国药有限公司40%股权，其中计入股本50,806,134.00元，计入资本公积1,241,193,866.00元。同时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4,496,732股募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36,780,279.39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24,496,732.00元，计入资本公积人民币812,283,547.39元。发行完成后股本变更为人民币353,111,304.00元。

2018年9月10日公司根据2016年2月22日、4月19日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签署的《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之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补充协议》，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17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以1.00元的价格回购注销东盛集团持有的公司232,316股限售流通股股份，以履行其业绩补偿义务。回购完成后总股本为352,878,988.00元。

经2018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公司于2019年5月24日披露了《2018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确定以股权登记日5月29日当日可参与分配的股本数量351,797,588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每10股转增4股。截至2019年5月31日，公司实施完毕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公司总股本增加140,719,035股。同时，2019年6月公司以1元价格回购注销股份1,598,326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及回购注销后总股本为491,999,697.00元。

经2022年9月23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2022年10月17日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暨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公司注销库存股2,508,556股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此次注销股份完成后公司股本变更为489,491,141.00元。

晋创投资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14.61%的股份。2021年9月3日，控股股东晋创投资有限公司与神农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约定晋创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所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神农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行使。

2024年12月19日，神农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与晋创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晋创投资有限公司与神农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晋创投资有限公司以

非公开协议转让方式向神农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 71,508,968 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4.61%,同时解除晋创投资有限公司委托神农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行使股份所对应的表决权委托。

2024年8月26日,本公司控股股东神农科技集团通过集中竞价方式首次增持公司股份并发布增持计划,增持计划实施期间为自2024年8月26日起12个月,截至2025年8月25日,神农科技集团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2,724,500股,增持比例为0.56%,增持金额50,028,803.01元人民币(不含税及手续费)。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述协议股份过户的相关手续已完成,神农科技集团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74,233,468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5.17%。

最终控制人为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总部地址:山西省太原市小店区长风街129号山西梧桐大厦26层;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300007104039124;

法定代表人:李晓军。

本公司属于医药生产企业。主要从事药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

本公司的经营范围为:中药原料药、西药原料药、片剂、硬胶囊剂、软胶囊剂、颗粒剂、注射剂、大输液、口服液的生产、销售、研究(仅限取得许可证的分支机构经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本财务报表于2026年4月21日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根据本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的披露相关规定编制。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自 2025 年 12 月 31 日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编制和披露财务报表遵循重要性原则。本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事项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事项及其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如下：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占本集团合并报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 3% 以上且绝对值超过 300 万元
重要的或有事项	单项资产担保、抵押活动金额占本集团合并报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0.5% 以上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单一主体净资产占本集团合并报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以上
-----------	--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以不早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作为购买方，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所有子公司（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本集团判断控制的标准为，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消。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本集团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按照是否丧失控制权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当且仅当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在判断业务模式时，本集团考虑包括企业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在评估是否以

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本集团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在判断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时，本集团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包含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时，判断与基准现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对包含提前还款特征的金融资产，判断提前还款特征的公允价值是否非常小等。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除了签发的财务担保合同、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由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外，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集团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等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集团选择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本集团采用一般方法（三阶段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关于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等披露如下：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判断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 90 日，但在某些情况下，如果内部或外部信息显示，在考虑所持有的任何信用增级之前，可能无法全额收回合同金额，本集团也会将其视为已发生信用减值。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本集团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

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和合同资产的减值进行评估时，根据历史还款数据并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2)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时反映如下要素：①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②货币时间价值；③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即可获得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集团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以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逾期信息、应收款项账龄等。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集团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① 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

本集团将单项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3%以上且绝对值超过300万元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当单项金融资产或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资产和合同资产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根据应收款项与合同资产的账龄、款项性质、信用风险敞口、历史回款情况等信息为基础，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进行分组。不同组合类别及其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合并范围内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等
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商业银行的商业汇票
组合 3	商业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商业银行以外的付款人的商业汇票
组合 4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对于划分为组合 1 应收款项，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不计提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的预测，通过违约风

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3及组合4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集团判断账龄为其信用风险主要影响因素，因此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应收款项，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b. 其他应收款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集团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备用金组合以及房租押金组合，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不计提信用损失。对于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其他应收款，账龄自确认之日起计算。

②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的减值测试方法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集团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减值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例如客户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应收该客户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已显著高于其所处于账龄、逾期区间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等，本集团对应收该客户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4) 减值准备的核销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集团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5)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对于金融资产转移交易，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

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6）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的优先股、永续债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这些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集团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五、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五、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五、11“金融工具”。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五、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五、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五、11“金融工具”。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五、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五、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五、11“金融工具”。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五、11“金融工具”。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五、11“金融工具”。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五、11“金融工具”。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及发出商品等。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按所生产或加工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本集团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集团考虑医药行业特点及药品生命周期对库存商品按照库龄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集团根据药品剩余有效期区间划分库龄组合，在确定各库龄组合的可变现净值时，按照本集团销售政策及历史经验数据确定。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药品剩余有效期区间划分库龄组合，在确定各库龄组合的可变现净值时，按照本集团销售政策及历史经验数据确定。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五、11“金融工具减值”。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五、11“金融工具减值”。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八节、五、11“金融工具减值”。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的证据表明本集团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或形成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本集团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下表决权的，如本集团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的/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的/与

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的/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的/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本集团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本集团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集团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恢复以前减记的金额,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指本集团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在利润表中,本集团在利润表“净利润”项下增设“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项目,以税后净额分别反映持续经营相关损益和终止经营相关损益。终止经营的相关损益应当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列报的终止经营损益包含整个报告期间,而不仅包含认定为终止经营后的报告期间。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的证据表明本集团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

经营决策或形成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本集团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下表决权的，如本集团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的/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的/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的/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的/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本集团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权益性投资，即对合营企业投资。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2) 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初始投资成本对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初始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以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及可直接归属于该投资的税金等其他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账面价值及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的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的，差额调增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计入取得投资当期损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持有投资期间，随着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不构成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全部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情况下：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后仍按权益法核算的情况下：因处置部分股权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后转为金融工具的情况下：因处置部分股权后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确认金融资产，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并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金融资产，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存在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子公司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本集团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0、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或摊销。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30	3.00-5.00	4.85-3.17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及其他设备等。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或其他方法)。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10-50	3.00	9.70-1.94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10-12	3.00-5.00	9.70-7.92
运输工具	平均年限法	5-12	3.00-5.00	19.40-7.92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平均年限法	5-15	3.00-5.00	19.40-6.33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生产，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23、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确定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的每一会计期间，本集团按照以下方法确认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借入专门借款的，按照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其中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4、生物资产□适用 不适用**25、油气资产**□适用 不适用**26、无形资产**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非专利技术以及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对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在进行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确认计量。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适用 不适用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软件以及非专利技术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具体年限如下：

项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40.00、50.00
软件	5.00-10.00
非专利技术	5.00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及待摊费用、研究试制费、其他费用等。

本集团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将其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开发阶段的支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资本化：本集团评估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本集团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预计能够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本集团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对于不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开发阶段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开发支出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1)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集团在进行减值测试时，按照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2) 商誉减值

本集团对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自购买日起将其账面价值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

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包括装修费及其他等。本集团已经支付但应由本期及以后各期分摊的期限在1年以上的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反映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0、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由于内退员工退养和员工竞业禁止产生，在员工内退或辞退当月底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对超过一年予以支付的补偿款，按同期国债市场收益率折现后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未决诉讼或仲裁、保证类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当前最佳估计数进行复核并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预计负债，列报为流动负债。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在初始确认后，按照预计负债确认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以两者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如需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一般原则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本集团的履约义务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①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③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本集团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综合考虑下列迹象：①本集团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②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③本集团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④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款项。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集团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等因素的影响。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集团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对于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使用将合同对价的名义金额折现为商品现销价格的折现率，将确定的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金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本集团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的控制权，来判断本集团从事交易时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则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集团为所销售的商品提供质量保证，属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集团按照附注三、22 预计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2) 具体方法

本集团的收入主要包括销售药品收入，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①一般销售：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商品交付给购货方，商品控制权已转移至客户，且已经收取货款或取得收款权利时确认销售收入。②网上销售：公司于客户网上签收后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根据其流动性，合同履约成本分别列报在存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合同取得成本分别列报在其他流动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合同取得成本，即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本集团选择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增量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集团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①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集团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两种情况，分别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会计处理：（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本集团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或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本集团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本集团对除以下情形外的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1）暂时性差异产生于商誉的初始确认或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

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2）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除以下情形外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1）暂时性差异产生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2）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能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因此存在不确定性。

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集团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消后的净额列示：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递延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集团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作为出租人的，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后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各租赁部分分别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本集团作为承租人的，选择不分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将各租赁部分及与其相关的非租赁部分分别合并为租赁，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合同中包括应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本集团不将其与租赁部分合并进行会计处理。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租赁确认

除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集团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租赁变更（存在重大租赁变更的披露）

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或延长了租赁期限；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或租赁期限延长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集团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②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4) 售后租回

本集团作为售后租回交易中的卖方兼承租人，对相关标的资产转让是否构成销售进行评估。

本集团判断不构成销售的，本集团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构成销售的，本集团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导致本集团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除外）。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本集团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分类为经营租赁。

1)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 售后租回

本集团作为售后租回交易中的买方兼出租人，相关标的资产的控制权未转移给本集团，本集团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相关标的资产的控制权已转移给本集团，资产转让构成销售，本集团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政策对资产的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投资性房地产、衍生金融工具和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无

41、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增值额	0.00、1.00、3.00、5.00、6.00、9.00、13.00
消费税	保健酒销售收入	10.00
	白酒	复合计征20%从价,0.5元/500ml从量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20.00%和30.00%两种扣除比例后余值的1.20%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00%计缴	1.20、12.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00、5.00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15.00、20.00
其他	按国家相关标准计缴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25
山西广誉远国药有限公司	25
北京广誉远展览有限公司	25
北京杏林誉苑科技有限公司	20
安康广誉远药业有限公司	15
陕西东盛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25
海南知了有方医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5
山西广誉远酒业营销有限公司	20

2、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2023年12月12日子公司安康广誉远药业有限公司收到陕西省科学技术厅、陕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陕西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2361003155,

根据国家相关规定，安康广誉远药业有限公司自本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将连续三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2025年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公告〔2020〕23号）以及西藏自治区人民政府印发《西藏自治区企业所得税政策实施办法（暂行）》藏政发〔2022〕11号，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三级子公司西藏广誉远药业有限公司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3) 根据2020年6月23日财政部和税务总局下发的《关于海南自由贸易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20〕31号）文件规定“一、对注册在海南自由贸易港并实质性运营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025年1月24日财政部和税务总局下发的《关于延续实施海南自由贸易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25〕3号）文件规定“一、《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海南自由贸易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20〕31号）规定的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延长至2027年12月31日。”子公司海南知了有方医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海南知了有方互联网医院有限公司、海南知了有方远程医疗中心有限公司符合该规定，2025年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4)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附件3：第一条第（七）款“医疗机构提供的医疗服务免征增值税”。子公司北京广誉远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海南知了有方互联网医院有限公司2025年适用该项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2023年9月26日发布的《关于延续实施医疗服务免征增值税等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68号）规定“提供《全国医疗服务价格项目规范》所列的各项服务，可适用《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财税〔2016〕36号）第一条第（七）项规定的免征增值税政策。”该政策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子公司北京广誉远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海南知了有方互联网医院有限公司2025年适用该项税收优惠政策。

(5)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免增值税政策的公告》（2023年第19号）第一条：对月销售额10万元以下（含本数）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第二条：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3%征收率的应税销售收入，减按1%征收率征收增值税；适用3%预征率的预缴增值税项目，减按1%预征率预缴增值税。第三条：本公告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子公司山西广誉远中医药研究院、海南知了有方互联网医院有限公司和海南知了有方远程医疗中心有限公司2025年适用该项税收优惠政策。

(6) 子公司山西广誉远国药有限公司属于先进制造业企业，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43号）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5%抵减应

纳增值税税额。该政策每年申请一次，山西广誉远国药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至 2025 年 4 月适用该项税收优惠政策。

(7) 根据 2023 年 8 月 2 日财政部和税务总局下发的《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2023 年第 12 号) 规定：“二、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三、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四、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已依法享受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耕地占用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等其他优惠政策的，可叠加享受本公告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

子公司山西广誉远中医药研究院、海南知了有方互联网医院有限公司、海南知了有方远程医疗中心有限公司、拉萨龟龄集酒业有限公司、北京杏林誉苑科技有限公司、山西广誉远酒业有限公司、山西广誉远酒业营销有限公司、北京广誉远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和海南知了有方医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适用该项税收优惠政策。

(8) 根据 2016 年 1 月 29 日财政部和税务总局下发的《关于扩大有关政府性基金免征范围的通知》(财税〔2016〕12 号) 规定“一、将免征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水利建设基金的范围，由现行按月纳税的月销售额或营业额不超过 3 万元(按季度纳税的季度销售额或营业额不超过 9 万元) 的缴纳义务人，扩大到按月纳税的月销售额或营业额不超过 10 万元(按季度纳税的季度销售额或营业额不超过 30 万元) 的缴纳义务人。”子公司山西广誉远酒业有限公司、山西广誉远中医药研究院和陕西东盛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适用该项税收优惠政策。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期初”系指 2025 年 1 月 1 日，“期末”系指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年”系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上年”系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707.60	46,252.50
银行存款	285,287,662.92	114,707,311.25
其他货币资金	11,458,684.01	1,918,570.06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296,752,054.53	116,672,133.8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11,329,822.03	119,996,138.55
商业承兑汇票		
财务公司汇票		
小计	111,329,822.03	119,996,138.55
减：预计信用损失		
合计	111,329,822.03	119,996,138.55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1,339,253.06
合计		21,339,253.06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1,329,822.03	100.00			111,329,822.03	119,996,138.55	100.00			119,996,138.55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111,329,822.03	100.00			111,329,822.03	119,996,138.55	100.00			119,996,138.55

合计	111,329,822.03	100.00			111,329,822.03	119,996,138.55	100.00			119,996,138.55
----	----------------	--------	--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银行承兑汇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	111,329,822.03		
合计	111,329,822.0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78,577,420.81	170,260,410.68
1-2年(含2年)	25,199,499.58	54,963,107.75
2-3年(含3年)	40,536,967.42	87,475,041.40

3年以上	301,381,914.56	244,668,552.88
其中：3-4年（含4年）	75,876,637.02	124,013,262.94
4-5年（含5年）	111,248,377.88	23,695,113.36
5年以上	114,256,899.66	96,960,176.58
小计	545,695,802.37	557,367,112.71
减：坏账准备	276,093,599.44	276,328,211.90
合计	269,602,202.93	281,038,900.8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72,171,074.66	49.88	184,075,310.54	67.63	88,095,764.12	261,881,059.50	46.99	181,029,273.48	69.13	80,851,786.02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3,524,727.71	50.12	92,018,288.90	33.64	181,506,438.81	295,486,053.21	53.01	95,298,938.42	32.25	200,187,114.79
其中：										
账龄组合	273,524,727.71	50.12	92,018,288.90	33.64	181,506,438.81	295,486,053.21	53.01	95,298,938.42	32.25	200,187,114.79
合计	545,695,802.37	100.00	276,093,599.44	50.59	269,602,202.93	557,367,112.71	100.00	276,328,211.90	49.58	281,038,900.8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客户一	120,060,550.62	62,622,517.48	52.16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	72,813,222.24	42,155,491.26	57.9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三	22,589,832.82	22,589,832.8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四	10,590,263.96	10,590,263.9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五	4,392,627.29	4,392,627.2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六	3,559,265.00	3,559,26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七	3,012,399.06	3,012,399.0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八	2,691,291.86	2,691,291.8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九	2,612,046.87	2,612,046.8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	2,231,916.00	2,231,916.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一	2,170,666.80	2,170,666.8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二	1,785,858.00	1,785,858.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三	1,723,885.20	1,723,885.2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四	1,722,707.09	1,722,707.0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五	1,567,496.80	1,567,496.8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六	1,314,535.00	1,314,53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七	1,108,432.00	1,108,432.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八	909,332.00	909,332.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十九	783,200.00	783,2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十	756,606.50	756,606.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十一	631,895.73	631,895.7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十二	588,974.00	588,974.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十三	510,760.00	510,76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十四	506,664.00	506,664.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十五	429,605.53	429,605.53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十六	428,432.00	428,432.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十七	366,498.00	366,498.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十八	315,072.71	315,072.7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二十九	263,458.20	263,458.2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三十	252,200.00	252,2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三十一	197,784.00	197,784.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三十二	181,090.97	181,090.9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三十三	169,024.00	169,024.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三十四	168,000.00	168,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三十五	134,762.50	134,762.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客户三十六	102,892.00	102,892.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其他小客户	8,527,825.91	8,527,825.9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72,171,074.66	184,075,310.54	67.63	预计无法收回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78,000,524.38	8,900,026.23	5.00
1-2年(含2年)	4,471,861.38	983,809.51	22.00
2-3年(含3年)	5,740,587.79	2,124,017.48	37.00
3-4年(含4年)	8,364,333.02	4,182,166.51	50.00
4-5年(含5年)	5,087,054.41	3,967,902.44	78.00
5年以上	71,860,366.73	71,860,366.73	100.00
合计	273,524,727.71	92,018,288.9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76,328,211.90	-80,082.77		154,529.69		276,093,599.44
合计	276,328,211.90	-80,082.77		154,529.69		276,093,599.4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54,529.69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20,060,550.62		120,060,550.62	22.00	62,622,517.48
第二名	72,813,222.24		72,813,222.24	13.34	42,155,491.26
第三名	22,589,832.82		22,589,832.82	4.14	22,589,832.82
第四名	19,200,986.19		19,200,986.19	3.52	960,049.31
第五名	17,434,933.40		17,434,933.40	3.19	17,434,933.40
合计	252,099,525.27		252,099,525.27	46.19	145,762,824.2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30,271,546.61	38,093,087.81
合计	130,271,546.61	38,093,087.81

应收票据类别: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30,271,546.61	38,093,087.81
小计	130,271,546.61	38,093,087.81
减：坏账准备		
合计	130,271,546.61	38,093,087.81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0,669,277.73	
合计	20,669,277.73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0,271,546.61	100.00			130,271,546.61	38,093,087.81	100.00			38,093,087.81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130,271,546.61	100.00			130,271,546.61	38,093,087.81	100.00			38,093,087.81
合计	130,271,546.61	100.00			130,271,546.61	38,093,087.81	100.00			38,093,087.8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银行承兑汇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	130,271,546.61		
合计	130,271,546.6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7,113,339.34	56.14	29,102,284.38	89.52
1-2年	4,905,757.06	38.71	3,405,810.69	10.48
2-3年	652,518.40	5.15		
3年以上				
合计	12,671,614.80	100.00	32,508,095.07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4,714,755.00	37.21
第二名	2,257,800.00	17.82
第三名	883,512.93	6.97
第四名	577,757.69	4.56
第五名	380,829.88	3.01
合计	8,814,655.50	69.5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9,159,224.58	18,721,735.82
小计	19,159,224.58	18,721,735.82
减：坏账准备	10,906,389.16	10,918,258.15
合计	8,252,835.42	7,803,477.6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638,427.45	4,000,574.31
1-2年（含2年）	916,214.08	1,077,215.79
2-3年（含3年）	811,270.33	3,057,917.23
3年以上	12,793,312.72	10,586,028.49
其中：3-4年（含4年）	3,057,417.23	760,946.85
4-5年（含5年）	750,946.85	517,174.45
5年以上	8,984,948.64	9,307,907.19
小计	19,159,224.58	18,721,735.82
减：坏账准备	10,906,389.16	10,918,258.15
合计	8,252,835.42	7,803,477.6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7,220,221.93	5,772,683.89
往来款	8,580,915.58	10,499,541.27
备用金	2,474,992.17	2,319,510.66

政府财政拨款	130,000.00	130,000.00
其他	753,094.90	
小计	19,159,224.58	18,721,735.82
减:坏账准备	10,906,389.16	10,918,258.15
合计	8,252,835.42	7,803,477.6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1,258,713.15		9,659,545.00	10,918,258.15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87,816.77		-499,685.76	-11,868.99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746,529.92		9,159,859.24	10,906,389.16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0,918,258.15	-11,868.99				10,906,389.16
合计	10,918,258.15	-11,868.99				10,906,389.1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展鹏世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358,135.49	7.09	押金、保证金	3-4年、5年以上	
石家庄正奥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340,000.00	6.99	往来款	5年以上	1,340,000.00
西藏西兴元药业有限公司	1,100,000.00	5.74	押金、保证金	1年以内	77,000.00
开源桥	845,000.00	4.41	往来款	5年以上	845,000.00
内蒙古广誉远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650,000.00	3.39	往来款	5年以上	650,000.00
合计	5,293,135.49	27.62	/	/	2,912,000.00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44,935,709.72	592,541.45	444,343,168.27	443,223,212.10	98,297.40	443,124,914.70
在产品	30,984,107.06	96,455.78	30,887,651.28	41,422,401.84		41,422,401.84
库存商品	272,060,812.57	30,792,912.20	241,267,900.37	283,960,293.01	28,261,474.84	255,698,818.17
周转材料	19,332,650.98	3,306,363.25	16,026,287.73	20,986,232.53	5,215,943.85	15,770,288.68
发出商品	17,456,655.83		17,456,655.83	10,931,338.00		10,931,338.00
委托加工物资	982,340.08	982,340.08		982,340.08	982,340.08	
合计	785,752,276.24	35,770,612.76	749,981,663.48	801,505,817.56	34,558,056.17	766,947,761.39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98,297.40	494,244.05				592,541.45
在产品		96,455.78				96,455.78
库存商品	28,261,474.84	4,512,961.06		1,981,523.70		30,792,912.20
周转材料	5,215,943.85	881,576.80		2,791,157.40		3,306,363.25
发出商品						
委托加工物资	982,340.08					982,340.08
合计	34,558,056.17	5,985,237.69		4,772,681.10		35,770,612.76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认证进项税额	175,320.23	383,198.79
预缴税金-企业所得税	47,446.05	
留抵税	3,714,732.72	3,026,529.57
预购天然气	427,270.91	474,617.50
应收退货成本	369,703.31	465,086.41
合计	4,734,473.22	4,349,432.27

14、债权投资**(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陕西广誉远国药堂医药有限公司	2,017,834.65			-99,673.49						1,918,161.16	
太谷县广盛康医药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2,650,682.91			519,741.78						3,170,424.69	
广誉远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950,485.00			-1,078,554.76						871,930.24	
新疆广誉远投资管理有	59,189.93			-22,915.52						36,274.41	

限公司										
江苏广誉远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671,031.72			-5,453.38						665,578.34
杭州广誉远贸易有限公司		600,000.00		-600,000.00						
小计	7,349,224.21	600,000.00		-1,286,855.37						6,662,368.84
合计	7,349,224.21	600,000.00		-1,286,855.37						6,662,368.84

注：本公司对内蒙古广誉远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735 万元、山东广誉远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294 万元、江西广誉远实业有限公司出资 294 万元、杭州广誉远贸易有限公司出资 260 万元，上述四家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权益法核算后其账面价值已减至为零。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陕西广誉远龟龄集商贸有限公司								-600,000.00		
山西广誉远国药堂药店连锁有限公司	890,057.03				-271,757.45	618,299.58		-881,700.42		
山东广誉远龟龄集酒业有限公司	310,210.11				-19,839.75	290,370.36		-309,629.64		
河南广誉远龟龄集酒业有限公司								-600,000.00		
湖北广誉远龟龄集酒业有限公司								-300,000.00		
山西广誉远龟龄集酒业有限公司	442,685.80				-242,035.02	200,650.78		-1,799,349.22		
深圳龟龄集酒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143,800.42			125,834.96		269,635.38		-30,364.62		
河北广誉远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25,783.02				-12,673.10	213,109.92		-386,890.08		
北京广誉远医药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600,000.00		
河南广誉远贸易有限公司（河南广誉远国药有限公司）	422,290.79			96,031.66		518,322.45		-81,677.55		
宁波广誉远健康科技有限公司（已改为浙江广誉远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77,111.19				-18,779.01	58,332.18		-241,667.82		
广誉远（厦门）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69,873.80			15,310.89		85,184.69		-214,815.31		
哈尔滨广誉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陕西金花广誉远医药有限公司								-400,000.00		
西安真爱广誉远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								-1,800,000.00		
深圳广誉远国药堂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0		
北京正和兴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459,858.30		-460,800.00	72,082.43		4,071,140.73	1,556,561.39			
合计	7,341,670.46		-460,800.00	309,259.94	-585,084.33	6,625,046.07	1,556,561.39	-8,846,094.66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三级子公司北京广誉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对西安真爱广誉远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投资180万元，持有7.2%股权，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北京广誉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对西安真爱广誉远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投资尚未完成工商信息登记变更。

注：山西广誉远国药有限公司对山西广誉远国药堂药店连锁有限公司的小股东李素亭所持有的价值100万元约1.1%的股权进行了回购，加上原持有的0.66%股权，共持有1.76%股权；截至资产负债表日其对山西广誉远国药堂药店连锁有限公司新增1.1%的股权投资尚未完成工商信息登记变更。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853,075.18			12,853,075.18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34,243.25			134,243.25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134,243.25			134,243.25
4.期末余额	12,718,831.93			12,718,831.93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7,138,837.85			7,138,837.85
2.本期增加金额	496,782.17			496,782.17
(1) 计提或摊销	496,782.17			496,782.17
3.本期减少金额	130,215.95			130,215.95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130,215.95			130,215.95
4.期末余额	7,505,404.07			7,505,404.0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213,427.86			5,213,427.86
2.期初账面价值	5,714,237.33			5,714,237.33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83,122,703.26	624,419,701.53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583,122,703.26	624,419,701.5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24,013,151.92	133,857,437.09	9,703,973.33	24,374,670.98	891,949,233.32
2. 本期增加金额	134,243.25	2,345,369.52	330,876.11	1,218,468.94	4,028,957.82
(1) 购置		2,345,369.52	330,876.11	1,218,468.94	3,894,714.57
(2) 其他增加	134,243.25				134,243.25
3. 本年减少金额	6,280.40				6,280.40
(1) 处置					
(2) 毁损或报废					
(3) 其他减少	6,280.40				6,280.40
4. 年末余额	724,141,114.77	136,202,806.61	10,034,849.44	25,593,139.92	895,971,910.74
二、累计折旧					
1. 年初余额	159,175,339.11	76,728,471.73	8,537,450.84	20,289,182.32	264,730,444.00
2. 本年增加金额	23,207,564.14	8,358,270.38	481,000.77	1,190,610.79	33,237,446.08

(1) 计提	23,077,348.19	8,358,270.38	481,000.77	1,190,610.79	33,107,230.13
(2) 其他增加	130,215.95				130,215.95
3. 本年减少金额	6,280.40				6,280.40
(1) 处置					
(2) 毁损或报废					
(3) 其他减少	6,280.40				6,280.40
4. 年末余额	182,376,622.85	85,086,742.11	9,018,451.61	21,479,793.11	297,961,609.68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613,092.66	1,052.80	184,942.33	2,799,087.79
2. 本年增加金额	11,524,291.31	509,390.89	392.43	54,435.38	12,088,510.01
(1) 计提	11,524,291.31	509,390.89	392.43	54,435.38	12,088,510.01
3. 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毁损或报废					
(3) 其他减少					
4. 年末余额	11,524,291.31	3,122,483.55	1,445.23	239,377.71	14,887,597.8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30,240,200.61	47,993,580.95	1,014,952.60	3,873,969.10	583,122,703.26
2. 期初账面价值	564,837,812.81	54,515,872.70	1,165,469.69	3,900,546.33	624,419,701.5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机器设备	8,500.32		8,500.32	因无使用价值，按0确认可收回金额	不适用	不适用
办公及其他设备	3,832.83		3,832.83	因无使用价值，按0确认可收回金额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12,333.15		12,333.15	—	—	—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	稳定期的关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
----	------	-------	------	--------	--------	--------	--------------

					参数	参数	据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形成的资产组	66,194,482.34	54,118,305.48	12,076,176.86	生产线的剩余经济寿命作为收益期	预测销售增长率、预测毛利率	预测销售增长率、预测毛利率	预测销售增长率和毛利率根据历史经营数据及未来业务发展情况为基础进行预测;评估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所采用的税前折现率反映了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合计	66,194,482.34	54,118,305.48	12,076,176.86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账面下列房产产权权证实际所有人为本公司。

固定资产名称	面积 (m²)	购入时间	固定资产原值	产权证明文件	产权证权利人
绿地世纪城仕嘉公寓 A 区 35 号楼 35 幢 2 单元 21201 室	265.28	2013-12-31	2,057,478.36	西安市房权证高新区第 1050100021-20-35-21201-1 号	王玲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17,045.59	
合计	417,045.5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太谷区广源兴旧址修缮保护及利用工程	417,045.59		417,045.59			
合计	417,045.59		417,045.5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太谷区广源兴旧址修缮保护及利用工程	11,792,100.00		417,045.59			417,045.59	3.54	3.54%				自筹
合计	11,792,100.00		417,045.59			417,045.59	3.54	3.54%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54,736,367.01	54,736,367.01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130,734.90	130,734.90
(1) 处置		
(2) 租赁变更	130,734.90	130,734.90
4. 期末余额	54,605,632.11	54,605,632.1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5,676,986.74	15,676,986.74
2. 本期增加金额	8,843,161.75	8,843,161.75
(1) 计提	8,843,161.75	8,843,161.75
3. 本期减少金额	10,894.57	10,894.57
(1) 租赁变更	10,894.57	10,894.57
4. 期末余额	24,509,253.92	24,509,253.9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0,096,378.19	30,096,378.19
2. 期初账面价值	39,059,380.27	39,059,380.27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软件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年初余额	32,730,513.05	96,682,866.03	120,000.00	129,533,379.08
2. 本年增加金额	3,176,287.95			3,176,287.95
(1) 购置	3,176,287.95			3,176,287.95
3. 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 年末余额	35,906,801.00	96,682,866.03	120,000.00	132,709,667.03
二、累计摊销				
1. 年初余额	15,375,875.27	17,948,478.52	120,000.00	33,444,353.79
2. 本年增加金额	3,427,385.79	2,071,808.76		5,499,194.55
(1) 计提	3,427,385.79	2,071,808.76		5,499,194.55
3. 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 年末余额	18,803,261.06	20,020,287.28	120,000.00	38,943,548.34
三、减值准备				
1. 年初余额				
2. 本年增加金额		6,825,523.14		6,825,523.14
(1) 计提		6,825,523.14		6,825,523.14
3. 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4. 年末余额		6,825,523.14		6,825,523.14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103,539.94	69,837,055.61		86,940,595.55
2. 期初账面价值	17,354,637.78	78,734,387.51		96,089,025.29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形成的资产组	18,036,397.14	11,210,874.00	6,825,523.14	生产线的剩余经济寿命作为收益期	预测销售增长率、预测毛利率	预测销售增长率、预测毛利率	预测销售增长率和毛利率根据历史经营数据及未来业务发展情况为基础进行预测;评估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所采用的税前折现率反映了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合计	18,036,397.14	11,210,874.00	6,825,523.14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誉的事项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北京广誉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103,681.33				1,103,681.33
合计	1,103,681.33				1,103,681.33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北京广誉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103,681.33					1,103,681.33
合计	1,103,681.33					1,103,681.33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	------	--------	--------	--------	------

装修费	3,785,627.50		626,977.72		3,158,649.78
合计	3,785,627.50		626,977.72		3,158,649.78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262,318,052.38	39,343,298.42	262,658,028.62	34,905,238.32
资产减值准备	35,516,386.23	5,327,457.94	34,260,334.67	5,049,127.58
预提费用	51,619,952.23	7,742,992.83	46,863,625.40	4,217,726.29
递延收益	7,327,460.49	1,099,119.07	8,798,930.96	1,319,839.64
预计负债	2,611,641.33	391,746.20	3,011,384.73	451,707.71
租赁负债	33,693,814.29	8,109,034.35	41,986,742.69	9,962,530.4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5,599,268.84	8,522,897.38	52,448,061.42	7,027,483.06
可抵扣亏损	208,801,306.81	31,320,196.02	277,207,958.00	41,581,193.70
其他权益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4,521,043.90	678,156.59	4,113,246.64	616,987.00
合计	662,008,926.50	102,534,898.80	731,348,313.13	105,131,833.7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税会差异	16,144,739.63	2,421,710.94	15,393,015.88	2,308,952.38
应收退货成本	277,878.84	41,681.83	465,086.41	69,762.96
使用权资产	30,096,378.19	7,201,416.78	39,059,380.27	9,217,636.16
合计	46,518,996.66	9,664,809.55	54,917,482.56	11,596,351.5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7,189,028.96	95,345,869.84	9,198,055.70	95,933,778.02
递延所得税负债	7,189,028.96	2,475,780.59	9,198,055.70	2,398,295.8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资产减值）	68,415,272.04	49,451,239.07
可抵扣亏损	193,956,558.21	203,290,044.78
其他权益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5,469,940.17	5,621,913.04
合计	267,841,770.42	258,363,196.8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年度		22,872,266.47	
2026年度	12,271,226.57	13,035,904.66	
2027年度	25,825,595.33	29,395,535.09	
2028年度	33,771,796.33	38,184,431.59	
2029年度	34,360,773.24	32,567,128.11	
2030年度	41,640,314.48		
2031年度	10,548,772.75	10,548,772.75	
2032年度	8,979,271.48	38,903,060.74	
2033年度	9,495,421.03	9,495,421.03	
2034年度	7,775,210.15	8,287,524.34	
2035年度	9,288,176.85		
合计	193,956,558.21	203,290,044.7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影视投资款	23,648,323.95	21,765,988.35	1,882,335.60	23,648,323.95	21,765,988.35	1,882,335.60
土地预审申请保证金	13,264,613.10		13,264,613.10	13,264,613.10		13,264,613.10
股权回购款	10,175,711.74		10,175,711.74	8,842,748.72		8,842,748.72
预付设备款	8,364,492.80		8,364,492.80	1,970,084.50		1,970,084.50
字画	1,200,000.00		1,200,000.00	1,200,000.00		1,200,000.00
预付软件款	230,660.38		230,660.38	1,126,958.34		1,126,958.34
长期展品	488,048.31		488,048.31	488,048.31		488,048.31
合计	57,371,850.28	21,765,988.35	35,605,861.93	50,540,776.92	21,765,988.35	28,774,788.57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2,686.93	22,686.93	保证金及在途资金		1,285,136.20	1,285,136.20	冻结资金及在途资金	
应收票据	21,339,253.06	21,339,253.06	已背书/已贴现	已背书/已贴现	27,655,663.62	27,655,663.62	已背书/已贴现	已背书/已贴现

				现			
合计	21,361,939.99	21,361,939.99			28,940,799.82	28,940,799.82	

其他说明：

截至2025年12月31日，贷款在途资金3,692.21元，电商平台保证金18,994.72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诉讼导致冻结资金1,254,810.86元；贷款在途资金25,125.34元，电商平台冻结资金5,200.00元。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8,000,000.00	8,140,000.00
信用借款		11,808,920.17
合计	8,000,000.00	19,948,920.17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87,737,492.20	55,951,117.09
工程设备款	14,271,773.32	12,438,471.44
其他	5,562,792.08	4,317,833.35
合计	107,572,057.60	72,707,421.88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2,736,326.28	未结算完毕
第二名	1,381,757.78	未结算完毕
第三名	1,292,368.55	未结算完毕
第四名	1,243,620.00	未结算完毕
合计	6,654,072.6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产品销售款	125,875,014.29	50,832,044.09
合计	125,875,014.29	50,832,044.09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1,087,944.03	未最终结算

第二名	973,742.14	未最终结算
第三名	943,396.23	未最终结算
第四名	754,689.16	未最终结算
第五名	568,775.00	未最终结算
合计	4,328,546.56	-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8,691,571.06	199,817,148.07	202,191,311.68	36,317,407.45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378,026.20	20,698,179.60	20,644,677.55	2,431,528.25
三、辞退福利	34,980.70	4,827,237.80	4,256,045.93	606,172.57
合计	41,104,577.96	225,342,565.47	227,092,035.16	39,355,108.27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7,156,271.56	166,512,358.72	168,940,335.12	34,728,295.16
二、职工福利费		8,164,917.00	8,164,917.00	
三、社会保险费	254,195.61	11,135,721.65	11,101,428.51	288,488.75
其中：医疗保险费	224,370.66	9,952,646.92	9,921,272.37	255,745.21
工伤保险费	10,299.75	874,792.16	871,624.23	13,467.68
生育保险费	19,525.20	308,282.57	308,531.91	19,275.86
四、住房公积金	38,362.00	10,419,045.10	10,297,022.10	160,385.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42,741.89	3,585,105.60	3,687,608.95	1,140,238.54
合计	38,691,571.06	199,817,148.07	202,191,311.68	36,317,407.45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409,734.17	19,892,096.83	19,840,453.79	461,377.21
2、失业保险费	1,968,292.03	784,430.69	782,571.68	1,970,151.04
3、企业年金缴费		21,652.08	21,652.08	
合计	2,378,026.20	20,698,179.60	20,644,677.55	2,431,528.2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1,535,002.93	19,287,576.20
企业所得税	9,853,829.24	2,165,765.9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79,952.88	1,386,775.79
个人所得税	255,253.18	126,117.09
房产税	214,560.69	511,570.00
土地使用税	46,998.60	46,998.60
教育费附加	677,122.20	594,332.47
地方教育费附加	451,414.80	396,221.66
消费税	1,026,280.42	503,201.93
水资源及环境保护税	252,029.11	147,215.29
水利基金	1,266.55	248.69
印花税	256,266.93	231,204.48
合计	36,149,977.53	25,397,228.12

41、 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79,962,011.33	379,795,462.86
合计	379,962,011.33	379,795,462.8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10,053,091.04	10,331,882.71
押金及保证金	49,773,712.61	43,916,615.80
市场费用	303,047,734.19	308,924,304.07
代扣职工款项	5,356,628.11	4,867,370.44
其他	11,730,845.38	11,755,289.84
合计	379,962,011.33	379,795,462.86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第一名	31,200,980.98	未结算完毕
合计	31,200,980.9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预计负债	4,477,601.95	13,792,483.8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622,644.94	8,194,995.79
合计	13,100,246.89	21,987,479.59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5,109,707.77	6,081,328.39
未终止确认的票据	21,339,253.06	15,846,743.45
合计	26,448,960.83	21,928,071.84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 (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37,218,239.65	47,189,645.71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3,524,425.36	5,202,903.02
减：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622,644.94	8,194,995.79
租赁负债净额	25,071,169.35	33,791,746.90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2,926,728.97	250,000.00	2,175,966.89	11,000,762.08	收到政府补助
未实现收益	2,347,623.84	8,758,835.21	2,347,623.84	8,758,835.21	与关联方交易
合计	15,274,352.81	9,008,835.21	4,523,590.73	19,759,597.2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政府补助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年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新厂建设补助资金	6,296,680.00			1,069,080.00
2020年市级技改资金	1,804,249.61			123,622.47
2020数字经济发展资金	698,001.35			278,768.00
2015年陕南循环发展项目--一县一产业专项资金补助	562,083.33			95,000.00
2018年陕西省工业转型升级(新产业培育)专项资金补助	946,666.67			160,000.00
2019年陕南发展专项资金	1,476,666.67			250,000.00
2019年农商互联完善农产品专项资金	900,000.00			150,000.00
2022年中小企业技术改造奖补	242,381.34			49,496.42
2025年中医数智小屋建设经费		250,000.00		
合计	12,926,728.97	250,000.00		2,175,966.89

续：

政府补助项目	本年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新厂建设补助资金			5,227,600.00	与资产相关
2020年市级技改资金			1,680,627.14	与资产相关
2020数字经济发展资金			419,233.35	与资产相关
2015年陕南循环发展项目--一县一产业专项资金补助			467,083.33	与资产相关
2018年陕西省工业转型升级(新产业培育)专项资金补助			786,666.67	与资产相关
2019年陕南发展专项资金			1,226,666.67	与资产相关
2019年农商互联完善农产品专项资金			75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22年中小企业技术改造奖补			192,884.92	与资产相关
2025年中医数智小屋建设经费			25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1,000,762.08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89,491,141.00						489,491,141.00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1,130,022,142.47			1,130,022,142.47
其他资本公积	458,195,144.85			458,195,144.85
合计	1,588,217,287.32			1,588,217,287.32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6,146,208.31	-255,824.39			-61,169.59	-183,282.48	-11,372.32	-6,329,490.79

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6,146,208.31	-255,824.39			-61,169.59	-183,282.48	-11,372.32	-6,329,490.79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52,091.12							2,852,091.12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								

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	2,852,091.12							2,852,091.12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294,117.19	-255,824.39			-61,169.59	-183,282.48	-11,372.32	-3,477,399.67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9,615,319.69			29,615,319.69
合计	29,615,319.69			29,615,319.69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34,221,297.97	-608,674,316.2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34,221,297.97	-608,674,316.2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3,043,502.57	74,453,018.2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调整		
期末未分配利润	-471,177,795.40	-534,221,297.9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67,780,054.16	443,295,913.51	1,220,211,703.00	321,967,258.66
其他业务	1,523,044.31	405,458.61	1,214,573.79	230,829.48
合计	1,369,303,098.47	443,701,372.12	1,221,426,276.79	322,198,088.14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本年发生额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某一时点转让	1,369,303,098.47	443,701,372.12	1,369,303,098.47	443,701,372.12
某一时段内转让				
合计	1,369,303,098.47	443,701,372.12	1,369,303,098.47	443,701,372.1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9,108,620.92	7,898,079.55
教育费附加	3,903,651.32	3,413,376.79
房产税	7,077,919.59	5,842,859.44
地方教育费附加	2,602,434.20	2,275,584.56

土地使用税	2,574,200.20	5,174,215.80
印花税	885,829.24	818,512.23
车船使用税	2,161.44	2,061.44
消费税	5,358,177.22	3,186,765.42
水资源税	949,440.00	415,212.00
环保税	2,824.53	2,870.30
其他	7,943.91	2,083.68
合计	32,473,202.57	29,031,621.21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1,194,006.32	109,013,434.74
广告费	27,869,512.25	19,401,712.04
运输费	1,506,156.78	1,747,858.88
差旅费	9,536,355.69	6,749,675.26
办公费	21,555,541.57	29,138,437.47
交通费	2,594,750.85	4,293,265.08
会议费	5,130,647.34	5,404,911.15
房租	4,710,382.34	3,904,275.39
市场推广费	452,549,557.00	398,528,638.30
其他	1,752,429.05	1,095,499.04
合计	638,399,339.19	579,277,707.35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1,335,237.17	44,937,413.61
办公费	4,197,402.32	5,245,700.92
差旅交通费	2,059,392.71	1,181,051.95
折旧费	12,643,908.83	12,185,825.53
业务招待费	315,407.10	458,813.26
房租水电物业费	3,687,572.64	3,701,499.64
车辆运转费	337,174.87	430,615.13
中介费用	3,068,023.22	5,080,081.44
存货盘亏(盘盈)	131,361.00	4,541.16
会议费	339,228.18	177,077.99
残保金	1,861,729.53	2,311,194.75
审计费	2,340,403.98	2,015,283.02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摊销	6,267,298.49	5,814,847.31
通讯费	625,601.85	739,494.06
修理费	403,885.79	280,272.75
其他	1,189,595.14	1,974,285.25
合计	90,803,222.82	86,537,997.77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投入	7,754,286.42	7,225,392.52
人员人工	20,768,327.98	22,198,258.37
折旧	3,327,571.02	3,306,924.84
委托外部机构或个人进行研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	6,615,876.98	5,861,162.98
合计	38,466,062.40	38,591,738.71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2,520,517.42	6,432,673.05
减：利息收入	1,163,389.77	1,770,067.39
减：汇兑净收益		
加：汇兑净损失		
加：手续费支出	339,645.72	105,716.30
合计	1,696,773.37	4,768,321.96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1,463,965.20	18,083,187.69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85,830.58	130,132.05
进项税加计抵减	1,877,854.22	1,493,467.77
合计	13,427,650.00	19,706,787.51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31,964.33	-6,337,518.9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7,976.6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终止确认票据贴现息	-835,403.59	-1,387,604.47
合计	-2,259,391.24	-7,725,123.45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0,082.77	-69,362,705.5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1,868.99	-651,980.29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91,951.76	-70,014,685.80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5,985,237.69	-7,454,113.25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2,088,510.01	-2,687,508.81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6,825,523.14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长期资产减值损失		-2,023,108.35
合计	-24,899,270.84	-12,164,730.41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21,472.00
其中：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21,472.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21,472.00
合计		-21,472.00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36,089.28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4,932.06	
往来转销	1,098,984.11		1,098,984.11
其他	120,860.76	3,468,594.44	120,860.76
合计	1,219,844.87	3,509,615.78	1,219,844.8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公益性捐赠支出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行政性罚款、滞纳金支出	6,469,985.47	11,940,726.26	6,469,985.47
赔偿款及违约金	1,762,799.31	1,452,350.35	1,762,799.31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54.09	
其他	23,583.95	20,967.69	23,583.95
合计	8,306,368.73	13,464,198.39	8,306,368.73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8,621,407.04	11,986,662.53
递延所得税费用	726,562.56	-14,740,580.89
合计	39,347,969.60	-2,753,918.3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本年合并利润总额	103,037,541.82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5,759,385.4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3,761,289.8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3,978,212.3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3,753,371.5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414,113.0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238,005.07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8,702,532.18
研究开发费加计扣除纳税影响	-5,503,069.85
其他	
所得税费用	39,347,969.6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57. 其他综合收益”相关内容。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163,389.77	1,770,065.65
补贴收入	9,629,042.86	16,081,154.12
往来款及备用金	35,375,850.48	36,425,378.97

其他	1,429,693.88	680,001.27
合计	47,597,976.99	54,956,600.0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的费用支出	531,706,937.39	540,053,206.05
往来款及备用金	49,815,514.79	25,435,488.44
其他款项	6,674,985.47	16,377,415.79
合计	588,197,437.65	581,866,110.28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国债逆回购	30,004,130.03	
合计	30,004,130.0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子公司小股东回购款	10,175,711.74	
国债逆回购	30,004,130.03	
合计	40,179,841.77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性票据贴现	19,939,579.62	11,767,517.09
合计	19,939,579.62	11,767,517.0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租赁费用	10,387,830.62	8,772,693.66
供应链票据融资手续费	219,838.89	228,553.11
合计	10,607,669.51	9,001,246.77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9,948,920.17		8,219,838.89	8,359,838.89	11,808,920.17	8,000,000.00
应付股利			1,191,540.00	1,191,540.00		
租赁负债	41,986,742.69		1,626,994.27	9,822,038.69		33,791,698.27
合计	61,935,662.86		11,038,373.16	19,373,417.58	11,808,920.17	41,791,698.27

注：短期借款包含利息费用、租赁负债包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3,689,572.22	83,600,913.25
加：资产减值准备	24,899,270.84	12,164,730.41
信用减值损失	-91,951.76	70,014,685.8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3,604,012.30	39,979,641.03
使用权资产摊销	8,843,161.75	8,397,798.83
无形资产摊销	5,499,194.55	5,160,403.5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26,977.72	614,006.9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472.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77.9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520,517.42	6,432,673.0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59,391.24	7,725,123.4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87,908.18	-4,246,879.8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7,484.79	-11,110,688.0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980,860.22	-204,871,866.4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	-82,050,980.70	289,008,450.48

号填列)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26,446,389.80	-190,494,268.1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891,808.57	112,391,418.3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96,729,367.60	115,386,997.61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115,386,997.61	256,951,182.63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1,342,369.99	-141,564,185.0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96,729,367.60	115,386,997.61
其中: 库存现金	5,707.60	46,252.5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85,287,662.92	114,707,311.2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1,435,997.08	633,433.86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6,729,367.60	115,386,997.61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冻结资金		1,260,010.86	冻结资金
保证金	18,994.72		保证金
在途资金	3,692.21	25,125.34	在途资金
合计	22,686.93	1,285,136.2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1,659,845.19	1,910,582.44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3,237,559.06	2,692,106.14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费用除外）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其中：售后租回交易产生部分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3,443,799.92	11,464,970.91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入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出		
其他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租赁	531,396.18	
合计	531,396.18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直接投入	7,754,286.42	7,225,392.52
人员人工	20,768,327.98	22,198,258.37
折旧	3,327,571.02	3,306,924.84
新产品设计费		
委托外部机构或个人进行研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	6,615,876.98	5,861,162.98
无形资产摊销		
其他相关费用		
合计	38,466,062.40	38,591,738.71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38,466,062.40	38,591,738.71
资本化研发支出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之子公司陕西誉源盛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已于2025年1月2日完成工商注销。

本集团之子公司山西广誉远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已于2025年11月24日设立。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山西广誉远国药有限公司	山西省晋中市	45,320,000.00	山西省晋中市	医药产品的生产和销售	96.03		同一控制合并
陕西东盛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省西安市	39,000,000.00	陕西省西安市	医药产品的批发、零售、新药研制	98.97		非同一控制合并
北京杏林誉苑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	1,000,000.00	北京市东城区	技术及健康咨询等	60.00		设立
安康广誉远药业有限公司	陕西省安康市	60,000,000.00	陕西省安康市	中药材种植收购加工	85.00		设立
北京广誉远展览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	1,000,000.00	北京市东城区	承办展览展示及零售药品	80.00	20.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海南知了有方医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海南省澄迈县	1,000,000.00	海南省澄迈县	健康咨询，医疗服务	99.00		设立
山西广誉远酒业营销有限公司	山西省太原市	2,000,000.00	山西省太原市	零售业	100.00		设立
山西广誉远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山西省晋中市	50,000,000.00	山西省晋中市	药品批发	100.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山西广誉远国药有限公司	3.97%	1,613,946.81	1,191,540.00	-33,208,793.18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山西广誉远国药有限公司	1,394,714,799.50	725,320,199.08	2,120,034,998.58	848,626,883.50	20,300,484.15	868,927,367.65	1,298,800,367.19	750,115,186.44	2,048,915,553.63	869,501,525.56	18,046,352.22	887,547,877.78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山西广誉远国药有限公司	1,320,445,648.62	120,006,691.31	120,006,691.31	-42,945,352.14	1,203,666,824.51	132,797,288.80	132,797,288.80	-93,171,821.73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6,662,368.84	7,349,224.21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431,964.33	-6,337,518.98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431,964.33	-6,337,518.98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末确认的损失 (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江西广誉远实业有限公司	-412,406.69	-145,452.11	-557,858.80
内蒙古广誉远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1,804,408.76	-81,542.84	-1,885,951.60
杭州广誉远贸易有限公司	-5,047,452.63	263,822.34	-4,783,630.29
山东广誉远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932,081.81	-932,081.81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2,926,728.97	250,000.00		2,175,966.89		11,000,762.08	与资产相关
------	---------------	------------	--	--------------	--	---------------	-------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11,463,965.20	18,083,187.69
营业外收入		36,089.28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如利率风险和商品价格风险）、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等。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年末无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此汇率的变动不会对本集团造成风险。

2)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合同，金额为8,000,000.00元（2025年12月31日：8,000,000.00元）。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固定利率银行借款有关。对于固定利率借款，本集团的目标是保持其浮动利率。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以消除利率变动的公允价值风险。

3) 价格风险

本集团以市场价格销售产品，因此受到此等价格波动的影响。

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是指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因股票指数水平和个别证券价值的变化而降低的风险。本集团无上述情况。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

本集团货币资金、应收款项融资的主要交易对手是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

本集团实行资信额度管理制度，严格按照资信额度发货，超资信需总经理批准后方可发货。资信额度管理使用审批备案后的《一级商业资信表》，资信额度的设定原则是根据商业的信誉和同公司签署的协议总量和合作状况给予确定，省区商务经理于每季度或每半年根据各商业发货及回款情况进行分析，对信誉较好的商业适当调高发货授信额度，对于发货量较小且回款周期较长的单位适当降低或终止发货授信额度，以保证销售业务的正常开展以及应收账款的安全。

对于不讲信用或信用不好的商业建立黑名单，不予发货。

财务部门每月对应收账款进行账龄分析，对账龄较长的应收款列出清单，并提供给销售部，以便组织催收。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金额前五名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本集团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中，前五名金额合计：252,099,525.27元，占本集团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总额的46.19%。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详见本附注“四、11. 金融工具”。

2)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详见本附注“四、11. 金融工具”。

3) 信用风险敞口

于2025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集团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集团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降低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一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8,000,000.00			8,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7,572,057.60			107,572,057.60
其他应付款	379,962,011.33			379,962,011.3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384,802.09			14,384,802.09
其他流动负债-未终止确认的票据	21,339,253.06			21,339,253.06
租赁负债		14,094,989.74	13,216,049.77	27,311,039.51
合计	531,258,124.08	14,094,989.74	13,216,049.77	558,569,163.59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票据背书/票据贴现	应收票据	21,339,253.06	未终止确认	保留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包括与其相关的违约风险
票据背书/票据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	20,669,277.73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合计		42,008,530.79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票据背书/票据贴现	20,669,277.73	
合计		20,669,277.73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 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 应收款项融资		130,271,546.61		130,271,546.61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625,046.07	6,625,046.07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30,271,546.61	6,625,046.07	136,896,592.68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列入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为应收款项融资等短期金融资产，本集团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主要为信用等级较高的大型商业银行，因剩余期限较短，信用风险极低，资产负债表日，应收银行承兑汇票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近。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后续计量中，被投资公司股权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采用收益法或者市场法进行估值不切实可行，且近期内该类被投资公司并无引入外部投资者、股东之间转让股权等可作为确定公允价值的参考，对该类投资公允价值的确定，参考被投资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的净资产，根据本集团所享有的份额比例计算确定。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款项、其他应付款、租赁负债、长期借款等。以上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神农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山西省晋中市太谷区	现代科技农业的建设、运营	100,000.00	15.17	15.17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2021年9月3日控股股东晋创投资有限公司与神农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签署了《表决权委托协议》，约定晋创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所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神农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行使。

2024年12月19日，神农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与晋创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晋创投资有限公司与神农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晋创投资有限公司以非公开协议转让方式向神农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71,508,968股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4.61%，同时解除晋创投资有限公司委托神农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行使股份所对应的表决权委托。

2024年8月26日，本公司控股股东神农科技集团通过集中竞价方式首次增持公司股份并发布增持计划，增持计划实施期间为自2024年8月26日起12个月，截至2025年8月25日，神农科技集团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2,724,500股，增持比例为0.56%，增持金额50,028,803.01元人民币(不含税及手续费)。

截至2025年12月31日，上述协议股份过户的相关手续已完成，神农科技集团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74,233,468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5.17%。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山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十、1.(1)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十、3.(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相关内容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陕西广誉远国药堂医药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太谷县广盛康医药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公司
广誉远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新疆广誉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内蒙古广誉远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江西广誉远实业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山东广誉远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杭州广誉远贸易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江苏广誉远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山西广誉远中医研究院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广西一心朝阳医疗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公司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山西广誉远龟龄集药业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深圳龟龄集酒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山西广誉远国药堂药店连锁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河南广誉远国药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深圳广誉远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神农集团品牌运营管理(山西)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附属企业
神农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	控股股东的附属企业
神农人力资源(山西)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附属企业
神农农业大数据(山西)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附属企业
山西泰捷龙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托管公司
山西三桥大厦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附属企业
神农智华生物科技(山西)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附属企业
神农综合服务(山西)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附属企业
神农科技集团建设运营(山西)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附属企业
山西省食品研究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附属企业
宁波广誉远医药零售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呼和浩特市广誉远药品经营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之子公司
上海广誉远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包头市广誉远大药房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之子公司
吉林省广誉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广誉远(常州)中医馆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之子公司
西安广誉远医药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之子公司
上海广升远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哈尔滨广誉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陕西广誉远龟龄集商贸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厦门和恩医药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之子公司
誉本草健康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之子公司
西安宝义荣医药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之子公司
广誉远(厦门)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厦门誉远医药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之子公司

浙江广誉远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广誉远（上海）龟龄集药业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陕西金花广誉远医药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河北广誉远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西安雁塔广誉远中医医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北京广誉远医药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方
山西省薯业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附属企业
太原生康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附属企业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太谷县广盛康医药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7,589,513.28	不适用	不适用	6,715,537.20
神农农业大数据(山西)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6,603.78	不适用	不适用	556,947.76
山西省食品研究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83,168.31	不适用	不适用	
神农综合服务(山西)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0,485.00	不适用	不适用	
神农智华生物科技(山西)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69,818.05	不适用	不适用	703,327.89
山西泰捷龙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25,927.52	不适用	不适用	14,159.29
神农科技集团建设运营(山西)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53,207.55	不适用	不适用	
上海广升远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54,622.64	不适用	不适用	754,716.98
神农人力资源(山西)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396.23	不适用	不适用	
山西三桥大厦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77,881.70	不适用	不适用	
杭州广誉远贸易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59,536.00	不适用	不适用	
广誉远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9,900.99	不适用	不适用	
山东广誉远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9,603.96	不适用	不适用	
陕西广誉远国药堂医药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5,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河南广誉远国药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845,216.91	不适用	不适用	
深圳广誉远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907,506.23	不适用	不适用	

厦门誉远医药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645,377.35	不适用	不适用	
太原生康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不适用	不适用	67,714.24
山西广誉远中医研究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不适用	不适用	227,260.47
山西广誉远国药堂药店连锁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不适用	不适用	3,962,264.22
合计		12,146,765.50			13,001,928.0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厦门和恩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2,940,924.26
深圳广誉远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179,253.09	11,876,981.63
江西广誉远实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125,861.08	2,870,850.24
陕西广誉远国药堂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92,120.35	1,646,899.07
广誉远(常州)中医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961,642.84	1,447,486.71
吉林省广誉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946,397.84	2,252,202.47
新疆广誉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377,890.77	2,147,399.98
西安广誉远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4,598.23	665,679.28
山西广誉远龟龄集酒业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12,045.16	923,492.02
深圳龟龄集酒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275,382.30	
西安宝义荣医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901,689.04	2,039,872.52
河南广誉远国药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2,248.91
广誉远(厦门)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7,522.13	
山西广誉远国药堂药店连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1,000.20	
广西一心朝阳医疗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119,221.37	
神农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	销售商品	11,504.42	21,915.93
神农集团品牌运营管理(山西)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109.73	
神农综合服务(山西)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0,357.52	

神农智华生物科技(山西)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9,555.79	
山西三桥大厦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3,150.44	
神农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40,675.47	37,153.41
山西省薯业发展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843.40	9,820.75
包头市广誉远大药房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81,465.48	352,545.13
合计		17,492,286.65	39,285,472.3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太谷县广盛康医药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建筑物	258,285.71	258,285.7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山西广誉远国药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25-12-01	2026-12-01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80.40	421.12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北京广誉远医药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429,605.53	429,605.53	429,605.53	429,605.53
应收账款	杭州广誉远贸易有限公司	12,569,008.76	12,569,008.76	12,569,008.76	12,569,008.76
应收账款	江苏广誉远健康管理公司	5,200.00	5,200.00	5,200.00	5,200.00
应收账款	山西广誉远龟	631,895.73	631,895.73	1,631,895.73	1,631,895.73

	龄集酒业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陕西广誉远龟龄集商贸有限公司	2,176,382.30	2,176,382.30	2,176,382.30	2,176,382.30
应收账款	陕西广誉远国药堂医药有限公司	245,742.81	245,742.81	245,742.81	245,742.81
应收账款	西安雁塔广誉远中医医院有限公司	2,864,585.30	2,182,975.25	2,871,382.30	1,237,707.57
应收账款	浙江广誉远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106,020.00	106,020.00	106,020.00	106,020.00
应收账款	上海广誉远中医门诊部有限公司			32,390.00	9,717.00
应收账款	山西广誉远国药堂药店连锁有限公司	2,103,266.59	2,103,266.59	2,103,266.59	2,103,266.59
应收账款	宁波广誉远医药零售有限公司	1,785,858.00	1,785,858.00	1,785,858.00	1,785,858.00
应收账款	呼和浩特市广誉远药品经营有限公司	1,722,707.09	1,722,707.09	1,722,707.09	1,722,707.09
应收账款	广西一心朝阳医疗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34,720.16	6,736.01	-	-
应收账款	包头市广誉远大药房有限公司	559,912.00	559,912.00	494,860.00	494,860.00
应收账款	深圳广誉远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7,972.00	1,118.88
预付账款	神农智华生物科技(山西)有限公司	12,728.97		-	-
其他应收款	杭州广誉远贸易有限公司			808,498.00	808,498.00
其他应收款	内蒙古广誉远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650,000.00	650,000.00	650,000.00	650,000.00
其他应收款	山西省薯业发展有限公司			10,410.00	728.7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同负债	广誉远(厦门)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73,584.91	273,584.91
合同负债	哈尔滨广誉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64,150.94	264,150.94
合同负债	河北广誉远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943,396.23	943,396.23
合同负债	江西广誉远实业有限公司	1,495.91	58,938.05
合同负债	山东广誉远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973,742.14	973,742.14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同负债	陕西广誉远龟龄集商贸有限公司	20,434.51	20,434.51
合同负债	深圳广誉远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142,789.90	
合同负债	新疆广誉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27,870.26	457,631.86
合同负债	陕西金花广誉远医药有限公司	377,358.49	377,358.49
合同负债	浙江广誉远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273,584.91	273,584.91
合同负债	广西一心朝阳医疗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19,221.38	-
合同负债	深圳龟龄集酒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38,776.99	-
合同负债	上海广升远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939.82	49,037.17
合同负债	宁波广誉远医药零售有限公司	63,844.38	63,844.38
合同负债	广誉远(上海)龟龄集药业有限公司		59,734.51
合同负债	厦门和恩医药有限公司		311,150.44
合同负债	广誉远(常州)中医馆有限公司	11,667.60	30,063.72
合同负债	西安宝义荣医药有限公司	255,342.14	44,230.09
合同负债	誉本草健康科技(福建)有限公司	256.86	256.86
合同负债	吉林省广誉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1,805.21	63,343.25
合同负债	山西广誉远龟龄集药业有限公司		6,371.68
合同负债	陕西广誉远国药堂医药有限公司		292,120.35
应付账款	太谷县广盛康医药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2,507,970.21	2,307,839.10
应付账款	神农智华生物科技(山西)有限公司		310,391.03
其他应付款	陕西广誉远龟龄集商贸有限公司	530,000.00	530,000.00
其他应付款	山西广誉远龟龄集药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神农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396,170.52	1,159,605.88
其他应付款	深圳广誉远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600,000.00	6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新疆广誉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00,129.78	600,129.78
其他应付款	西安雁塔广誉远中医医院有限公司	1,800,000.00	1,8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江苏广誉远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	5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杭州广誉远贸易有限公司		600,000.00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①本公司因业绩承诺补偿引起的合同纠纷对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提起诉讼，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已于 2024 年 6 月立案。截至 2025 年 6 月，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已组织双方进行了证据交换，尚未正式开庭审理。期间，西安东盛集团向法院提出司法鉴定申请，后法院同意西安东盛集团的司法鉴定申请并于 2025 年 6 月 25 日委托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鉴定。本公司作为申请人申请财产保全及续行保全，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已出具《民事裁定书》(2024)陕 01 民初 270 号，裁定冻结被申请人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银行存款 933,591,035.11 元或查封、冻结、扣押被申请人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名下的动产、不动产及股权等其他等值财产。2025 年 12 月 29 日，上述诉讼事项一审第三次开庭，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尚未作出一审判决。

②本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山西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4)1 号)，就上述行政处罚引发的投资者针对本公司提起的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民事诉讼，本公司于 2025 年 9 月收到山西省太原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一审法院）送达开庭传票、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的诉讼案件共计 25 件，累计标的额为 8,255,729.66 元。2025 年 12 月 30 日，一审法院就上述 25 案分别作出《民事裁定书》《民事判决书》，其中：1、一审法院裁定准许投资者撤诉的案件 3 件，累计标的额为 6,609,784.00 元；2、一审法院作出判决的案

件 22 件，其中：（1）判决驳回投资者对本公司诉讼请求的案件共计 16 件，累计标的额为 1,058,828.94 元；（2）判决本公司部分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案件共计 6 件，投资者索赔的标的额共计 587,116.72 元，一审法院判决本公司赔偿投资者损失共计 134,890.60 元。

就前述 25 案，本公司于 2026 年 3 月收到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二审法院）通知开庭的上诉案件共计 13 件，其中一审判决驳回投资者诉求的案件 10 件，一审判决本公司部分赔偿投资者损失的案件 3 件，上述 13 案累计标的额为 1,416,755.71 元，该等案件由于投资者提起上诉而未生效。

截至本报告日，二审法院尚未就上述 13 案作出生效裁判文书。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 A 股股份，拟回购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含）。2026 年 4 月 1 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 297,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06%，成交的最高价为 17.14 元/股，成交的最低价为 17.04 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 5,081,505.40 元（不含交易费用）。公司实施首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暨股份回购进展公告》（临 2026-014 号公告）。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762,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36%，

成交的最高价为 17.57 元/股，成交的最低价为 17.00 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 30,394,278.66 元（不含交易费用）。

自 2026 年 3 月 27 日至 2026 年 4 月 3 日，公司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共 6 人，以其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各 20,000 股，合计增持公司股份数量 120,000 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 0.0245%。

本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拟使用母公司资本公积金 728,341,393.03 元用于弥补母公司累计亏损，本次弥补亏损方案实施完成后，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母公司资本公积金减少至 2,121,063,674.59 元，累计未分配利润弥补至 0 元。

截至本财务报告报出日，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披露事项外，本公司无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初账面余额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2年（含2年）		
2-3年（含3年）		
3年以上	4,284,482.04	4,284,482.04
其中：3-4年（含4年）		
其中：4-5年（含5年）		
其中：5年以上	4,284,482.04	4,284,482.04
小计	4,284,482.04	4,284,482.04
减：坏账准备	4,284,482.04	4,284,482.04
合计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284,482.04	100.00	4,284,482.04	100.00	4,284,482.04	100.00	4,284,482.04	100.00	
其中：									
账龄组合	4,284,482.04	100.00	4,284,482.04	100.00	4,284,482.04	100.00	4,284,482.04	100.00	
合计	4,284,482.04	100.00	4,284,482.04	100.00	4,284,482.04	100.00	4,284,482.04	100.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2年（含2年）			
2-3年（含3年）			
3-4年（含4年）			
4-5年（含5年）			
5年以上	4,284,482.04	4,284,482.04	100.00
合计	4,284,482.04	4,284,482.0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284,482.04					4,284,482.04
合计	4,284,482.04					4,284,482.0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300,496.20		300,496.20	7.01	300,496.20
第二名	277,809.00		277,809.00	6.48	277,809.00
第三名	245,742.81		245,742.81	5.74	245,742.81
第四名	204,040.00		204,040.00	4.76	204,040.00
第五名	185,966.82		185,966.82	4.34	185,966.82
合计	1,214,054.83		1,214,054.83	28.33	1,214,054.8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32,627,742.23	339,215,608.96
小计	232,627,742.23	339,215,608.96
减：坏账准备	295,017.19	287,962.19
合计	232,332,725.04	338,927,646.7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6,374,985.25	142,920,504.43
1-2年（含2年）	34,718,943.82	23,090,473.95
2-3年（含3年）	23,090,473.95	33,925,162.48
3年以上	158,443,339.21	139,279,468.10
其中：3-4年（含4年）	33,925,162.48	30,128,566.61
4-5年（含5年）	30,128,566.61	26,760,118.03
5年以上	94,389,610.12	82,390,783.46
小计	232,627,742.23	339,215,608.96
减：坏账准备	295,017.19	287,962.19
合计	232,332,725.04	338,927,646.7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272,000.00	272,000.00
往来款	232,232,033.21	338,753,242.30

备用金	123,709.02	190,366.66
小计	232,627,742.23	339,215,608.96
减：坏账准备	295,017.19	287,962.19
合计	232,332,725.04	338,927,646.7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6,000.00		281,962.19	287,962.19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600.00		5,455.00	7,055.00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7,600.00		287,417.19	295,017.19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87,962.19	7,055.00				295,017.19
合计	287,962.19	7,055.00				295,017.1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广誉远展览有限公司	79,467,374.05	34.16	往来款	1年以内, 1-2年, 2-3年, 4-5年, 5年以上	
安康广誉远药业有限公司	76,114,274.33	32.72	往来款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海南知了有方医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1,364,068.28	13.48	往来款	1年以内,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山西广誉远酒业营销有限公司	25,125,187.17	10.80	往来款	1年以内, 1-2年	
北京广誉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579,138.03	4.55	往来款	1年以内, 5年以上	
合计	222,650,041.86	95.71	/	/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249,552,637.83	53,390,000.00	2,196,162,637.83	2,249,552,637.83		2,249,552,637.8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2,249,552,637.83	53,390,000.00	2,196,162,637.83	2,249,552,637.83		2,249,552,637.83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山西广誉远国药有限公司	2,148,598,237.83						2,148,598,237.83	
安康广誉远药业有限公司	51,000,000.00				51,000,000.00		0	51,000,000.00
陕西东盛医药有限公司	45,564,400.00						45,564,400.00	
海南知了有方医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990,000.00				990,000.00		0	990,000.00

北京广誉远展览有限公司	800,000.00				800,000.00		0	800,000.00
北京杏林誉苑科技有限公司	600,000.00				600,000.00		0	600,000.00
山西广誉远酒业营销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合计	2,249,552,637.83				53,390,000.00		2,196,162,637.83	53,39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注：于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并对于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金额的长期股权投资计提了减值准备。可收回金额是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和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高确定的。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8,951,500.67		11,882,335.29	
合计	8,951,500.67		11,882,335.29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8,808,46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7,976.68	
合计	28,816,436.68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0,599,500.4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086,523.8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05,893.4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00,995.65	
合计	2,306,087.45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94	0.13	0.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79	0.12	0.1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李晓军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年4月21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